

FIH®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2038

2024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書



Content

前言	002	02 以人為本	029	05 本集團價值鏈	073
關於富智康	002	相關法律與法規遵循	029	相關法律與法規遵循	073
關於本報告書	005	員工人權	029	供應鏈管理	073
董事長的話	006	人力資本	030	可持續產品管理	079
可持續營運目標與策略	007	職業安全與健康	032	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	080
2024 年度回顧	009	培訓與發展	035	產品品質控管	083
持份者參與與重大性評估	011	員工人權、多元化與平等	037	標示與廣告	083
01 企業管治	017	員工福祉與福利	037	客戶關係管理	083
可持續發展問責制度	017	社區貢獻	040	客戶投訴處理程序	083
董事會獨立性	020	03 氣候變遷	043	附錄	084
董事會多元化和效能	020	管治	043	表現數據表	084
財務表現	022	風險管理	045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089
風險管理	023	策略	049	相關法律與法規	093
誠信、道德與合規	024	指標與目標	053	TCFD 披露索引	096
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	026	潔淨技術創新與投資	058	TCFD 行業氣候相關指標類別索引	097
		04 環境管理	060	SASB 準則內容索引	098
		相關法律與法規遵循	060	IFRS S1 內容索引	099
		環境管理	060	IFRS S2 內容索引	104
		能源管理	061		
		空氣污染管制	066		
		水資源利用與處理	067		
		廢棄物管理	068		
		產品成分限制	069		
		循環包裝材料	070		
		保護自然生態與生物多樣性	070		

關於富智康

公司簡介

公司名稱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成立時間

May 2003

地區分佈

6 個國家／地區

2024 年度營業收入

5,702.9 百萬美元

員工人數

31,568 人

供應商數量

1,086 間全球供應商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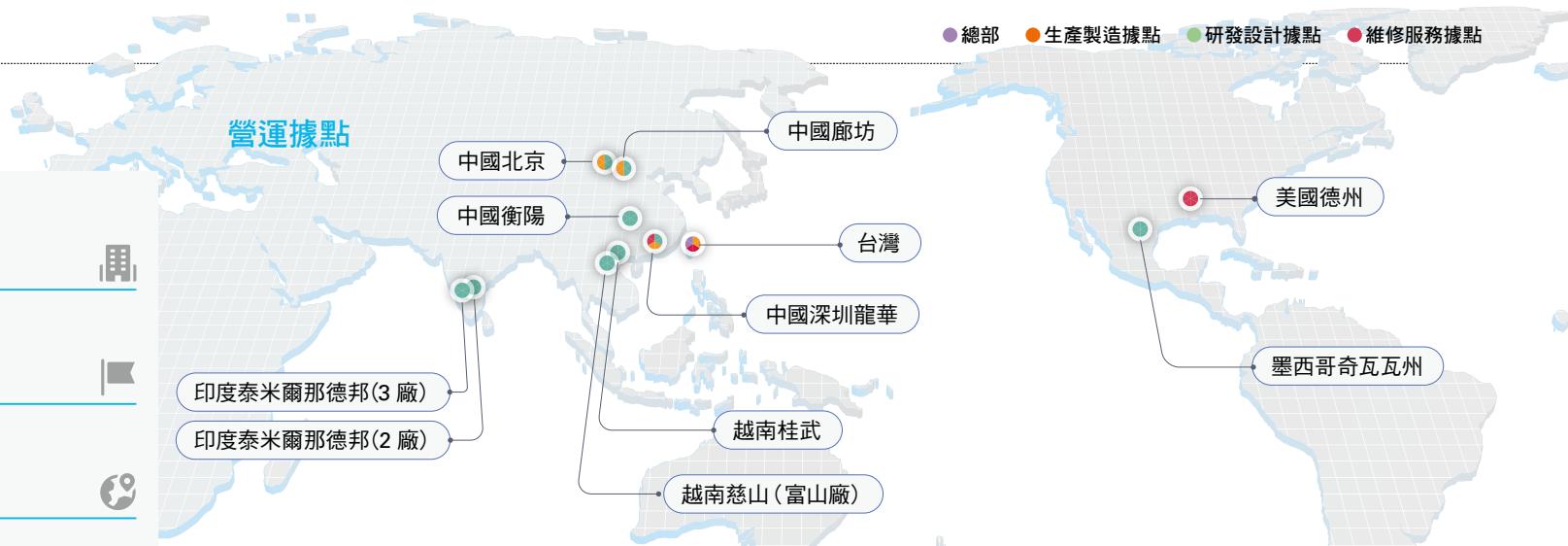
2038.HK

製造與服務面積

1,478,897.55 平方米 (m²)

總部地址

台灣 23579 新北市土城區沛陂里民生街 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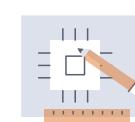
生產製造據點

9 處



研發設計據點

4 處



維修服務據點

3 處



公司資訊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 2003 年 5 月成立，並於 2005 年 2 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038.HK）。本集團作為鴻海科技集團（又稱富士康）（台灣證券交易所代號：2317）的重要一員，提供手機、行動、無線通訊設備以及消費電子產品的垂直整合、端到端設計、開發和製造服務。本集團聚焦於三大核心業務領域，包括智能製造、車載電子，以及製造設備 / 機器人，並推動「2+2」產業與技術策略，以積極開拓新領域。

為靈活回應全球市場需求及支援客戶應對日益多變的商業環境，本集團於台灣及中國大陸（簡稱「中國」）設有研發設計中心，並於中國、印度、越南及墨西哥設有生產製造據點，亦在台灣、美國及中國設立維修服務據點。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持續採納環保科技與產品，協助社區、企業、國家及本集團自身緩解氣候變遷，推動可持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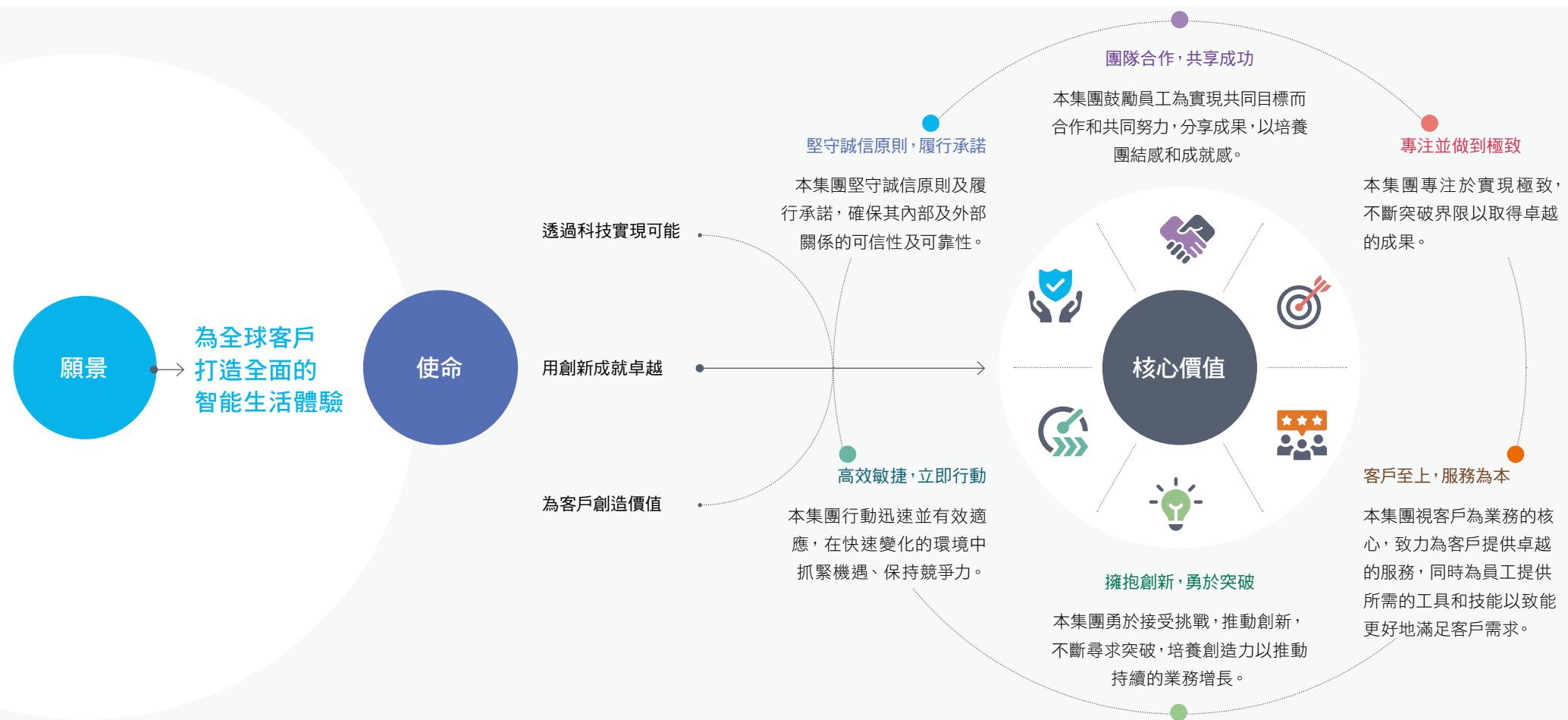
願景、使命與核心價值

本集團的願景是為全球客戶打造全面的智能生活體驗，實現無縫和互聯的生活方式。以科技實現可能、用創新成就卓越、為客戶創造價值為本集團的使命，並在每個環節為客戶提供卓越的價值。

本集團致力於為可持續發展建立堅實且穩健的基礎，透過策略性規劃與執行，隨時準備迎接變革。為確保於行業內的全球競爭力，本集團與全體員工

皆秉持成功信念，追求卓越營運表現。

在追求科技創新與突破的過程中，本集團專注於新興技術之研究與開發，積極獲取並應用新知識，並致力於保護知識產權。作為全球行業領導者，本集團透過策略性全球網路，為客戶提供先進整合科技及強大生產能力。



全球行為準則與責任標準

鴻海科技集團是國際商業社群及責任商業聯盟（RBA）的一部分，而本集團作為鴻海科技集團的一員，深明並承諾履行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及全球行業領導者所應盡的社會及環境責任。此承諾體現在良好管治實踐的全面融入，涵蓋本集團營運及企業架構各方面。

本集團的 [《FIH 全球行為準則》](#)（簡稱「行為準則」）為公司的核心政策，涵蓋環境、社會與企業管治（ESG）及企業社會責任（CSR）議題，旨在為各級管理層與員工提供行為指引，體現本集團對商業道德、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營運的堅定承諾。透過將《行為準則》的原則貫徹於組織運作當中，奠定成功、誠信及正面社會影響之根基。

《行為準則》之原則主要參考三大來源：(a) 行業公協會（如 RBA）的成員義務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國際標準機構；(b) 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之法律法規；(c) 本集團內部管理層自主提升之表現標準。其內容涵蓋商業道德、勞工與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管理體系、負責任礦物採購、反貪腐、反奴役及社區參與等領域。此準則亦部份參照《世界人權宣言》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所載之人權精神，並結合 ISO 45001 與 ISO 14001 等國際標準要求。

為明確詮釋《行為準則》要求並補充其定義，本集團亦制定了 [《責任標準》](#)，以確保營運行為於各層面皆符合道德、專業及法規標準，從而促進與關鍵持份者的良好關係，並將相關理念融入日常營運實踐中。

為配合國際趨勢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承諾，本集團要求全體員工及供應商皆須依循《行為準則》及《責任標準》進行商業活動及工作行為。《行為準則》的實施及監督由 ESG 委員會、內部審計部、人力資源部、ESG 工作小組及其他相關職能部門負責。透過審計、同業標竿分析及專案設計等手段，驗證準則

執行情況。此外，為提升全體管理層與員工對《行為準則》的理解及執行力，每年均須完成為期兩小時之強制性培訓課程。

為持續優化組織管理及創新管治實踐，《行為準則》及《責任標準》最新版本經董事會核准並由董事長簽署，已於 2025 年 2 月正式發布。



關於本報告書

報告框架

本報告書為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合稱「本集團」）發佈之 2024 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書」），旨在確保本集團整體業務單位／本集團營運之可持續性。本報告書為本集團自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以來發佈之第九份 ESG 報告，未來將繼續每年發佈，以實踐可持續發展承諾並回應持份者關注。

本報告書旨在以平衡及透明的方式，披露本集團於報告期間（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 ESG 政策與表現。所披露之內容旨在反映經識別及確認的重要 ESG 議題所產生之影響，以及本集團為應對該等影響所作出之行動與努力。本集團之管理方針與策略詳載於下文之「企業管治」章節。

本報告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 C2 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原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參照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適用於電子製造服務及原創設計製造行業的準則，以及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CFD）框架。此外，本報告書亦部份參考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準則。

於 2023 年 6 月，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ISSB）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S1《可持續性相關財務資訊披露之一般規定》及 IFRS S2《氣候相關披露》。本集團自願參照 ISSB IFRS S1 及 IFRS S2 之適用的核心內容作出披露，以提升本報告書的全面性與完整性。

報告範疇

報告期間

本報告書每年編製一次，並與財政年度對齊。報告期間涵蓋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報告期間」）。

報告邊界 *

本報告書涵蓋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於全球營運據點相關的重要 ESG 議題與表現。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KPI）之量化數據來源，為本集團位於台灣、中國、越南、印度、墨西哥及美國之總部與各地營運據點。然而，報告所引用之法律與法規多以中國、越南及印度等核心營運據點為主，原因是該等地區的營運規模、員工人數及設有廠區與辦公單位，對本集團整體業務運作有較顯著之 ESG 影響。

本集團之總部與全球營運據點如下：

- 台灣總部；
- 四個中國營運據點：廊坊、北京、龍華、衡陽；
- 兩個越南營運據點：北寧省桂武市與慈山市（富山廠）；
- 兩個印度營運據點：泰米爾納德邦（2 廠）與（3 廠）；
- 一個墨西哥營運據點：奇瓦瓦州；
- 一個美國營運據點：達拉斯沃斯堡地區。

報告書發佈

發佈日期：2025 年 4 月 16 日

本報告書每年發佈一次，電子版可於 [本公司官方網站](#) 閱覽或下載。

* 為符合 ISSB 一般要求，本報告書之可持續相關披露之報告邊界，與財務報告之合併範疇一致。報告涵蓋所有以製造、維修與研發為主要業務之附屬公司，以確保 ESG 資訊披露之全面性與一致性。惟因本集團業務調整，截至 2024 財政年度，位於中國煙台及印度安得拉邦的兩間附屬公司已被排除在報告範疇之外。



官方網站

董事長的話

回顧 2024 年，我很自豪地與各位分享，FIH 持續為全球客戶推動智能生活體驗的發展，同時積極履行我們的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SG）的承諾，並應對前所未有的全球挑戰。

在過去幾年中，FIH 歷經了產業的起伏與市場的挑戰，我們透過持續調整營運策略、推動業務多元化、靈活運用全球製造佈局，並加速自動化升級進程，成功應對全球市場的不確定性。

為確保 FIH 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中保持競爭優勢並實現長遠的永續成長，我們已做出策略上的決策，重新定義公司的使命，並調整核心價值觀，這不僅使我們更加貼近市場現實，也確保在快速變革的時代中維持高度適應力。相同重要的，我們深信堅實的品質文化將引領 FIH 邁向未來的成長，並使這些核心價值深植於企業文化中。因此，我們透過強化培訓計畫及全面導入品質管理系統至所有流程中，進一步深化品質文化，確保卓越標準融入到營運的各個層面中。

在 2024 年，我們在全球營運據點的 ESG 工作行動上取得了重大進展。透過擴大可再生能源使用、推動組織與營運轉型，以及提升能源效率，我們的減碳進程已領先 2030 年目標。目前，我們的能源消耗中已有近 30% 來自可再生資源。此外，在全球 11 座製造廠區中，已有 7 座廠區獲得 UL 2799「廢棄物零填埋」認證，展現了我們對循環經濟與資

源管理方面的堅定承諾；在人才發展方面，我們推出全面的員工發展計劃，以培育內部人才管道並建立接班梯隊；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們進一步強化合規與道德標準，正式導入反貪腐管理系統，並計劃在未來幾個月內完成相關驗證程序，確保企業營運符合最高的誠信與透明度標準。

我們憑藉團隊的努力及合作夥伴的支持，在 2024 年下半年已逐步站穩腳步，並返回到成長階段。這不僅反映了我們在營運策略上的成功調整，也展現了我們對市場變革的適應能力與前瞻性的發展方向。

展望未來，我們將秉持這一信念，持續推動技術創新、強化對永續發展的承諾，並深化全球夥伴合作，為產業、社會與環境創造更大的價值。在這條成長與轉型的道路上，我們期待與所有合作夥伴攜手並進，共同開創更具韌性與永續的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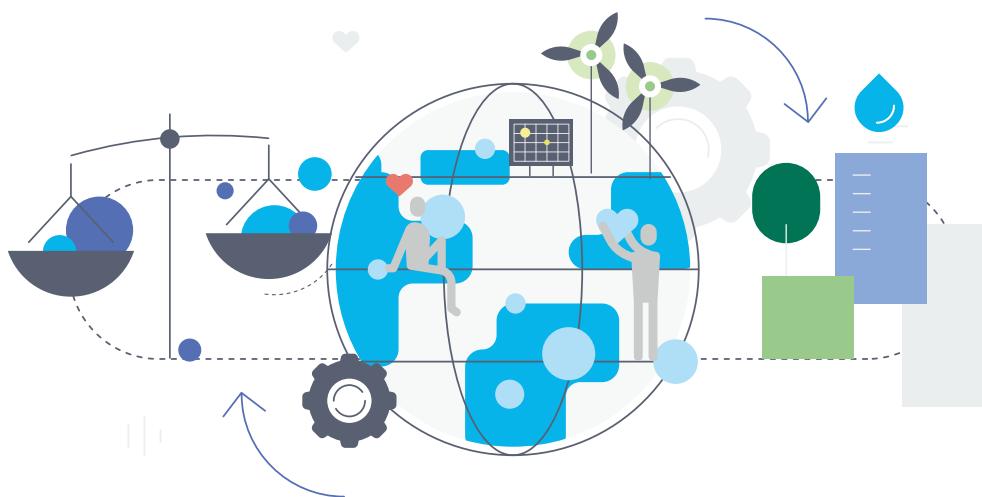
池育陽
董事長
2025 年四月



可持續營運目標與策略

隨著全球對 ESG 議題的重視日益提升，包括客戶提出的減碳承諾及供應鏈中的相關要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堅守可持續發展的核心價值。穩健的企業管治在推動可持續發展策略中擔當關鍵角色，並平衡所有重要內外部持份者之利益，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股東／投資者、政府機構、非政府組織（NGO）、慈善團體及媒體等。

本集團承諾支持《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UNSDGs），並積極推動可持續管理實踐。為此，本集團持續制定 ESG 策略與執行計劃，並於環境、社會及管治三大支柱上設立具體目標與提升表現。



E 環境

引領全球產業實現《巴黎協定》之目標



願景

- 綠色解決方案 — 推動綠色製造、發展智慧環境解決方案、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 循環經濟 — 優化資源利用率、最大程度提升效率以實現零廢棄營運

目標	進度
• 於 2050 年前實現溫室氣體淨零排放	
• 以 2020 年為基準年，於 2025 年前減排 21%、2030 年前減排 42%、2035 年前減排 63%	
• 於 2030 年前，本集團過半數生產製造廠區取得 UL 2799「廢棄物零填埋」金級認證	
• 以 2020 年為基準年，於 2025 年前降低用水密度 6% ¹	
• 於 2025 年前，100% 廠區完成工業廢水排放與水質監測系統之安裝 ²	

¹ 根據歷史計算方法，2024 年度的用水密度為 52.16 立方米／百萬美元（m³/US\$M），較 2020 年基準年下降 34%，已成功達成原定目標。隨着本集團於 2024 年完成水排放計量儀的安裝，得以取得更準確之用水數據，因此於表現數據表中披露的用水數值有所不同。鑑於現有目標已完成，並結合更完善的水量監測機制，本集團將於未來報告中考慮重新檢視及修訂用水密度目標。

² 此目標僅適用於生產製程中產出大量工業廢水之廠區

S 社會

保障員工權益與福祉，並營造更優質的社會環境



願景

- 員工滿意度 — 建構安全與公平的工作環境、培育與賦能員工、保障人權並提供完善福利
- 雙贏策略 — 為下一代推廣科學與科技教育、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及慈善活動回饋社會

目標	進度
• 每年維持零重大侵害勞工權益事件	✔
• 每年維持因化學暴露造成職業病的案件數為零	✔
• 持續優化工作環境以留住核心人才，並維持間接員工 (IDL) 88% 之留任率	✔
• 為專業技術人員每人平均提供 30 小時之專業培訓課程	✔
• 推動 RBA 合規審計工作	✔
• 發佈《員工人權政策》	✔

達成

依進度執行

超前進度

落後進度

G 管治

實施誠信管理、完善企業管治、保障持份者權益



願景

- 企業管治 — 誠信與信任為本，建立良好管治環境，推動董事會多元與共融
- 業務可持續性 — 追求卓越營運與高度透明，深化夥伴關係以實現可持續成長

目標	進度
• 董事會中至少一半的董事不得同時擔任本集團的員工或管理層	✔
• 董事會應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	✔
• 每年進行 10 個重大資訊系統的弱點掃描，以確保無重大資安事故發生	✔
• 輔導至少 80% 高風險供應商（涉及危害性化學品）取得 ISO 45001 認證	✔
• 要求所有關鍵電子供應商於 RoHS 與 REACH 管理平台上實施全物質宣告	✔
• 要求所有主要電子零組件供應商就 RoHS 指令及歐盟 REACH 規範進行完整物料申報	✔
• 於 2025 年前，至少 10 間特定電子零組件供應商獲得 UL 2799「廢棄物零填埋」認證	✔
• 於 2025 年前，至少 15 間主要電子供應商承諾 100% 使用再生能源製造本集團產品	✔
• 對特定供應商進行衝突礦產調查的回覆率達到 100%，以確保產品不含衝突礦物	✔
• 將特定機構零件供應商每三年進行一次稽核的比例提升至 90%	✔

達成

依進度執行

超前進度

落後進度

2024 年度回顧

作為一間重視品質的企業，本集團在持續提升 ESG 表現的同時，亦堅持追求卓越品質。以下為本集團於 2024 年所取得的主要成果：



本集團榮獲 2024 年 EcoVadis 銅牌獎，整體評分較去年顯著提升，全球同業百分位排名由第 48 位大幅上升至第 74 位。在勞工實踐、道德標準及可持續採購方面亦有顯著進步。



本集團持續提升 ESG 表現，並積極回應 MSCI ESG 評等中提及的重要議題。



根據 2024 年 Sustainalytics ESG 風險評分，本集團持續維持「低風險」等級（評分為 15.3），並名列全球樣本中前 12%。



為回應外部持份者對環境議題之期望，本集團積極參與 CDP「氣候變遷」及「水資源安全」問卷，並因應氣候策略、風險管理及減碳目標制定方面的努力，於兩項評等中均獲得 B 級表現。



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廠區榮獲 HRise 2024 賀景企業獎之「幸福職場獎」，表彰本集團於營造積極及支持性工作環境方面的承諾。



2024 年 6 月，台灣總部舉辦 CPR+AED 急救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應變能力，並獲新北市衛生局頒發「CPR+AED 安心場所」認證，有效期至 2026 年，突顯本集團對職場安全與員工健康之重視。



七間廠區（中國 4 間、越南 2 間、墨西哥 1 間）已獲得 UL 2799「廢棄物零填埋」認證，當中 6 間為鉑金級，1 間為金級，展現本集團於廢棄物管理及推動循環經濟方面的成果。



全數廠區及台灣總部已獲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減低對環境之負面影響並提升營運效率。



中國、越南、印度、美國及墨西哥主要廠區均已獲得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有助系統化識別風險與管控措施，預防職安事故。



印度主要廠區及台灣總部於 2024 年獲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將持續強化資訊安全保障。



中國及越南主要廠區於 2024 年獲得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認證，且所有營運據點已通過 ISAE 3410 有限確信查核，展現本集團對氣候變遷風險的積極管理與管治行動。



中國、印度及越南主要廠區已獲得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整合能源管理與整體品質、環境管理。



所有廠區及總部皆已取得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持續優化營運績效並滿足客戶期望。



越南與印度主要廠區於 2024 年獲得 SA 8000 社會責任管理系統認證，保障員工人權，涵蓋強迫勞動、童工、工作與職業安全等議題。



中國龍華廠區於 2024 年獲得 ISO 22301 營運可持續管理系統認證，提升營運韌性及減低營運中斷風險。



越南、印度及墨西哥主要廠區已於 2023 年及 2024 年通過責任商業聯盟（RBA）驗證評估計畫（VAP）審核，強化勞工責任及供應鏈道德管理。



中國及印度主要廠區已取得 IECQ QC 080000 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認證，推動有害物質之責任管理。



中國、越南、印度、墨西哥主要廠區及台灣總部已獲得 IATF 16949 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符合汽車產業高標準品質要求。

持份者參與與重大性評估

在編製本報告書期間，本集團委託獨立顧問進行持份者參與調查。該過程依據 AA1000《持份者參與標準》中五大原則，並參照 GRI 準則之報告原則，識別本集團之主要持份者，並就經濟、環境與社會層面之影響進行年度重大議題評估。此舉旨在深入了解持份者對本集團 ESG 工作、表現及未來策略之觀點與期望。本集團每年均透過線上問卷調查蒐集持份者對 ESG 資訊披露的看法。於 2025 年 2 月，本集團向一群關鍵內外部持份者發出線上問卷，包括股東／投資者、客戶、員工、供應商、非政府組織（NGO）及媒體代表，以收集他們對多項 ESG 議題的意見及建議，並邀請其表達對本集團 ESG 績效之期望與建議。本集團深信，有效的持份者參與是促進溝通之重要一環。為此，本集團設立多元化之溝通管道，以持續加強與持份者之互動，確保資訊透明、公平回應關注事項，並即時提供相關最新資訊。

持份者識別與溝通

持份者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員工

員工為本集團最大資產，為本集團的競爭力作出重大貢獻。



溝通管道及頻率

- 季度勞資會議
- 員工熱線及郵箱（內部分機）512-60210／60260
- 滿意度調查
- 定期發佈最新資訊並透過問卷收集意見
- 舉辦文化與體育的團隊建立活動
- 定期提供 ESG 以及職業健康與安全議題的培訓及研討會
- 提供福祉及福利

關注議題及期望

- 員工權利與多元化平等
- 誠信經營、遵守法規
- 職業健康與安全
- 公平的就業機會
- 漸進式的職涯發展管道
- 充足的福利和薪酬

回應方式及結果

- 招聘身心障礙人士進入本集團工作並盡力幫助弱勢群體
- 為有困難員工設立救濟金
- 建立無障礙溝通系統
- 設立 24 小時熱線，使員工能夠發表其意見或提供建議

持份者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客戶

客戶為本集團經濟創造的主要來源，本集團依據客戶需求致力於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及服務。



溝通管道及頻率

- 季度或年度 ESG 活動
- 不定期客戶來訪與稽核
- 設立客戶回饋及投訴熱線
- 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及回覆投訴
- 進行客戶需求調研

關注議題及期望

- 資訊安全和客戶隱私
- 創新研發與低碳技術
- 氣候變遷因應策略
- 高品質產品

回應方式及結果

- 與客戶保持密切溝通、保護客戶隱私並隨時接受客戶審核
- 向客戶報告 ESG 情況及上游供應商 ESG 管理狀況
- 不斷強化客戶服務，提供高品質、經濟創新的產品和服務
- 積極節能減碳，提供客戶降低碳排放的產品

供應商

供應商為本集團的生產提供原料與服務。本集團與供應商合作，共同打造可持續供應鏈。



- 供應商管理平台
- 進行供應商篩選及評估
- 設立供應商意見回饋郵箱
- 定期舉辦供應商會議了解供應商意見

- 供應商管理
- 採購實務與管理
- 誠信經營及法規遵循
- 合規及透明化採購流程
- 在新業務機遇中密切溝通與合作

- 舉辦年度供應商會議
- 不定期進行 ESG 審核，傳達本集團的供應鏈要求
- 建立 ESG 管理平台，以利供應商線上學習 RBA 規範及本集團 ESG 相關要求

股東 / 投資者

股東及投資者對本集團至關重要，他們提供重要的財務資源、策略指導及市場信譽，以推動增長並為本集團的長期成功做出貢獻。



- 舉辦定期股東大會
- 定期發佈本集團的年度報告及 ESG 報告
- 建立投資者關係溝通管道
- 參與績效評估
- 參與投資策略會議及研討會
- 及時回覆股東與投資人問題
- 設立股東郵箱

- 企業管治與風險管理
- 財務表現
- 創新研發與低碳技術
- 市值持續增長
- 良好公司信譽
- 公開透明的企業資訊

- 本集團透過股東會以及其他會議等，向股東／投資人說明公司之前景、市場發展趨勢、成長策略與獲利能力，及 ESG 執行狀況

持份者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政府

政府塑造監管環境，提供基礎設施及資源，並影響經濟狀況，所有這些因素對本集團的業務格局產生了重大影響。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定期公文往來、郵件及電話溝通 不定期現場查核 建立公共關係溝通管道
---------	--

- 不定期公文往來、郵件及電話溝通
- 不定期現場查核
- 建立公共關係溝通管道

關注議題及期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誠信經營及法規遵循 企業管治與風險管理 財務表現
---------	--

- 誠信經營及法規遵循
- 企業管治與風險管理
- 財務表現

回應方式及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拜訪、會議及公文與當地政府機構溝通 積極回應政府提出的政策並提出建言 依照當地政府法規要求，定期提供相關報告或回覆
---------	---

- 透過拜訪、會議及公文與當地政府機構溝通
- 積極回應政府提出的政策並提出建言
- 依照當地政府法規要求，定期提供相關報告或回覆

慈善機構 / 非政府組織	
非政府組織及慈善機構是本集團的重要合作夥伴，透過各種方式合作解決當地社區的問題。	

- 不定期電話溝通
- 年度 ESG 活動及評估
- 年度非政府組織會議
- 建立公共關係溝通管道
- 慈善捐贈
- 參與自願社區服務
- 於社交媒体發佈服務活動摘要及照片

關注議題及期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誠信經營及法規遵循 社會關懷 職業健康與安全 氣候變遷應對策略 支持社區發展
---------	--

- 與非政府組織共同推動的相關活動，如弱勢團體基金會等
- 與非政府組織共同推進相關環境議題
- 與慈善機構共同舉辦相關活動，回饋社會與在地社區

媒體	
媒體作為本集團與持份者之間的重要橋樑。透過及時傳遞資料，其幫助持份者了解本集團最新情況，有助於塑造本集團公眾形象。	

- 即時新聞稿
- 回應媒體相關問題
- 建立公共關係溝通管道
- 新聞發佈會
- 公司網站

關注議題及期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創新研發與低碳技術 誠信經營及法規遵循 及時更新本集團的表現、年度經營狀況及新一年度經營目標 強調重大議題活動
---------	--

- 不定期接受媒體訪談
- 發佈本集團新聞稿，介紹本集團現狀及未來發展
- 於本集團網站發佈新聞稿
- 整合媒體意見上報本公司管理層，作為改善本集團營運的參考

重大性評估

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及 GRI 準則所訂的報告原則，作為上市公司之本集團應識別並披露對其營運而言具「重大性」的 ESG 議題。為釐定本報告書應披露之重大 ESG 議題，本集團在獨立顧問協助下採用三步驟之重大性評估流程。

第一步 → 第二步 → 第三步 →

議題識別



本集團及獨立顧問透過對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同業企業以及可持續發展準則的標竿分析與案例研究，深入了解同業 ESG 披露實務，並據此識別與行業相關之 ESG 議題、潛在影響及 KPI。分析亦涵蓋價值鏈中的業務關係，以及外部法律環境、經濟、環境與人權因素所帶來的風險與挑戰。

2024 年度，本公司根據最新行業趨勢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更新了本年度重大性評估之議題清單，共涵蓋 23 個議題。此外，亦邀請包括股東與員工等內部持份者，以及客戶、供應商、社區、非政府組織合作夥伴與媒體等外部持份者參與線上問卷，表達他們對重要 ESG 議題之看法及對本集團之期望。詳情請參閱「[持份者識別與溝通](#)」章節。

議題排序



本集團委託獨立顧問統整、分析及評估第一步所得結果，並針對 23 項已識別議題進行重大性評估。持份者亦被邀請就各議題對本集團業務與營運的重要程度進行排序，最終 ESG 議題之優先次序乃根據其對本集團業務及持份者之重大性所釐定。

議題驗證



本集團之首席內部審計主管聯同指定管理階層、企業風險管理 (ERM) 小組、ESG 委員會及 ESG 工作小組，針對排序後之潛在重大 ESG 議題及 KPI 進行確認。綜合各議題對本集團營運的關聯性與影響，最終訂定重大 ESG 議題及 KPI 清單。該清單經內部審計及審慎考慮後，已提報董事會審議及通過。

重大性矩陣與識別議題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依據國內外可持續發展指引及同業 ESG 披露實踐，更新重大 ESG 議題清單。為回應持份者關注，本集團亦強化對 ESG 風險管理與員工福祉、人權保障等層面之重視，並於本報告書中作出更全面回應與披露。

2024 年富智康重大性矩陣



重大性等級 (以第 3 級為最高重大性)	
客戶面向	1 產品品質 2 客戶服務 3 資訊安全與客戶私隱
營運面向	4 合規經營 5 反貪腐與道德經營 6 供應鏈管理 7 知識產權保障 8 技術創新與研發 9 ESG 議題之風險管理
僱傭面向	10 企業管治 11 職業健康與安全 12 員工培訓與發展 13 多元、公平與共融 14 員工人權 15 員工福祉與福利 16 人才招募與留任
環境面向	17 能源與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18 水資源管理 19 氣候變遷緩解與調適 20 廢棄物管理與減量 21 有害物質管理 22 潔淨技術與綠色產品
社區面向	23 社區投資

CHAPTER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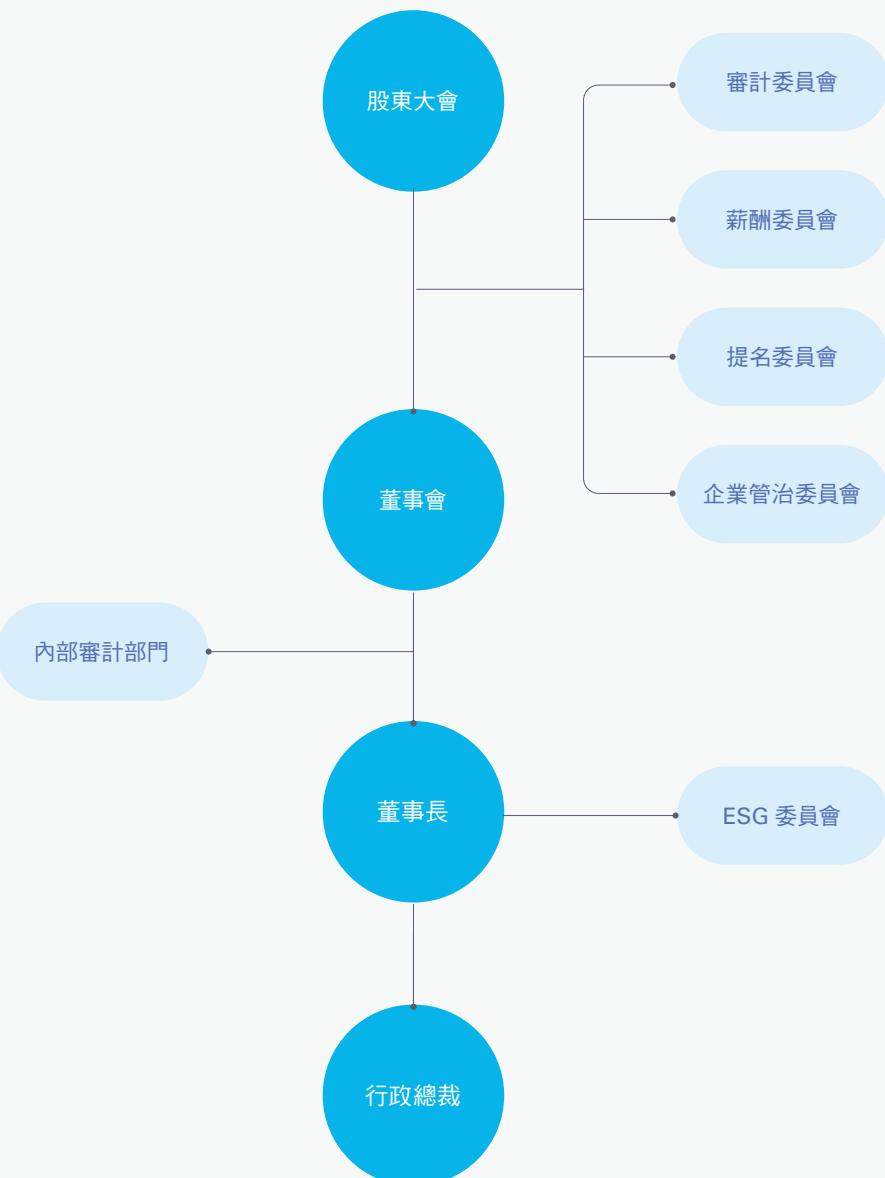
企業管治

01 企業管治

可持續發展問責制度

董事會之職責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和 ESG 相關策略，以及企業風險管理（包括與 ESG 相關的風險管理）。董事會對本集團之 ESG 策略及披露資訊承擔最終責任。具體而言，董事會每季定期監督與評估本集團 ESG 相關績效、關鍵議題、目標與指標，並檢視重大性評估結果。本集團充分意識到 ESG 因素對財務績效、聲譽及長期發展目標的潛在影響，因此高度重視健全的管治制度。有關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簡介及本集團的企業管治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年報》](#) 及 [公司網站](#)。



董事會
成員介紹



2024
年度報告書



委員會	主要職責	會議頻率
審計委員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查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會計政策和實務，以及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企業風險管理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批准其酬金及聘用條款。 審查及監督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計工作的有效性。 	該委員會於 2024 年召開八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就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參照公司之整體目標及策略，考量並檢討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的薪酬。 就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該委員會於 2024 年召開三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審查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擬議變動提出建議。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特別是董事會主席（董事長）及本公司行政總裁（CEO），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找尋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合格人士出任董事，並推薦合適人選。 審查《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有效性、切合公司需要、符合法規要求及良好企業管治實務，並就現行政策的任何擬議修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該委員會於 2024 年召開兩次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及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實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監督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的培訓及專業發展。 審查及監督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實務。 制定、審查及監督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並審查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該委員會於 2024 年召開一次會議。

* 本公司依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特別是附錄 C1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設立並維持審計委員會。

ESG 委員會之職責

ESG 委員會(又稱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授權下運作。其成員包含董事長、首席財務官(CFO)、ESG 負責人、人力資源負責人、內部審計負責人和發言人所組成。ESG 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和推動本集團 ESG 相關發展計劃，並將其融入至整體營運策略中。此外，該委員會亦監督 ESG 績效表現、擬定策略和政策、設定目標，並每季向董事會提供季度 ESG 進度報告。ESG 委員會同時負責監控與持份者的溝通，並協調 ESG 委員會、內部業務單位與各職能部門之間的資源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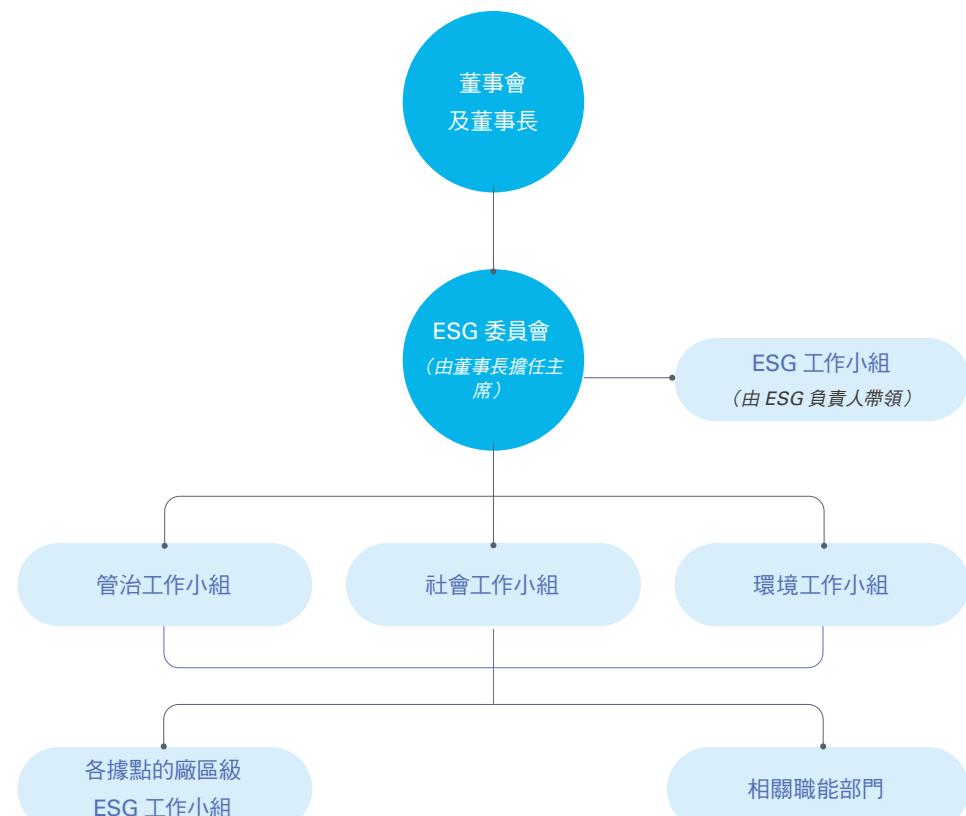
ESG 工作小組之職責

ESG 工作小組(ESG 小組)由 ESG 負責人領導，隸屬 ESG 委員會下運作，專責執行本集團 ESG 相關標準和舉措。ESG 小組負責識別重大 ESG 議題、進行差距分析並推動改進建議。同時，ESG 小組與母公司鴻海科技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辦公室合作，共同推動可持續發展事務。ESG 小組也支援所有營運據點處理本集團的重大 ESG 議題，以及客戶和第三方進行的評估作業；並負責制定主要 ESG 政策、與持份者建立有效溝通和協調管道。此外，ESG 小組與企業風險管理(ERM)小組合作，評估 ESG 相關風險並提出相應的對策以強化本集團應對風險之韌性，並與內審小組密切合作，定期執行 ESG 審計工作。

本集團已成立三個工作小組，分別負責環境(E)、社會(S)和管治(G)相關事務。環境工作小組、社會工作小組和管治工作小組負責 ESG 委員會下的不同面向，分別由能源和工業安全管理處、人力資源處和內部審計處的負責人領導。這些小組負責設定短期、中期和長期目標，並與各營運據點和部門協調推動 ESG 專案與工作。此外，三個小組每月召開一次會議，以追蹤執行進度，並記錄出席情況。為鼓勵積極參與，亦設有依據每個小組報告表現的評分制度。在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共召開了十二次 ESG 月度會議。

為培養本集團的 ESG 文化，並確保有效的 ESG 管治，本集團於全球廠區均指派 ESG 主管和聯絡窗口，這些人員與 ESG 小組和各個工作小組緊密合作，不僅共同落實本集團的 ESG 政策、監測與蒐集當地 ESG 績效指標，並定期向總部回報當前執行狀況與進展，以確保與本集團的 ESG 相關發展策略保持一致。

◎ 本集團 ESG 組織架構



董事會獨立性

本集團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委員會由兩名董事組成，均為執行董事。

有關董事會各成員所擔任的重要外部職位之數量和性質，詳情請參閱《董事和高階管理層簡介》於本公司 [《2024 年年報》](#) 中。

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之職責區分

自 2024 年起，本集團已將 CEO 和董事長的職責與角色分離，以明確區分兩個職位之職責並加強企業管治。CEO 負責制定策略方向和管理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績效，而董事長則帶領董事會，並向 CEO 提供監督與指導。

董事會多元化和效能

本集團深知董事會多元化對維持競爭優勢、達成策略目標及達成長遠可持續發展具有關鍵作用。為促進董事會在技能、知識、專業能力及經驗方面的多元化組成，自 2013 年以來已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三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以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於年齡、性別、種族、任期、職業和經驗方面皆具備多元化性質。本集團將繼續在找尋董事會潛在候選人時，充分考量多元化的各個面向，並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綜合評估。

於 2023 年，本集團已委任兩名具有豐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財務、營運管理、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和 ESG 方面具有豐富經驗。其中一名新任董事擁有可持續金融、離岸風電和太陽能專案融資的專業知識，並且擔任學術講師。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已成功實現董事會任命至少一名女性董事的目標。

展望未來，提名委員會將繼續努力找尋和推薦合適的候選人，以進一步提升董事會的專業水準和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與專業背景多元化。有關各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成員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年報》](#) 中的《企業管治報告》和 [《公司網站》](#)。

◎ 董事會

平均任期: **6.4** 年

池育陽	林佳億	郭文義博士	張傳旺	劉紹基	陳淑娟	邱彥禎
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CEO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齡：66 歲	年齡：54 歲	年齡：59 歲	年齡：55 歲	年齡：66 歲	年齡：56 歲	年齡：60 歲
性別：男性	性別：男性	性別：男性	性別：男性	性別：男性	性別：女性	性別：男性
國籍：台灣	國籍：台灣	國籍：美國	國籍：台灣	國籍：香港（中國）	國籍：台灣	國籍：台灣
任期：15 年	任期：2 年	任期：6 年	任期：1 年	任期：20 年	任期：1 年	任期：1 年

效能和專業能力

每位董事出席董事相關會議之記錄（以下格式為：各董事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 董事任期內召開相應會議的總次數）如下：

董事會成員姓名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年度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池育陽	7/7	N/A	N/A	N/A	1/1	1/1
林佳億	7/7	N/A	N/A	N/A	N/A	1/1
郭文義博士	7/7	N/A	N/A	N/A	1/1	1/1
非執行董事						
張傳旺	7/7	N/A	N/A	N/A	N/A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	7/7	8/8	3/3	2/2	N/A	1/1
陳淑娟	7/7	8/8	3/3	2/2	N/A	1/1
邱彥禎	7/7	8/8	3/3	2/2	N/A	1/1

董事薪酬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公司 [《董事薪酬政策》](#) 定期決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制定並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制度、標準及架構，並評估董事及高階管理層的整體績效。評估過程會綜合考量多項因素，包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表現、ESG 表現、董事之職責和責任、對公司的個別貢獻，以及當前市場狀況。董事及執行長薪酬詳情載於本公司 [《2024 年年報》](#)。

財務表現

企業管治常規在製定本公司的策略方向和營運決策方面發揮關鍵作用，並直接影響財務績效和長遠可持續發展。影響財務績效的主要因素包括董事會和高階管理層的職能，以及透明度和問責制水準。這些要素對於吸引外部資本、維持高成長以及減少內部人員（如董事會成員和高階管理層）和外部人員（如投資者和持份者）之間的資訊不對稱至關重要。提升企業管治披的透明度，有助進一步增強持份者的信任和信心。

Aspects	2021	2022	2023	2024
營收 百萬美元	8,582	9,394	6,446	5,703
毛利 百萬美元	224	192	110	135
所得稅 百萬美元	14	12	21	26
淨利 百萬美元	56	(72)	(120)	(20)
每股盈餘 美分	0.70	(0.91)	(1.52)	(0.26)



董事薪酬政策



2024
年度報告書



風險管理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和企業風險管理（ERM）系統負有最終責任，確保其有效性，包括評估和確定風險的性質和程度。董事會有能力採取必要行動來達成本集團的營運及策略目標，同時維持充分且有效的內部控制和ERM架構。董事會特別監督本集團在ERM和內部控制框架內的管理機制（指定管理單位），包括風險管理過程的設計、執行和持續監控。此管理框架確保風險被識別、評估、管理和控制到可接受的程度。為強化ESG風險整合，ERM小組與ESG小組合作，將ESG相關風險納入日常風險評估過程和內部控制系統。此外，ERM小組亦為董事會提供全面的風險管理培訓，使其具備策略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所需之關鍵能力。培訓內容涵蓋危機預防、準備、早期偵測、危機應對與緩解等，並著重於恢復與可持續營運規劃。該課程亦強調透過評估從過往的危機中進行檢討與學習，以提升未來的風險管理實踐。另外針對高階管理層亦設有風險管理培訓，以加強其在營運層面的風險管理知識。總體而言，這些培訓為董事會提供一致且全面的方法，以有效評估、理解和處理重大事件。

自2010年以來，本集團導入數位化系統，協助各風險評估單位以標準化和系統化的方式進行評估。此系統不僅提升效率，促進資料收集，並改善風險評估和分析品質。該系統由ERM小組與資訊部門共同管理並持續優化，以滿足使用者和流程日益演變之需求。

ERM小組定期檢視風險評估報告，以確保相關計劃之妥善執行、監控營運流程，並控管本集團風險暴露情形，包括ESG委員會所識別的ESG相關因素。ESG風險管理涵蓋污染風險等關鍵領域，並綜合考量社會、經濟、管理、技術、製程和其他方面，以科學方法分析各業務單位的風險狀況，提出有效的風險控制措施，並追蹤執行效果，確保ESG目標的達成。所有風險評估結

果將彙整為集團層級的風險評估報告，呈報予CFO，並每年向審計委員會進行更新報告。有關本集團ESG相關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年報》](#)「問責及審計」章節。

評估過程中已識別出多項以ESG為重點的人力資源與環境風險，包括產業風險、地域風險、自然災害風險及人力資源風險。其中，產業風險涵蓋工業安全、職業健康及環境保護；地域風險則涵蓋政治及文化驅動之相關事件；自然災害風險包括極端天氣、地質災害（如地震）及生物危機（如COVID-19）；人力資源風險則涵蓋如人才留任與薪酬競爭等相關挑戰。根據此評估結果，本集團已訂立2025年目標，要求各部門每月檢視並識別潛在風險，以利及早擬定應對計劃。為提升韌性，本集團持續策略性地分散廠區據點位置，以降低對單一地區的過度依賴，並加強供應鏈在面對地緣政治挑戰時的韌性。透過避免地域集中化，本集團得以降低潛在營運中斷的風險，並提升面對不斷變化的全球情勢之適應能力。

誠信、道德與合規

本集團對商業道德的承諾體現在《行為準則》及《責任標準》中，並透過內部審計部（「內審小組」）所採取的系統性與全面性方法進一步展現。內審小組每年制定審計計劃，涵蓋多項營運活動及商業道德操守層面，並每季向本集團 CEO、CFO 及高階管理層提交審計報告。審計範圍涵蓋主要營運據點，包括越南、中國、印度及墨西哥。此外，內審小組亦彙整年度及半年審計報告，供審計委員會監督。於 2024 年，內審小組導入專項的「賄賂風險評估」，納入部門層級風險訪談中，進一步強化本集團之道德管治實踐。透過與部門管理層的深入對話，內審小組專注於識別潛在賄賂風險點、評估現行控制措施之有效性，並蒐集改善建議。該措施不僅發掘了本集團道德管理體系中可優化之處，亦提升了各部門的合規意識。此舉有助本集團更緊密對齊 RBA 準則及相關法規，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對誠信與道德操守的承諾。此外，為積極推動誠信及商業道德意識，本集團所有員工（無論全職和兼職）皆須於入職時完成誠信與反貪腐政策相關培訓，該培訓為完成入職程序的必要條件。入職後，全體員工每年亦須完成為期 2 小時之《行為準則》強制性年度培訓。於本報告書涵蓋期間內，本集團亦已訂立 2025 年目標，致力於達成零違規事件，確保所有業務營運皆完全符合適用之國際法律與法規要求。

反貪腐與舉報政策

本集團於管理實務中堅守誠信與正直之企業文化，並期望所有董事、高階管理層及員工皆能秉持最高道德標準。本集團致力遵守所有與反貪腐、反賄賂、反勒索及反洗錢相關適用的國家和國際之法律與法規。為落實此承諾，本集團於《行為準則》中明確列出嚴禁之行為，所有董事、高階管理層及員工均須遵循。任何形式的貪腐、賄賂、挪用資金或其他不當行為均嚴禁發生，本集團對違反反貪腐政策之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為加強反貪腐管治，本集團已制

定《反貪腐手冊》，並導入 ISO 37001 反貪腐管理系統，藉此強化預防機制並提升公司的誠信形象。所有管理階層及員工每年均須完成強制性反貪腐培訓。此外，本集團亦為董事、高階管理層及員工提供持續更新與進修課程，以確保其掌握最新之反貪腐政策與相關法規要求。在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針對董事會成員開展一系列反貪腐培訓課程，重點提升對反賄賂控制及《反賄賂管理手冊》之認識。年度員工培訓亦涵蓋企業社會責任規範、《行為準則》、本集團的反貪腐與誠信指引、各類不當行為、相關法律法規、內部控制制度及舉報機制等主題。2024 年，董事會成員及各級員工累計接受反貪腐相關培訓時數超過 31,000 小時。此外，本集團亦要求所有與供應商、承包商及客戶之合作關係，皆須嚴格遵守本集團之反貪腐政策。



根據本集團舉報政策與程序，內審部門在首席審計師的領導下，負責調查任何舉報之不當商業行為，包括賄賂案件。該職能以獨立方式運作，審查針對不同營運活動中面臨的風險進行評估，並審視本集團政策、程序及控制機制之妥善性、有效性與合規性。

此外，本集團亦建立一套全面之舉報制度，提供予包括員工、供應商及客戶在內的主要持份者使用。為確保廣泛認知，各主要廠區（包括印度、越南及中國）皆已張貼當地語言之宣傳資料。透過指定的舉報熱線及其他管道，任何欺詐、不道德或不當行為均可提出檢舉。所有舉報內容皆嚴格保密，且舉報人受保障，不得遭受報復、打壓、歧視或任何不利後果。所有案件均由首席審計師公正、專業且謹慎地處理，並視需要展開調查及後續行動。相關人員可透過以下任一管道進行舉報：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或其員工均無涉及任何與貪腐有關之訴訟案件，亦無發生供應商與員工間之不當利益交換或利益衝突事件。此外，內部審計部門也已審視本集團之反貪腐與舉報政策，確認本集團在所有重大層面均符合香港聯交所相關指引與期望。

郵箱



- 117@foxconn.com
 - renrenjubao@163.com
 - jubaofoxconn@gmail.com
 - hfj.justice@foxconn.com
- +86 183-1699-4246 (PRC)
 - +886 906-586-086 (Taiwan)

簡訊



社群媒體



- 18316994246 (Wechat)
- 0906586086 (LINE)

微信



- 富士康舉報中心

書面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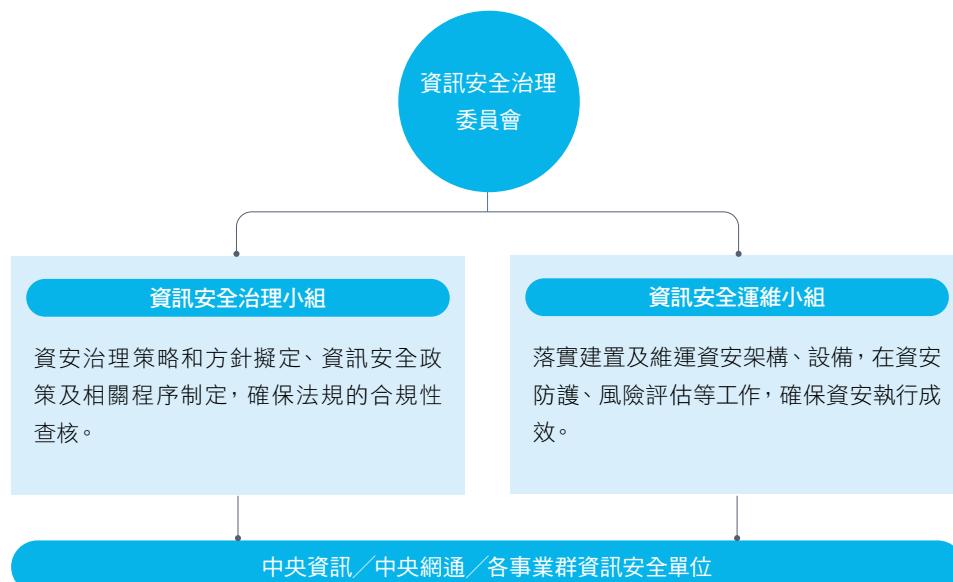
- 23679 台灣新北市土城區民生街 4 號

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

資訊安全管理

本集團致力保護其業務往來之主要持份者（包括供應商、客戶、消費者及員工）的資訊安全、隱私、敏感資訊及知識產權（IPR）。為確保資訊安全管理之成效，本集團採用並持續維持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並由專責資訊安全小組負責執行管理工作。2024 年，本集團台灣總部及印度主要廠區持續維持 ISO 27001 認證，展現本集團對資訊安全之高度承諾。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強化本集團於各營運據點中保護網路、主機數據、系統、設備及客戶隱私的能力。

在鴻海科技集團資訊安全委員會的監督下，本集團已組成資訊安全治理小組及資訊安全維護小組兩大專責小組，負責保護本集團及客戶之隱私與知識產權，並處理更廣泛的資訊安全事宜。各小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內容：



資訊安全政策

為達成本集團於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中所載「建立安全可靠之資訊作業環境，確保本集團之主機數據、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並保障公司與客戶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認證性及不可否認性，以確保公司營運持續性」之資訊安全目標，本集團採取持續品質改善流程，依循規劃、執行、監控及精進之循環模式進行管理。

網路和系統安全

本集團已導入多項技術解決方案，以強化網路安全防護。這些措施包括：網際網路防火牆、統一威脅管理（UTM）系統、端點偵測與回應（EDR/MDR）系統、電子郵件安全系統、自動作業系統更新、防毒軟體及安全監控系統。當出現潛在網路威脅時，資訊安全小組會即時向受影響員工發出通知，以降低風險暴露。此外，本集團亦積極與內外部單位共享與接收網路安全情報，針對高風險威脅發布即時預警並採取預防措施，以減少潛在風險。資訊安全小組每年兩次針對所有主要資訊系統執行弱點掃描，以確保本集團不受重大資訊安全事件影響。本掃描涵蓋約 1,400 台關鍵主機與超過 300 套系統，包括產品生命週期管理（PLM）、電子郵件系統、企業資源規劃（ERP）、財務、人力資源（HR）、品質管理（QC）、經營管理（BC）、企業對企業平台（B2B/EDI）、製造執行系統（MES）、工業工程（IE）、供應鏈管理（SCM）等。上述持續強化之資訊安全措施於本報告書涵蓋期間獲得良好成果，期間內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業務營運或客戶隱私遭入侵事件。

員工資訊安全培訓

所有新進員工於入職時均須接受基本資訊安全培訓，現有員工亦會定期接受相關訓練。培訓重點包括：強化密碼政策、定期更新主機系統與確認防毒狀態、識別含可疑連結或附件之釣魚電子郵件等。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張貼海報與播放宣導影片，提升員工對資訊安全議題之意識。在特定情況下，資訊小組亦會透過電子郵件更新最新的資訊安全指引與操作流程，提醒員工保持警覺或採取必要措施。

資料隱私

本集團深知其日常營運涉及處理與蒐集主要持份者（包括供應商、客戶及員工）之敏感資料，並認知其於資料蒐集、儲存、處理、使用、傳輸及銷毀過程中所承擔之責任。為此，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適用之法律及法規，僅為合法且正當目的蒐集個人資料，並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確保所掌控之個人資料之準確性。

本集團承諾保護個人資料免於未經授權之存取與濫用。員工合約中已明確載明其於受僱期間所接觸之敏感及機密資訊的保密義務。保護客戶資訊亦為本集團之首要工作重點之一。倘若發生意外事件，本集團將積極與客戶合作，展開調查並加強相關培訓與規範，以降低未來風險。

知識產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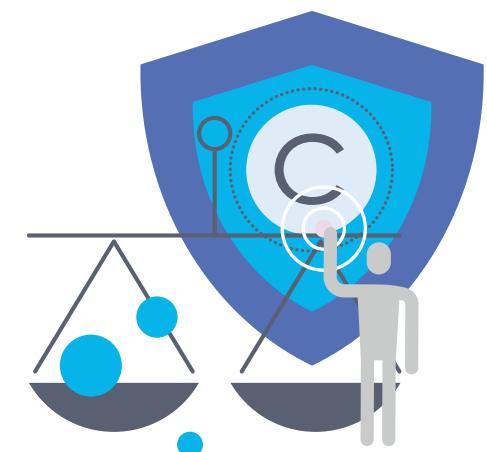
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創新技術之研發投入，以為客戶創造卓越價值。截至 2024 年 12 月，本集團於全球共累積 1,359 件專利申請，其中 82 件屬於軟體領域，另有 1,277 件涵蓋天線設計、行動裝置及其他硬體相關技術。已獲授權之專利共計 1,084 件，主要分布於美國、中國、台灣及歐洲等地區。憑藉先進的製程

能力與創新機構設計與研發成果，本集團不僅強化自身之知識產權保護，亦確保客戶之知識產權獲得保障。

本集團高度重視知識產權，並承諾確保其產品與服務不涉及任何侵權行為。本集團意識到在推動技術及專業知識轉移過程中，保護知識產權之重要性。為此，本集團針對客戶及供應商實施嚴格的資訊安全控管措施，並要求所有員工、客戶及供應商依據《行為準則》簽署與知識產權相關的保密協議（NDA），以進一步保護專有資訊。

員工在未獲資訊提供方明確授權之情況下，嚴禁向競爭對手或任何第三方披露受保護資訊。本集團政策明文禁止任何形式之直接或間接侵權行為，包括但不限於複製、盜用、濫用或未經授權使用本集團、其持份者或第三方之知識產權及商業機密。該政策亦載明法律部門就涉嫌違規事件之審查程序，並於有需要時啟動相應法律行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本集團於全球共累積 **1,359** 件專利申請



CHAPTER

02

以人為本

02 以人為本

相關法律與法規遵循

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遵守所有適用且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法律與法規，範疇包含薪酬、解僱、招聘、晉升、工時、休息時間、機遇平等、多元共融、反歧視與防止騷擾，以及員工福利與權益（如產假與待產假）、提供安全工作環境、保障員工免受職業危害影響，並防止童工與強迫勞工等議題。為確保持續合規，本集團已導入「法規識別程序」，作為內部評估與審核機制，用以檢視本集團在職業安全衛生與勞動實務等方面對相關法規之遵循情況。詳情請參閱下方之「[相關法律與法規](#)」章節。

員工人權

本集團恪守國際人權標準，包括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契約十項原則》，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此外，本集團亦制定內部《員工人權專章》，以制度化並推動本集團對尊重人權之承諾。

作為本集團對人權承諾的一部分，嚴格禁止任何侵犯員工自由與尊嚴之行為，包括非法扣留身分證件或工資、限制人身自由、強迫加班等。所有員工均有權享有安全、健康且無騷擾的工作環境，工作場所內不得對員工之行動自由或使用公司提供場域（如宿舍或生活空間）設置不合理限制。本集團已建立有效申訴機制，以保障所有類型員工（包括臨時工、移工、學生工、約聘人員、直聘人員及外包人員）之勞動權益。這些權利已納入本集團《行為準則》中，涵蓋自主選擇就業、禁止童工、保護未成年工、孕期保障、禁止歧視、禁止騷

擾、人道對待、公平工資與福利、工時管理及結社自由等。依據責任商業聯盟（RBA）行為準則，員工每六個工作日應至少休息一天，且每週工作總時數（含加班）不得超過 60 小時。本集團亦定期進行自我評估，以確保符合法規、客戶要求與內部標準。依據本集團適用於全體員工之勞動合約與內部政策規定，如員工涉及重大違規事項（如貪污、詐騙、勒索、洗黑錢或刑事犯罪等），本集團保留依法終止聘僱契約之權利。

此外，本集團堅守尊重職場與維護全體員工尊嚴之承諾，嚴禁任何形式之粗暴或不人道對待，包括身體或語言虐待、欺凌、性別暴力、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強迫、公開羞辱或恐嚇等行為。為落實上述標準，本集團已制定並宣導懲處政策與程序，並配合相關培訓、保密申訴管道及受影響人員之支援服務。2024 年期間，本集團已辦理多場教育訓練，內容涵蓋性騷擾法規、實際案例分析，以及多元、平等與共融（DEI）對職場之影響。

本集團秉持動態與持續精進的原則，致力於不斷優化其政策與實務，以符合全球最佳作業準則。未來一年內，本集團將首次推動人權盡職調查（HRDD），針對特定營運據點進行風險評估，並促進人權管理體系之持續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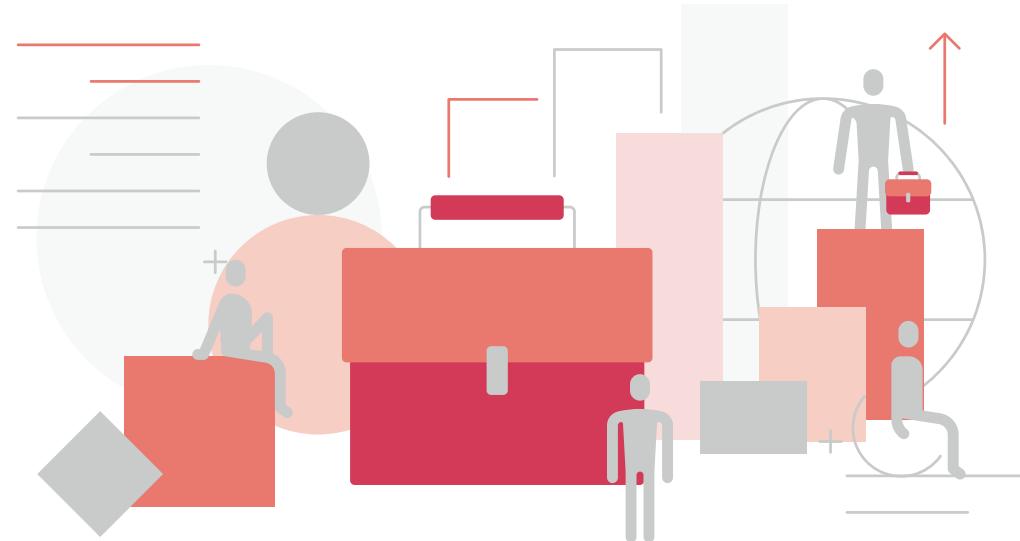
人力資本

本集團視員工為最寶貴的資產，亦為推動長期成功的關鍵動力。根據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RBA 行為準則、國際勞工組織公約、《道德貿易倡議》以及適用的當地法律與法規，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打造正向且具包容性的工作環境，同時保障其權益與福祉。如本集團《行為準則》中所述，本集團尊重並維護員工人權，以尊嚴與尊重對待每一位員工，並已設立有效申訴機制，以保障勞動權益，並在必要時提供即時補救與改善行動。

招聘與解僱

本集團於整體聘僱實務中，堅守合法、公平、平等、自願、誠信與透明之原則。除遵守本集團《行為準則》外，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RBA 行為準則及各國勞動法規，持續完善人力資源政策，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依據法規要求及《行為準則》，本集團於所有聘僱決策中確保無歧視原則，包括招聘、晉升、績效評估、薪酬與培訓機遇等。嚴禁基於性別、年齡、國籍或出生地、族群或語言、身心障礙、婚姻或懷孕狀況、性取向或性別認同／表達、宗教或政治立場、工會成員資格或退伍軍人身分等因素進行任何形式之歧視。本集團亦嚴格禁止聘用童工，並全面遵守當地法規有關最低工資、工時與員工福利之規定，致力於提供具公平性的薪酬制度及依表現與能力提供平等晉升機遇。為有效進行員工管理，本集團對所有新進人員皆實施試用期評估，並依評估結果決定是否正式聘任、延長試用期或予以解聘。

本集團已制定明確之招聘與解僱政策，以確保程序一致且具公平性。為促進員工留任與激勵士氣，本集團推行多項獎勵機制，包括關鍵高階管理層之績效獎金、留任獎勵，以及年度晉升與培訓發展計劃。在解僱情況下，本集團



依循結構化的終止流程執行，包括：向員工明確告知解僱通知、說明解僱理由、列明生效日期，並由員工主管、人力資源部門及／或工會代表共同進行離職面談，另依據當地適用之勞動法規提供資遣費。

本集團同時重視職場多元與專業化招聘流程，並採用公平且無歧視之聘用程序，以確保所有求職者之權利與尊嚴獲得尊重。為防止聘用童工，本集團已導入全面的年齡驗證制度，適用於直接聘僱、勞務派遣單位及教育實習計劃等。於中國，本集團亦額外採用由公安機關提供之身分認證系統，作為強化機制。所有求職者在招聘過程中皆須提交有效年齡證明文件。此外，本集團嚴格禁止一切形式之強迫勞動，包括監獄勞工、債務勞工與契約勞工等。

員工人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共聘用 31,568 名員工。就性別比例而言，男性員工佔 60%，女性員工佔 40%。在年齡結構方面，員工主要集中於 30 歲以下與 30 至 50 歲兩個年齡層。本集團高度重視人才在地化，大部分員工皆為當地營運地區所招聘。有關更詳細資訊，請參閱「[表現數據表](#)」。此外，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之員工總成本為 2.69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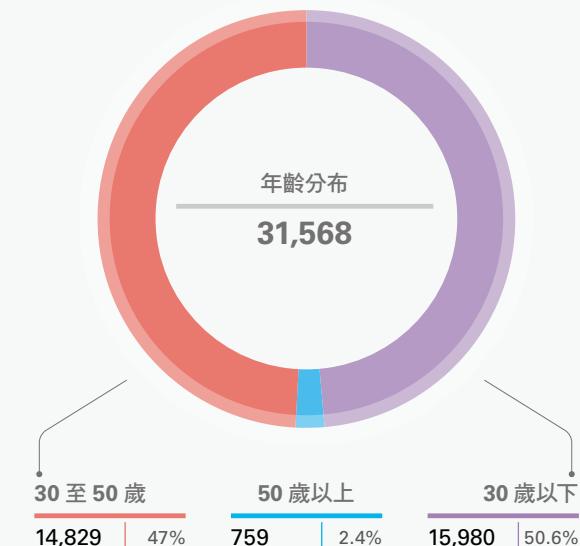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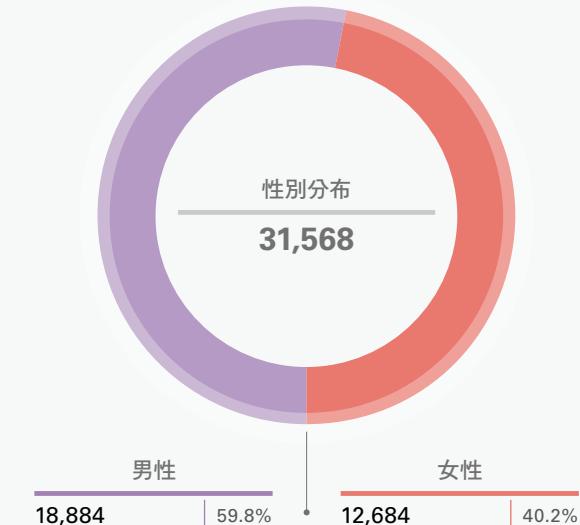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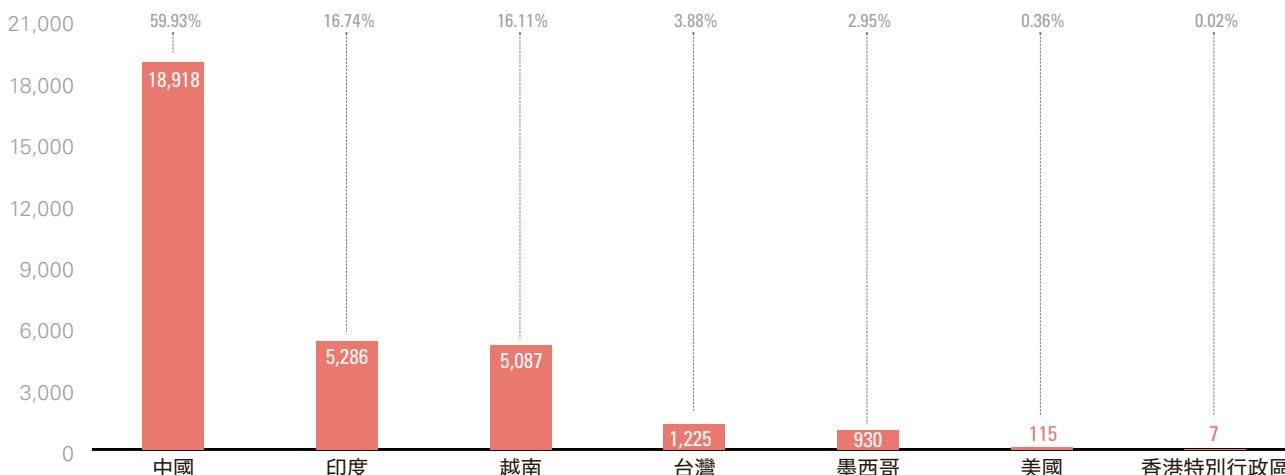
2024 年，本集團進行一系列業務調整，以優化營運效率並使資源配置更貼近不斷變化之市場需求與策略優先事項。上述調整導致整體員工人數有所減少，此外，部分關鍵營運據點之遷移與整併亦影響了整體人力分布。

為確保調整期間之平穩過渡並保障員工權益，本集團實施以下措施：

- 制定策略性人力與生產規劃，以提升營運效率與產能利用率；
- 提供內部轉調與再培訓機遇，協助員工因應新業務需求與技能轉型；
- 嚴格遵守當地勞動法規及本集團內部政策，於整體轉型過程中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必要支持。

本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趨勢，並以負責任且具彈性之方式管理人力資源，以支持企業可持續發展，同時落實對員工及持份者之承諾。

國籍／地區分佈



職業安全與健康

本集團奉行「安全第一」政策，並將主動預防視為首要原則，致力於降低職場風險。為全體員工打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乃本集團可持續營運與員工福祉之重要基礎。為保護員工免受機械、電力、化學、火災與物理性等作業風險影響，本集團提供以員工母語或其理解語言進行之職業健康與安全資訊與培訓課程。營運區域內亦設置明顯之健康與安全指引與標示，以強化可視性與安全意識。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之控制與預防機制，定期進行安全檢查，並安裝先進之偵測與監控系統，以降低職場危害。保障員工之健康與安全權益，以及提升各廠區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已明確納入鴻海科技集團工會簽署之集體協議中，並同樣適用於本集團所屬工會。本集團嚴格遵守當地及國際相關法律與法規，並高度重視員工之健康與安全，所遵循之標準包括 SA 8000 社會責任標準與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此外，本集團亦透過投入大量資源於環境、健康與安全（EHS）管理，展現對維護安全健康工作環境之承諾。已成立 EHS 委員會，專責處理職場安全與健康相關議題。為確保符合適用之標準與法規，本集團每年至少進行一次內部審計與管理審查，亦於各廠區每季執行內部審計、安全績效評估與勞動保障督導。2024 年期間，本集團已完成所有廠區之

作業環境監測與衛生評估，結果未發現任何危害項目。自 2025 年起，本集團計劃將職業安全與化學品管理之內部審計頻率提升至每月一次，以即時辨識與處理潛在風險。

為因應職業病與工傷事件，特別是面對重大醫療緊急狀況時之應變需求，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高效之急救應變流程。各工作班次與區域皆配置有合格之急救人員，以確保即時應對。本集團亦建立完整之事件通報、根本原因分析、改善措施與報告程序，並設有監控與審計機制，以確認改善措施之落實情況。此外，為回應心理健康議題，亦可視需要提供員工心理諮詢與支持服務。緊急醫療應變程序已整合於本集團整體應變計劃之中，並將健康促進相關行動納入管理系統。為確保全體員工具備相關知識與應對能力，本集團定期提供職業病與工傷預防培訓課程。當有員工通報或疑似罹患職業病時，將啟動結構化程序，涵蓋風險討論、醫療諮詢、因果關聯分析與後續健康管理規劃。

EHS 委員會負責以下職能：

透過主動與預防性措施，消除職業風險，確保健康與安全之工作環境；負責廠區全面性安全管理之監督，並審查與核准安全政策及安全管理方案；



督導生產安全責任制度之落實，並推動先進技術於生產安全領域之應用；



執行安全宣導活動、教育訓練及日常巡檢；



管理與調查各類生產安全事故，並進行研究與根本原因分析。



此外，為保障第一線員工之身心健康，本集團實施以下主動性安全管理措施：



案例分享

健康與安全培訓（演練與講座）

為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持續推動健康與安全培訓計劃，強化員工於職業安全方面之認知與應對能力。每年初訂定年度培訓計劃，並依計劃定期辦理在職與新進員工培訓課程，涵蓋職業健康教育、工傷預防與其他專業主題，如化學品標示、通用安全規範及機械危害防範等。此外，每年至少為主管階層提供一次安全管理訓練，以強化其在安全領域之領導角色。於本報告期內，龍華廠區辦理化學品、粉塵控制、鋰電池操作與 X 光防護等主題訓練；衡陽廠區則針對職業病預防與職業健康意識進行培訓。

為確保員工於突發狀況時能及時反應，本集團亦定期舉辦緊急應變演練。演練內容涵蓋團隊溝通、應變指揮與協調、現場應對能力、緊急醫療處置與產線復原程序等，藉此全面提升應急應變效能。



案例分享

健康與安全月

本集團將每年六月定為「健康與安全月」，藉此提升員工對職業健康與安全之認知，並營造全廠區共同參與的安全文化。在此期間，員工齊聚共同制定全面性健康與安全計劃，明確分工職責、強化安全管理，並分享相關知識與最佳實務經驗。除計劃制定外，本集團亦舉辦多項活動與訓練課程，以提升職業健康與安全意識。於 2024 年健康與安全月期間，EHS 與健康相關部門舉辦多項有趣互動活動，包括食品安全小遊戲、滅火器實地操作演練與地震模擬體驗等。活動共吸引 334 名員工參與，參與人數較 2023 年增長兩倍。



案例分享

台灣 CPR + AED 培訓



於台灣，本集團榮獲衛生福利部與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核發之「安心場所證書」，證明集團現場已配置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AED)，且超過 70% 員工已完成 CPR + AED 培訓課程。該培訓有效提升員工基本急救技能，進一步展現本集團致力於維護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承諾。

本集團持續投入資源，推動關鍵製程之自動化，包括以工業機械手臂與雷射打標系統取代人工拋光與標記作業，以提升職業衛生與工業安全。透過此類轉型，員工得以將重心轉向製造流程中更具價值與複雜性的工作內容。本集團持續於各廠區推動自動化及其他先進製造技術，旨在消除重複性或高風險作業，進而讓員工投入更具挑戰性與成就感之工作，實現產線升級與人機協作之目標。

此外，本集團亦定期評估新產品生產過程中可能涉及之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以制定最有效之政策與實務，保障員工福祉。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適用之法律與法規，包括工時與休息時間相關規定（如加班補償與／或補休安排），並依據 RBA 行為準則所載之勞動標準予以落實。為促進員工工作與生活之平衡，本集團亦致力於妥善規劃與管理工作時間安排。更多詳情請參閱「表現數據表」。

培訓與發展

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培訓資源以支持其個人成長，並實施年度績效評估。透過系統化與專業化之方法，本集團評估並識別員工培訓需求，使其與營運需求及企業目標相符，進而制定適切之教育訓練與人才培育計劃。依據本集團《行為準則》之規範，已設計多元化培訓課程，涵蓋社會與環境責任、技術與管理能力、職業安全與法規遵循等主題，旨在提升員工知識與工作績效。培訓形式包含在職學習、管理幹部專業訓練營、內部審計員認證、學術進修計劃及外部培訓課程等。

鴻海科技集團設立之學習機構—「富士康大學」亦延伸至本集團，於人才培育、創新推動與知識實踐應用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其使命包括促進人力資本發展、協助產業轉型、強化企業文化，並支持本集團之策略目標。本集團將培訓學分成果與年度績效評估連結，並作為晉升與獎金發放之參考依據。大量員工積極參與多樣化之學習活動，包括參加簡報會議、培訓課程，以及閱讀涵蓋營運管理、價值鏈可持續性、製造與科技產業、總體經濟趨勢與適用法規之資料。特別是為加深員工對 ESG 議題之認識與應用，本集團於 2024 年舉辦多場系列培訓，內容涵蓋：性騷擾法規解析與案例探討、多元、平等與共融對職場之影響、價值鏈範疇三碳排放，以及產業新興技術等主題。針對即將晉升管理職位之員工，亦規劃強制性領導力訓練課程，以協助其做好接任準備。

為進一步推動學習文化，本集團提供涵蓋技術技能、法規遵循、ESG 原則、法規動向及身心健康等多元領域之課程。另設立「線上學習專區」，支援彈性、易於取得且可依個人節奏進行之自主學習。該平台提供豐富課程資源，涵蓋專業類、通識類與管理類課程，並由內部與外部講師授課。「線上學習專區」亦可分析使用者之學習偏好與行為，透過數據分析評估員工學習狀況，並據以調整推薦內容，提供更個人化之學習體驗。在 2024 年，每位員工平均參與 68 小時之訓練或學習相關活動。



為符合法規要求，本公司 CFO 與本集團會計部門共同制定一套完善之持續關連交易政策。除此之外，本集團會計部門亦針對涉及持續關連交易業務之相關人員，包括位於不同法律管轄區域之子公司員工，持續推動培訓課程。該培訓內容全面，涵蓋持續關連交易的背景說明、分類方式、上市規則下之適用法規與合規要求、員工之具體職責，以及持續關連交易政策之最新修訂情況。

此外，為確保本集團各項政策與指引之有效落實，本集團每年為全體員工辦理一場名為《企業社會責任與員工行為準則》之強制性課程，參與時數每年至少需達兩小時。有關針對董事、高階管理層與員工所提供之反貪腐培訓內容，請參閱「[誠信、道德與合規 — 反貪腐與檢舉制度](#)」章節。



案例分享

員工專業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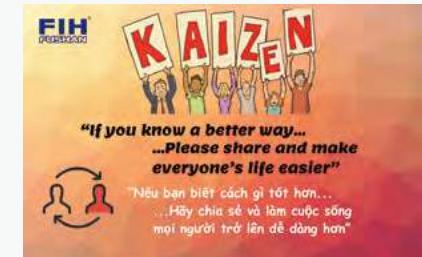
為營造多元學習與知識共享之環境，本集團鼓勵員工擔任內部專業講師。此分享計劃不僅促使員工主動分享其專業技能與實務經驗，亦為全體員工提供豐富多元之學習機遇。本集團亦設立平台，讓員工可擔任講師角色，傳授技術知識。為慶祝教師節，本集團特別舉辦感謝活動，公開表揚表現優異之內部講師，並透過感謝卡及贈送小盆栽，以感謝他們在知識傳承上之熱情投入與貢獻。

案例分享

越南改善 (Kaizen)

工作坊

本集團深信，唯有透過流程與系統中持續且細微的優化，方能實現長期成功。在越南富山廠區，本集團設立一處融合日式「改善」(Kaizen) 理念之工作坊，鼓勵員工與同仁分享知識與實務技巧，並攜手合作推動持續改善。



案例分享

卓越員工表揚

於 2024 年，本集團公開表揚具潛力之青年人才與於各專業領域展現創新精神與卓越貢獻之員工，以支持本集團之持續成長。藉由公開肯定優秀員工之方式，本集團進一步強化正向職場文化，營造積極工作氛圍，並為未來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員工人權、多元化與平等

檢舉

員工可透過本集團之檢舉系統舉報任何疑似使用童工或強迫勞工之情況。若經調查後確認屬實，本集團將採取適當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於啟動懲戒程序、追究法律責任及／或向相關政府機構或監管機關通報事件。本集團及其所有廠區每年均執行內部審計，以主動偵測潛在童工與強迫勞工情形。本集團絕不容忍童工行為。若發現童工案件，將即時通報當地人力資源部門，並安排該名兒童安全返還監護人，且由人資部門提供必要之支援與協助。

反歧視

本集團為全體女性員工提供完整之生育福利，包括有薪產假與哺乳時間，並適當安排設施以支援哺乳期員工之需求。為保障懷孕及哺乳期女性員工之安全，本集團不會指派其從事高風險工作，並採取相應措施，以降低或消除與其職務相關之健康與安全風險。此外，依據當地適用法律與法規，女性員工享有產假權益，並於產假結束後，保障其可返回原職或同等職位，且薪資待遇不變。本集團嚴禁於員工懷孕或休產假期間予以解僱。本集團鼓勵員工舉報任何違法行為，並保障檢舉人之匿名性，提供匿名通報機制，以保護提出申訴之員工及供應商之身分安全。

對外舉報電郵



• fih-hb-ias@foxconn.com

內部舉報電郵



• fih-hb-ias@mail.foxconn.com

員工福祉與福利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視整體薪酬政策，確保其具備市場競爭力與全面性。根據本集團之績效導向薪酬制度，員工可因其卓越表現、貢獻與生產力而獲得認可與獎勵。本集團根據每位員工之技能、能力與專業表現進行評估，以決定其晉升與調薪資格。為提升人才留任率，本集團實施多元激勵方案，包括依任職年資及績效表現之獎勵機制，並發放年度獎金。此外，主管亦定期評估員工之工作表現，並提供指導與建議，以支持其未來發展。具體而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Bharat FIH Limited 已實施股份計劃及認股權計劃，並全面符合《上市規則》第 17 章之規定。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完善的保險保障，並設有多項非金錢性福利措施，包括團體保險、定期健康檢查、無薪育嬰假、生育獎勵金、生日禮金，以及針對懷孕、婚禮、喪葬及其他特殊節日之補助。各廠區亦依據當地情況設計專屬之激勵方案，以表揚傑出績效與長期服務貢獻。相關獎勵措施包含年終獎金、績效獎勵、久任獎及卓越貢獻表揚等。

有關員工福利之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公司 2024 年《董事會報告》，該報告為本年度年報之一部分。

舉報電話專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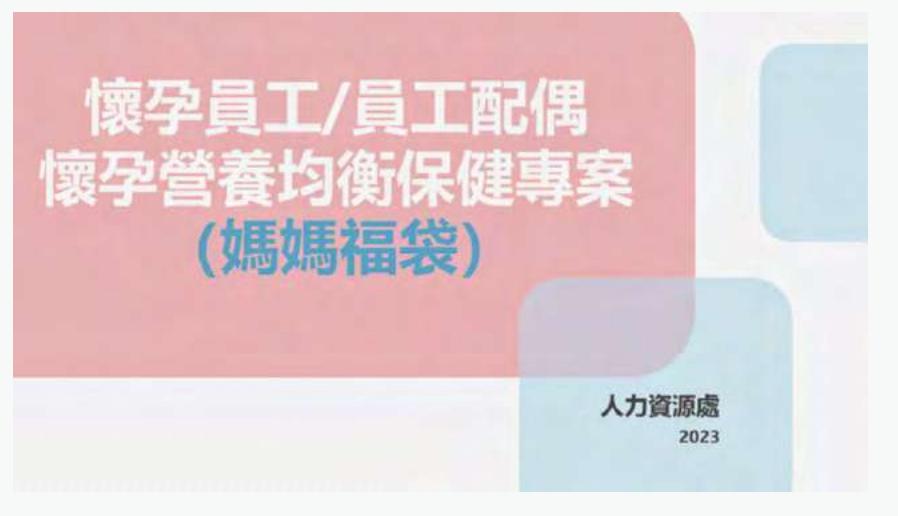
- 0316-5898888-79208 (華北地區)
- 0755-28129588-62807 (華南地區)
- +86-755-28129588-62807 (海外地區)

本集團應用程式 (APP)

- 員寶
- 相信

案例分享 育兒補助計劃

為減輕員工在育兒期間所面臨之壓力，使其能安心投入工作，本集團設立「育兒補助計劃」，針對懷孕至產後復原階段提供多項補助，內容涵蓋交通津貼、生育補助、育兒津貼、營養補給品，以及與托嬰機構合作，為 0 至 3 歲員工子女提供照護服務。此整合式方案不僅強化員工在孕育歷程中的安全感與支持系統，亦有助於提升留任率。除托嬰服務外，本集團亦為員工子女提供幼兒園及課後照顧服務，讓員工下班後可減輕家庭照顧負擔。



案例分享 健康照護計劃

本集團重視員工健康與福祉，提供全方位的健康照護福利方案。凡任職滿一年之全職員工，皆可參與年度健康檢查，檢查內容依員工職級或類別量身設計。為進一步照顧員工與其家庭，本集團將保險保障範圍擴大至配偶與子女，並可享有多項醫療服務之優惠價格。員工亦可依自身需求，自願參加補充型保險計劃。凡需出差之員工，皆會提供旅遊保險以確保其行程期間之安全與安心。

此外，在台灣總部，本集團設有按摩服務，每位員工每月可預約 2 次，每次 25 分鐘，有助於紓解肌肉繃繩、放鬆身心並降低壓力。於各營運據點，每年亦提供 6 次現場駐診服務。本集團大多數廠區也會為新進員工提供入職前與在職期間之定期職業健康檢查，展現本集團維護員工健康的承諾。



本集團深信，穩固且融洽之勞資關係為企業長期發展之基石，並致力營造一個開放、共融且相互尊重之企業文化，使員工感受到重視與歸屬感。為鞏固此關係，本集團持續於各廠區基礎設施與整體工作環境上投入大量資源，支持健康生活方式，並促進工作與生活之平衡。本集團亦規劃於 2025 年正式推行全球員工協助方案 (EAP)，並訂下滿意度達 10 分中 8.5 分之目標。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之身心健康，同時將公益與家庭友善元素融入各項活動，定期舉辦戶外健康活動，如職人體驗日、濕地保育活動及親子共融工作坊等，旨在培養正向健康價值觀，並促進員工整體福祉。



本集團亦規劃於 2025 年正式推行
全球員工協助方案 (EAP)，

並訂下滿意度達 10 分中 **8.5** 分之目標



案例分享 「小小消防員」親子活動

為提供員工優質的親子時光與有意義的體驗，本集團與台灣土城消防分隊合作舉辦「職人體驗日」活動。該活動專為員工子女設計，透過實地操作學習消防安全知識、急救技能與應變能力，強化其安全意識，為未來可能面臨之緊急狀況打下良好基礎。藉由此項親子活動，本集團希望營造更具支持性與家庭友善之工作環境，讓員工與家人共同感受企業關懷。

社區貢獻

本集團的企業文化基於分享、付出與社會服務的基本原則。透過積極參與各項社會與社區計劃，本集團致力於為社會作出有意義且持久的貢獻，包括支持與組織志願服務計劃及慈善事業，旨在改善社區福祉。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專注於支持弱勢群體，促進關懷、尊嚴與對有需要人士的尊重，從而推動一個包容性的社會。

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進行總額約 442,663 美元的慈善捐款。

關懷與奉獻

本集團秉持社會責任承諾，持續展現對支持有需要社區的奉獻，透過組織與參與各類活動，提供有意義的協助，並促進社區內的凝聚力與同情心。在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參與各項募捐活動，向越南、墨西哥及台灣的弱勢社區提供支援。

在台灣，本集團與台北血液捐獻中心合作，於四月和十一月舉辦了兩場慈善捐血活動，旨在為有需要的人點燃生命之光。活動期間，一輛流動捐血車停駐於廠區內，鼓勵員工參與。員工們以強烈的熱情與奉獻精神，共有 108 名員工參與了這兩場活動，並捐出了 181 袋血液（相當於 45,250 毫升）。透過這些行動，員工們不僅提供了寶貴的資源，還以具體行動展現了同情心與社會責任，將溫暖與團結的力量傳遞至社區。此外，在越南富山廠亦舉辦了類似的捐血日活動，進一步強化了本集團在各營運據點對公益事業的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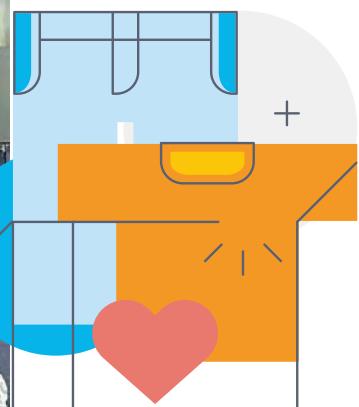
關懷殘障人士

本集團持續透過多元社區外展計畫，致力於支持其營運社區內的多元社會群體，履行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於 2024 年，本集團與「愛不囉嗦」（唐氏症基金會）合作，該基金會為唐氏症及其他身心障礙人士設立的庇護工廠，於感恩節舉辦了募款市集活動。該庇護工廠為殘障人士提供就業機遇，他們透過多年的訓練與堅持，已發展出製作高品質產品的能力，每一件產品均注入了關懷與奉獻。在活動當日，員工積極參與，購買產品並與工作坊成員進行有意義的互動。由於熱烈的支持，所有商品皆已售罄，本集團成功籌得新台幣 49,768 元，並為參與者送上具體的支持與鼓勵。此舉不僅加強了本集團與當地非政府組織的聯繫，還透過推廣善意與正向影響，展示了本集團對社會包容的承諾。

該活動也成為一個平台，將溫暖與正能量傳遞到社區中。

關懷弱勢兒童

本集團深知弱勢兒童在未發達地區所面臨的挑戰，並在越南與墨西哥進行了多項捐贈與外展活動。在越南桂武，本集團於兒童節向北江省四所學校的 92 名學生捐贈了獎學金、背包與牛奶。在墨西哥，本集團向 Teletón 基金會捐款，支持有障礙的兒童與青少年，並於聖誕節期間為 Getsemani 孤兒院的兒童舉辦聖誕派對，為孩子們帶來節日的快樂與希望。





CHAPTER

03

氣候變遷

03 氣候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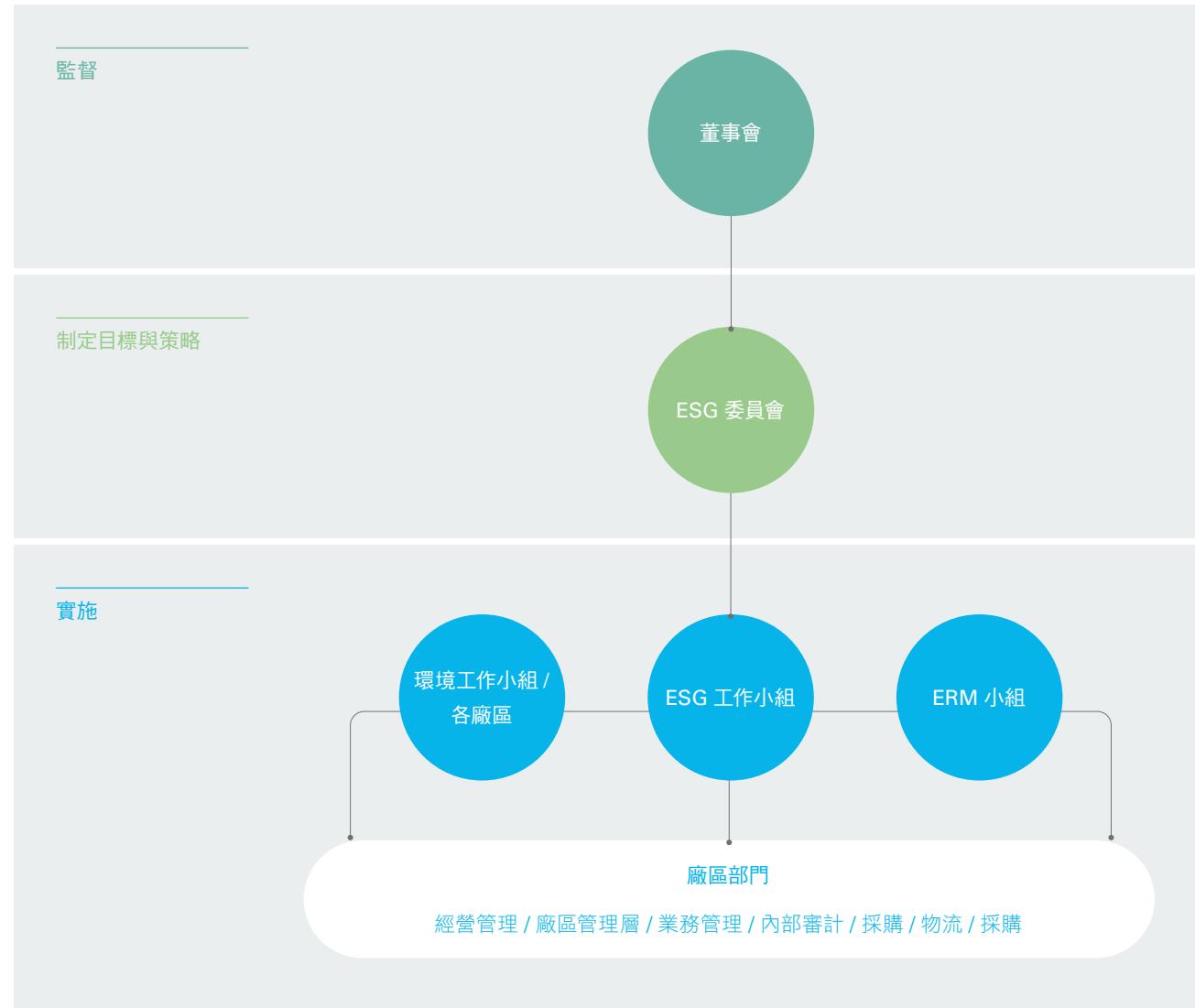
氣候變遷影響著全球的經濟，並對全球可持續發展產生深遠影響。本集團致力於緩解及適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與機遇。透過採用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 (TCFD) 所建議之框架，本集團識別與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遇，藉以制定有效之管理策略、指標與目標，並依據 TCFD 四大核心要素：「管治」、「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公開披露相關工作規劃。

管治

氣候變遷管治框架

本集團之氣候相關議題由董事會監督，並授權相關職能單位負責執行，以確保管治機制之有效運作。

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及評估氣候風險與機遇之目標設定與推動進度，確保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可持續發展目標保持一致。為提升董事會對氣候議題之專業知識與決策能力，以及強化氣候管治，董事會成員每年至少接受一次以 ESG 為核心的培訓，以強化其責任意識與推動可持續發展工作的承諾。



ESG 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督與管理氣候相關議題。該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長、CFO、ESG 負責人、人力資源負責人、內部審計負責人及發言人組成，其職責包括制定策略、設立目標，並每季向董事會匯報進度。該委員會亦負責評估氣候風險與機遇、提出改善建議，並確保本集團穩健推進可持續發展目標。

ESG 小組負責執行氣候與能源相關計劃，並與外部顧問合作導入 TCFD 框架，同時推動跨部門的協調與溝通。ESG 小組會評估氣候風險與機遇，並與對氣候有重大影響的廠區密切合作，確保集團層級之氣候風險管理為全面且有效的掌握。

環境工作小組與廠區部門則負責各營運據點的排碳、水資源管理與廢棄物管理，並負責收集環境數據以支援 TCFD 相關披露。2024 年，環境工作小組每週舉行跨廠區、跨部門會議，全年共舉辦 46 場，此會議聚焦於能源與資源管理、節能減排措施與溫室氣體排放追蹤，以及氣候相關知識與優秀實務案例之交流。此合作機制有助於促進各廠區之間的溝通與學習，實現資源整合與跨區域氣候行動的協同效應。

此外，環境工作小組之薪酬與氣候相關績效指標掛鉤。薪酬委員會亦持續檢討董事及高階管理層之薪酬政策，識別與公司目標一致的 ESG 重大議題，並納入其薪酬方案，以激勵高階管理層至董事會層級加強對 ESG 議題的關注與參與。

ERM 小組負責審視氣候風險與機遇，將 TCFD 相關指標納入集團之風險評估矩陣，並每年向董事會提供最新風險資訊。透過實施氣候風險控制措施，ERM 小組協助提升本集團對氣候挑戰的整體韌性。

其他職能部門則發揮其技術專長，參與 TCFD 相關議題之推進，包括：蒐集與分析氣候資料、支援碳減排計劃、進行氣候風險評估、並確保相關披露資訊之準確性與完整性。透過上述管治架構與機制，本集團得以系統性地應對氣候變遷，並持續提升整體氣候韌性。

單位	職責	會議頻率
董事會	監督本集團整體氣候議題之管理工作，並每年檢視本集團氣候相關目標之達成情況。	每年
ESG 委員會	制定策略及可持續發展目標，按季向董事會提交進度報告，並提出改善措施以達成可持續發展目標。	每季
ESG 工作小組	執行氣候及能源相關專案，推動跨部門協作，並於各廠區間分享最佳實務經驗。	每周
環境工作小組		
ERM 小組	審視氣候風險評估結果，識別風險，將 TCFD 指標納入風險矩陣，每年更新風險項目，並執行控制措施以提升氣候韌性。	每月
功能單位	透過數據分析及碳減排、風險評估與資訊披露之推行，以支持 TCFD 倡議。	每月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框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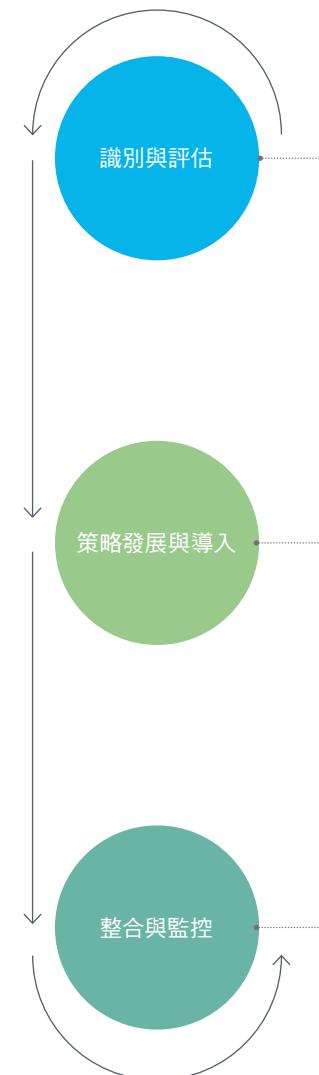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納入 ERM 框架，以提升營運韌性，並在快速變化的氣候挑戰中維持競爭力。透過結合 TCFD 框架與科學基礎情境分析等多元跨領域的方法，本集團得以系統性地識別、評估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為因應這些風險並適應新興挑戰，本集團建構了完善的氣候風險管理體系，並同時與外部專家及內部持份者合作，以強化本集團應對氣候議題之能力。透過定期持份者溝通，本集團能夠將多元觀點融入氣候策略中，確保該策略與公司業務目標及全球「淨零排放」目標保持一致。

根據 TCFD 建議，本集團採用「青色情境」與「棕色情境」進行氣候變遷潛在影響之評估。這些情境基於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 (IPCC)、國際能源總署 (IEA) 及綠色金融體系網絡 (NGFS) 等權威機構所發佈之公開模型，涵蓋多項政治、環境、經濟與社會指標，並對短至中期（至 2030 年）及中至長期（至 2050 年）進行推演。

本集團遵循一套結構化流程，以識別與優先排序具重大影響之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機遇，評估其對業務與財務的潛在影響，並制定相應之韌性策略。此外，本集團亦計劃進一步將氣候相關因素更深入整合至 ERM 框架中，並編製專門的 ERM 報告，以促進持續性風險監測與積極的管理。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與機遇識別：

依循 TCFD 框架，整合 IPCC、NGFS 及 IEA 等機構之研究成果，識別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

持份者參與：

蒐集管理階層與持份者意見，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之關聯性與潛在影響。

情境分析：

採用 RCP 2.6 與 RCP 8.5 情境，結合歷史數據與動態氣候模型，模擬短期（2030 年）及中期（2050 年）之氣候影響。

制定應對策略：

針對實體與轉型風險，設計減緩與調適計劃，包括低碳產品開發、能源效率提升及供應鏈優化。

能力建構：

與內外部專家合作，舉辦工作坊與培訓課程，以提升管理階層與營運團隊應對氣候風險之能力。

促進跨部門協作：

推動價值鏈各部門之合作，確保應對策略之有效落實。

整合風險管理系統：

將氣候風險納入 ERM 框架中，以進行動態監控與定期更新。

定期檢討與精進：

定期檢視氣候風險登錄表與應對策略，並根據政策、技術與市場環境之變化調整相關計劃。

ERM 報告與監督：

定期發佈報告以追蹤氣候風險管理進展，確保其與公司整體營運目標保持一致。

氣候情境描述

	青色情境	棕色情境
選用情境模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RCP 2.6 • SSP 1 • IEA SDS* • NGFS 有序轉型路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RCP 8.5 • SSP 5 • IEA STEPS* • NGFS 溫室世界路徑
至本世紀末溫升幅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C 至 2°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超過 3°C
經濟與政策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家重視包容性發展並尊重環境邊界，致力於 2050 年實現淨零排放，有效推行嚴格氣候政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經濟成長與技術進步以化石燃料為主，導致溫室氣體排放增加與極端氣候事件加劇 • 缺乏新氣候政策，短期行動計劃不足，受限於制度、政治與經濟挑戰
商業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迅速由化石燃料轉向可再生能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著重財務利益之營利導向商業模式，忽視環境與社會責任
承諾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實現低碳營運的企業積極參與氣候行動目標，訂定具體計劃與短期目標，推動經濟脫碳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眾氣候意識不足，阻礙全面轉型
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理風險低，轉型風險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理風險高，轉型風險低

* 情境分析中考慮的數據截至 2021 年。

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

物理風險

本集團高度重視實體氣候風險之評估，並已針對位於台灣、中國、越南、印度、墨西哥及美國等地的十二個項目進行定性分析。這些項目是根據其策略性重要性、潛在財務曝險程度及地理分布進行篩選。本集團採用 IPCC 之 RCP 2.6 與 RCP 8.5 情境，分別模擬全球平均氣溫升幅低於 2°C 與高於 3°C 時的氣候影響，以評估氣候變遷對各項資產之潛在影響。

本次評估結合歷史氣候數據與動態氣候模型推演結果，分析八項主要氣候變數，包括極端天氣事件（如洪水與颶風）、氣溫升高與降雨異常等。透過此一科學方法論，本集團對基礎設施、供應鏈及營運持續性所面臨之短期與長期實體風險進行全面評估。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制定了具針對性之減緩與調適措施，以降低實體氣候風險對營運可能造成之潛在影響。

風險類型	氣候	描述
急性風險 (短期 - 中期)	極端高溫天數增加 (>30°C 及 / 或 >35°C)	更多極端高溫天氣影響健康、農業及能源需求。
	最長乾旱期天數增加	更長的乾旱期顯示出旱災和水資源短缺的趨勢。
	極端降雨天數增加	更多的強降雨事件導致洪水和與水相關的危害。
	霜凍天數和冰天數減少	霜凍 / 冰天數減少顯示氣溫上升，影響冬季天氣模式。
	極端風暴潮增加	更高的風暴潮增加了強風暴帶來的沿海洪水風險。
慢性風險 (中期 - 長期)	年均氣溫增加	氣溫上升顯示長期氣候變暖的趨勢。
	年總降水量增加	降水量增加影響水資源的分配。
	相對海平面上升	海平面上升增加了沿海地區的洪水和侵蝕風險。

轉型風險與機遇

本集團對轉型風險進行深入分析，重點關注對整體價值鏈可能產生影響的這些風險。評估涵蓋六大地區，包括台灣、中國、越南、印度、墨西哥與美國，並由多部門共同參與，並涵蓋業務策略規劃、廠區管理、採購、物流、客戶服務及經營管理／財務等部門。分析的重點是關鍵的轉型因素，如政策與法規變動、技術進步及市場需求變化，並模擬其於低碳轉型過程中對營運造成之潛在衝擊。

為支持這一分析，本集團利用來自 IPCC、NGFS 及 IEA 等權威機構之氣候研究資料，並與外部專家合作舉辦氣候相關工作坊及內部問卷調查，藉此彙整跨部門小組之觀點，深化對低碳政策推動、新興技術應用與客戶期望轉變等挑戰與機遇之理解。

結合定量與定性分析結果顯示，轉型風險主要來源包括合規成本上升、技術升級需求，以及市場偏好變化。然而，這些變化也帶來策略性的機遇，包括開發低碳產品與提升營運效率等。因此，本集團已制定具體的策略以因應轉型風險，提升在低碳轉型過程中的競爭力，並於推動整體價值鏈的可持續發展。

風險類型	風險 / 機遇種類	描述
碳價格	R 政策與法規 R 技術 O 韌性	碳稅增加成本，但推動低碳技術的採用，創造了合規領導的機遇。
液態燃料價格	R 市場 O 能源來源 O 資源效率	燃料價格波動提高成本，促使轉向可再生能源以實現穩定性和韌性。
能源效率投資	R 技術 O 資源效率	能源效率投資降低成本，並與市場對可持續發展的需求保持一致。
市場對可持續性的認知	R 聲譽 R 市場 O 產品與服務	不斷增長的可持續發展期望帶來聲譽風險，但也為環保產品開啟了市場。
製造業氣候政策趨勢	R 政策與法規 R 聲譽 R 市場	更嚴格的法規提高成本，但激勵綠色創新和競爭力。

R 風險 O 機遇

策略

通往淨零排放的道路

本集團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評估為基礎，將氣候考量系統性地整合至公司的策略、政策與行動中，作為推進 2050 年達成淨零排放目標之指導架構。本集團承諾減少價值鏈各階段的溫室氣體排放、優化資源使用效率，並加速可再生能源之採用，並與鴻海科技集團的 SBTi 減碳路徑與 Climate Action 100+ 倡議計畫保持一致。

多個事業單位已推行成功之低碳實踐方案，作為本集團推動更大規模減排工作的示範案例。本集團亦投入資源，將這些成功模式複製並擴展至其他營運據點，推動全集團落實有效的減碳措施。依循 TCFD 框架，本集團持續評估與披露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並強化氣候管治，加速邁向低碳轉型。這些努力為本集團達成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五大策略

為實現氣候目標，本集團已制定五大策略和實施方法：



印度

- 調整假期以確保員工安全，並提供補償以彌補收入影響。
- 建立災難應對程序，並進行定期的業務連續性 (BCP) 及年度業務連續性管理 (BCM) 審查，以確保生產順利進行。
- 使用電力購買協議 (PPA) 來購買綠色能源證書 (40-43%) 和風能 (45-60%)。
- 實施低能耗措施，將能源使用減少 3-5%。
- 規劃安裝屋頂太陽能光伏板，並根據需求提供認證。

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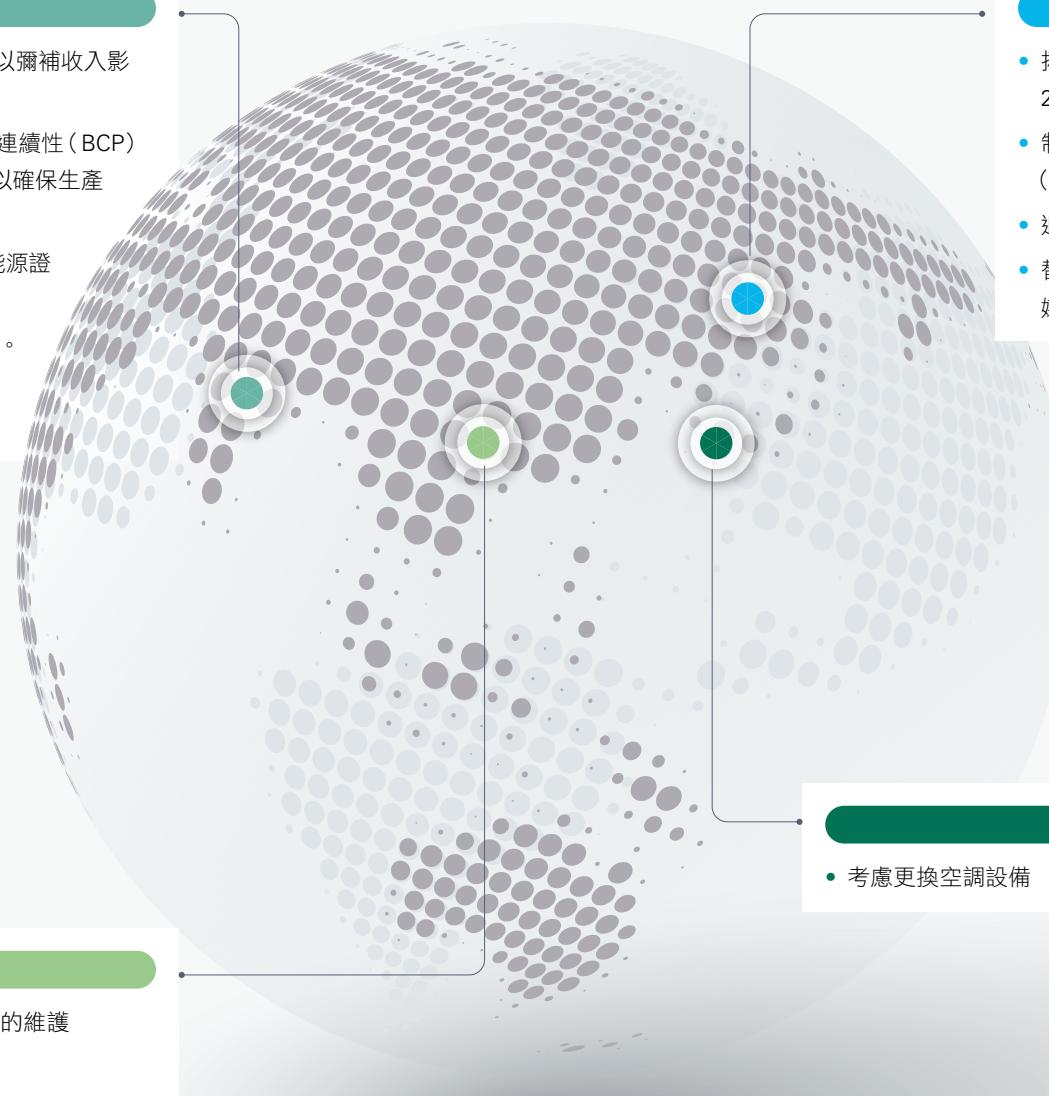
- 拓展綠色能源購買、碳交易及安裝太陽能板 (10-20% 的能源生成)。
- 制定 50 至 100 年的計劃，包括將廠房提高 2 米 (預計需數百萬人民幣)。
- 追求環境和安全認證。
- 替換為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 (VOCs) 和環保冷媒。

越南

- 提高廠區以減少洪水風險，並進行有效的維護
- 探索解決能源供應問題的方案
- 透過安裝屋頂太陽能板推動綠色能源

台灣

- 考慮更換空調設備



物理風險策略

風險類型	氣候	對營運的影響	財務影響	策略
急性風險	極端高溫日增 加 (>30°C / >35°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健康問題導致製造和維修服務的延遲。 過熱增加設備故障，降低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溫措施增加資本支出。 健康和安全費用可能引發責任問題。 	當前行動
	幹旱天數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原材料中斷，乾旱可能會延遲生產。 水資源短缺可能會因為節水措施而中斷勞動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節水措施和替代方案增加財務壓力。 	中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探索綠色能源購買和碳交易。 計劃 50-100 年，包括將廠房提高 2 米，預計需要數百萬人民幣。 追求環境和安全標準認證。
	極端降雨天數 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強降雨和洪水，供應鏈中斷、運輸延遲和原 材料挑戰。 水災損壞辦公設施，增加維修和保養成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障資產免受水災損害增加成本並壓縮預算。 由於水災風險，保險費上漲，增加財務壓力。 	越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升廠區以減少洪水風險，有效的維護減少物理風險。
	霜凍天數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天氣變化可能會中斷原材料和零部件的供應。 辦公設施的維修和保養成本減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低的能源消耗降低了氣候控制和防霜的公 用事業成本。 由於冷天氣損害減少，對維修服務的需求可能 下降，影響收入。 	印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整假期以確保員工安全，並提供補償以彌補收入損失。
	極端風暴潮 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施、機械和庫存的淹水損壞會帶來高昂的維修 或更換成本。 交通延誤中斷原材料供應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風暴潮風險，所有廠區的保險費上升。 維修或更換損壞設施和設備的資本支出增加。 	所有地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鴻海的保險涵蓋公司層面的物理風險損害。
慢性風險	年均氣溫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溫壓力降低生產力，並增加所有廠區的勞動力 成本。 溫度上升加速磨損，增加維修和機械修理成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冷卻系統增加修理服務、研發和製造的能源 成本。 符合可持續性法規的要求增加所有廠區的財 務壓力。 	未來行動
	全年降水量 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洪水造成庫存損失和訂單履行延遲，影響收入和 客戶滿意度。 服務和訂單延遲導致客戶不滿意並造成財務罰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維修、防洪和法規遵守增加營運成本。 需求下降和天氣相關的中斷影響財務表現。 	台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考慮更換空調設備，照明系統
	相對海平面 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洪水和水災損壞製造、研發和維修廠區的財產。 業務中斷導致生產力和收入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中斷導致收入損失和營運成本上升。 搬遷和合規成本進一步降低盈利能力。 	越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查新的規劃選項以解決能源供應問題。
				印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立應對自然災害的程序，並定期審查業務連續性計劃。 每年進行業務連續性管理 (BCM) 審查，以確保生產順 利進行。
				所有地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估由氣候變遷引起的成本增加風險，包括能源需求和 極端天氣造成的損害。 評估極端天氣對營運連續性的影響，更新和修訂業務應 急計劃。

轉型風險策略

R 風險 **O** 機遇

風險類型	風險 / 機遇種類	對營運的影響	財務影響	策略
碳價格	R 政策與法規 R 技術 O 韌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碳稅法規影響營運策略和合規要求。 碳減排措施使企業與氣候目標保持一致，影響整體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算調整將重點放在碳減排措施和合規措施上。 碳稅影響盈利能力，需要調整定價策略。 	當前行動 <p>中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安裝屋頂光伏太陽能板發展綠色能源。 <p>越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安裝屋頂光伏太陽能板推動綠色能源。 <p>印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計劃安裝屋頂太陽能光伏板，並根據客戶需求提供認證。 <p>所有地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保全球所有廠區據點的合規性，定期更新並及時解決問題。 透過將 ESG 標準納入供應商選擇，推動綠色採購。 設定供應商年度 ESG 目標，並定期檢查以確保合規性。 考慮使用綠色債券作為可持續發展計劃的融資機制。 未來行動 <p>中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安裝屋頂光伏太陽能板發展綠色能源。 <p>越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安裝屋頂光伏太陽能板推動綠色能源。 <p>印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計劃安裝屋頂太陽能光伏板，並根據客戶需求提供認證。 <p>所有地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保全球所有廠區據點的合規性，定期更新並及時解決問題。 通過將 ESG 標準納入供應商選擇，推動綠色採購。 設定供應商年度 ESG 目標，並定期檢查以確保合規性。 考慮使用綠色債券作為可持續發展計劃的融資機制。
液態燃料價格	R 市場 O 能源來源 O 資源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高的運輸成本影響定價、分銷和銷售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高的營運成本減少盈利能力，並可能引發現金流問題。 	
能源效率投資	R 技術 O 資源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市場壓力推動對低碳技術的投資，需要設備升級。 轉向可再生能源需要策略規劃和適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再生能源投資最初會加重財務負擔，但對可持續性至關重要。 改善能源效率可降低長期營運成本，創造潛在儲蓄。 	
市場對可持續性的認知	R 聲譽 R 市場 O 產品與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眾期望推動企業採取氣候行動，綜合經濟、政治和社會因素。 同行壓力促使與可持續發展目標對齊，以保護品牌聲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續舉措需要大量投資，影響短期財務表現。 進入可持續市場提供了新的收入機遇，並促進長期盈利。 	
製造業氣候政策趨勢	R 政策與法規 R 聲譽 R 市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嚴格的排放法規要求持續改進環境表現。 對綠色漂綠的監管加劇，導致更高的處罰和合規成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嚴格的合規法規增加成本，壓力加大短期財務資源。 解決可持續性問題開啟市場機遇，增加收入並改善市場定位。 	

指標與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制定並推動具體行動計劃，以進一步強化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之財務影響披露。在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積極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企業策略、管治和披露實務中。此整合過程有助於建立可衡量的績效指標，強化 ERM 框架中對氣候相關風險之可能性和嚴重程度的評估能力，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優先排序、量化與管理氣候及其他企業風險方面的效能。

➤ 為支持向低碳經濟和社會之轉型，本集團已設立以下三項氣候目標：

遵守本集團廠區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國家自訂貢獻（NDCs）及當地政府的碳排放政策。

確保整個價值鏈的溫室氣體減排政策與《巴黎協定》的目標保持一致。

目標於 2050 年實現淨零溫室氣體排放。

➤ 為實現上述三個目標，本集團正在採取以下行動：

透過明確的問責機制和跨部門合作來加強氣候變遷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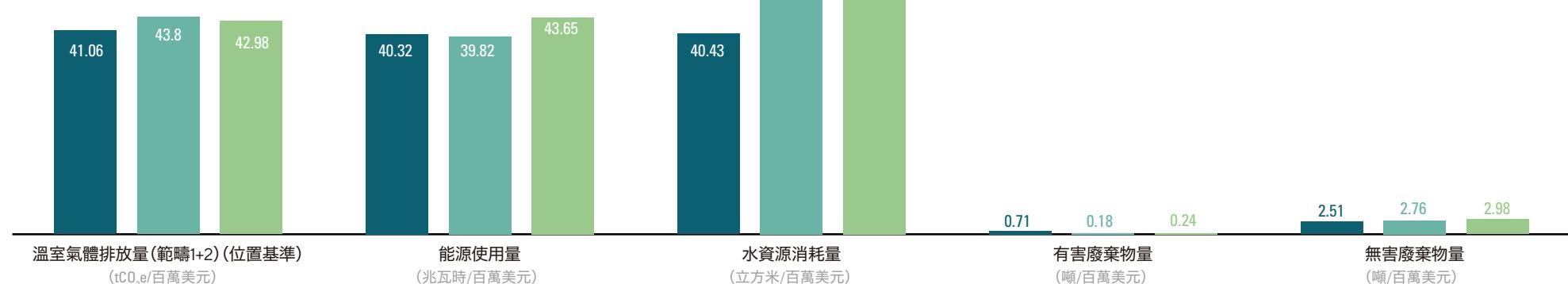
在整個價值鏈中實施溫室氣體減排措施，包括直接營運和供應商參與。

提供透明且一致的氣候披露，與 TCFD 框架保持一致。



淨零碳排成果

● 2022 ● 2023 ●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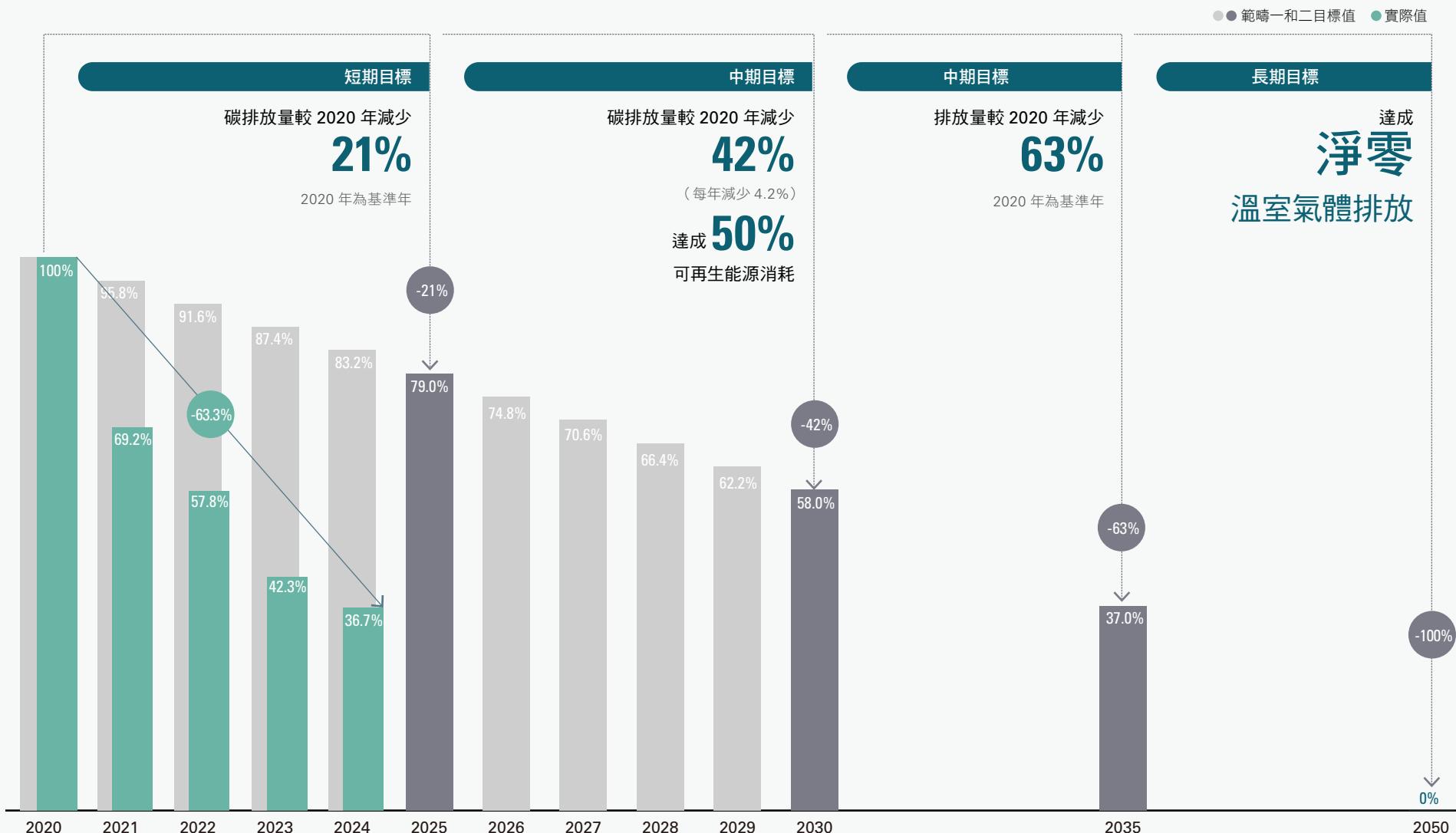
* 有關氣候相關數據和目標的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第三章 — 環境管理，第 61 至 67 頁；表現數據表，第 84 至 85 頁

隨著本集團持續推動能源與碳排放減量行動，以積極回應氣候變遷挑戰，並於全球產業供應鏈中發揮影響力，正穩步朝向達成三大氣候目標邁進，切實履行其環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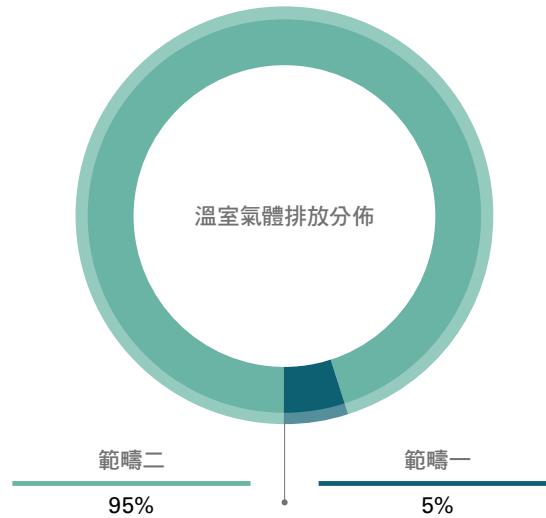
目標	短期	中期	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025 年前將碳排放量較 2020 年減少 21% 每年將電力消耗（絕對值）降低 4.2% 擴展自發太陽能發電容量 於 2025 年前實現 100% 安裝工業廢水排放和水質監控系統 於 2025 年前將用水密度較 2020 年基準減少 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到 2030 年達到一半營運據點獲得 UL 2799 金級「零廢棄物送往垃圾填埋場」認證 於 2025 年前獲得 50 家供應商的碳排放數據並進行碳審核 於 2025 年前與 4 家新供應商簽訂可再生能源協議，共同降低碳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030 年前將碳排放量減少 42% 於 2035 年前將碳排放量較 2020 年減少 63% 披露範圍 3 排放數據 導入 TCFD 框架
進展	於 2024 年，碳排放比基準減少 63.26%		
	於 2024 年，電力消耗比基準減少 65.5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七個廠區（四個在中國，兩個在越南，一個在墨西哥）獲得 UL 2799 「零廢棄物送往垃圾填埋場」認證 於 2024 年，中國和越南的廠區擴展了自發太陽能發電，節省了共 1,442 萬千瓦時的電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024 年，本集團 29% 的電力消耗來自可再生能源 於 2024 年，所有產生顯著工業廢水的廠區已安裝工業廢水排放和水質監控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 2020-2023 年披露了範圍 3 排放數據 本集團已實施 TCFD 框架

本集團致力於達成其能源效率目標，並已將相關目標傳達至所有相關業務單位與部門。作為鴻海科技集團於 2022 年提交 SBTi 減碳目標的一部分，本集團亦納入其 SBTi 目標涵蓋範圍，並承諾依此推動碳排放減量工作。

► FIH 的減碳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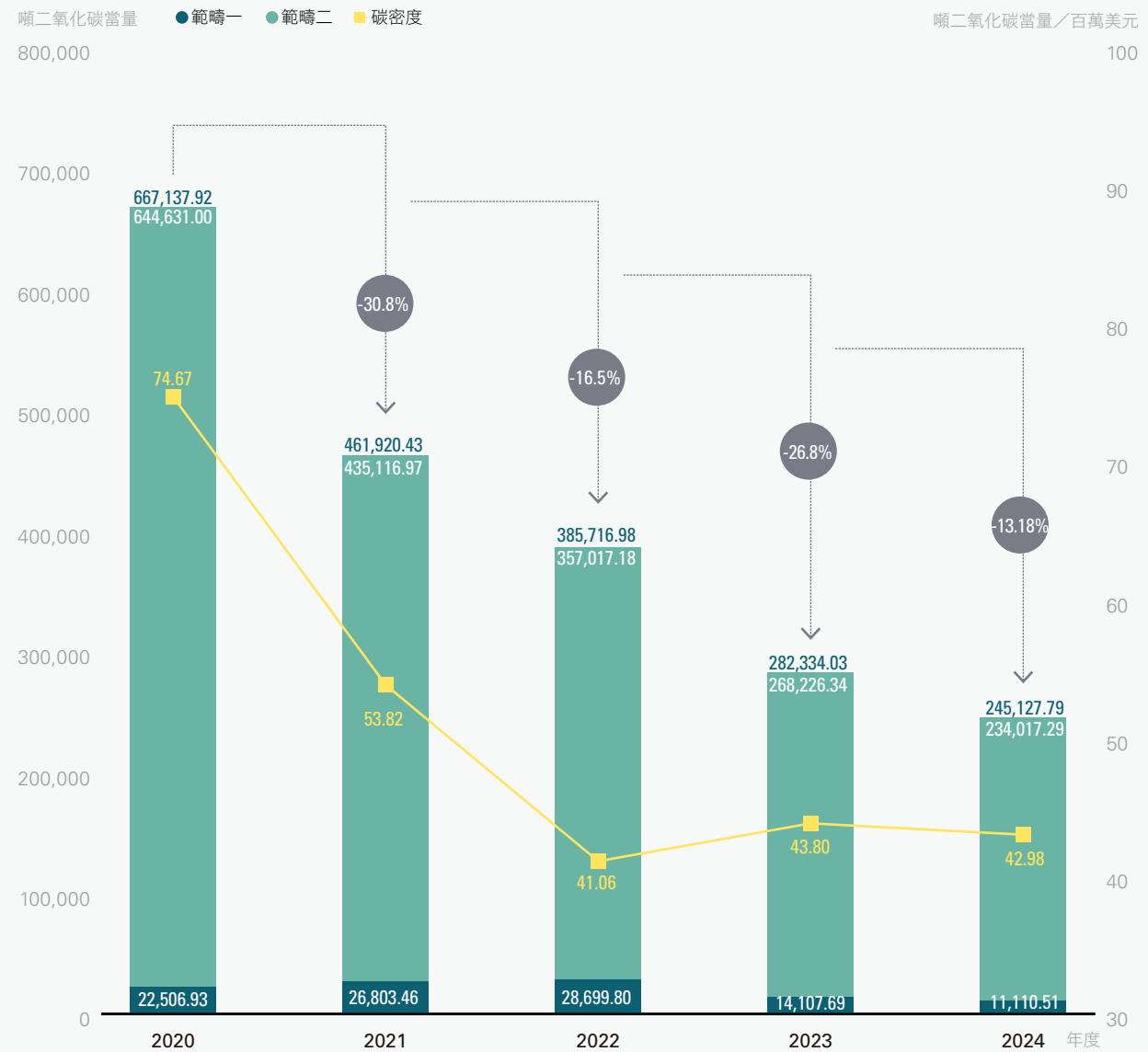
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本集團已識別出多項具產業特性之重要指標，並認為其與本集團營運及所屬行業特性密切相關。目前持續透過定性方式評估這些重大指標對財務及業務之潛在影響。展望未來，本集團正積極準備提升資訊披露水準，將逐步蒐集並披露量化數據，同時開發估算與計算方法，以降低數據測量不確定性，並提升披露資訊之可靠性。

於 2024 年，本集團相較 2020 年基準年，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已減少 63.26%。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原訂於 2025 年前達成之 21% 短期減碳目標，已提前於 2021 年達成。近年來，溫室氣體排放量持續逐年下降，顯示本集團在氣候目標上的穩健進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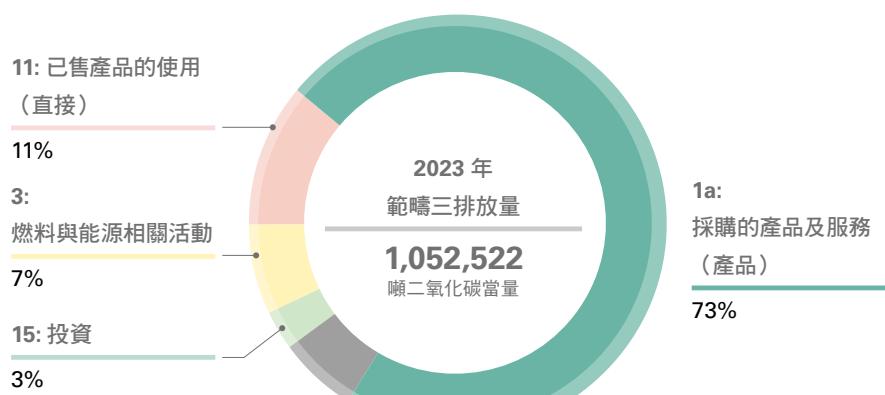
● 2020 年至 2024 年範疇一 + 二排放量



本集團已完成 2020 年至 2023 年間的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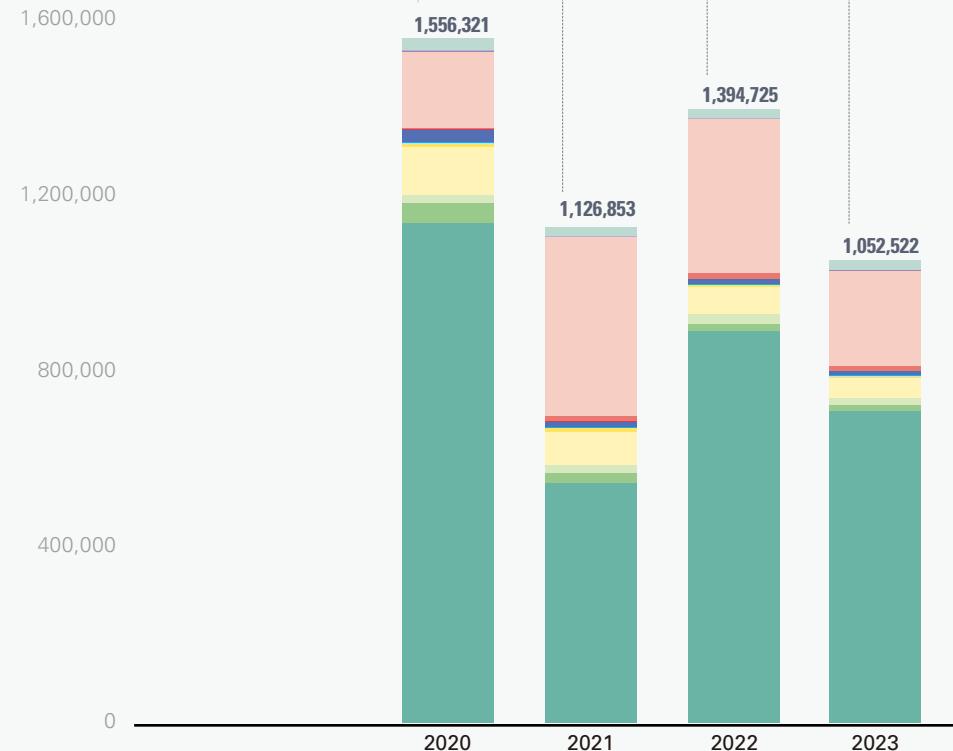
2020 年範疇三排放總量為 1,556,32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tCO₂e)，至 2023 年降至 1,052,522 tCO₂e。此一減量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業務模式轉型，由以往專注於消費性電子製造，逐步轉向工業設備及車用電子元件等多元化領域。此外，鑑於本集團所屬產業特性，大部分商品多由客戶指定材料與規格，因此於範疇三第 11 類（銷售產品使用階段）之排放計入僅佔 10%。這是因為本集團對最終產品原物料之決策權限不足 10%，不具主要決策影響力。

此外，根據重大性與相關性原則，本集團也已將第 9 類（下游運輸與配送）與第 14 類（特許經營權）之範疇三排放量排除在外。第 9 類被排除是因為大部分是因多數下游運輸由客戶直接管理，在資料蒐集存在挑戰，且其排放量估計僅佔範疇三總量 5% 以下，依據《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判定為不具重大性；第 14 類則屬於零售產業下之特許經營業務排放，惟本集團屬電子製造產業，故該類別不適用於本集團之業務模式。



► 2020-2023 Scope 3 Emissions by Category

	2020	2021	2022	2023
1a 採購的產品及服務 (產品)	1,136,496	545,472	891,892	709,628
1b 採購的產品及服務 (非產品)	44,797	20,668	14,125	12,973
2 資本財	19,603	18,983	23,638	15,784
3 燃料與能源相關活動	107,281	76,928	61,654	44,645
4 上游運輸及配送	7,697	7,065	3,201	3,236
5 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物	2,866	704	633	1,529
6 商務差旅	1,981	1,466	1,863	2,405
7 員工通勤	26,489	13,448	11,442	9,382
8 上游租賃資產	2,776	1,713	638	376
10 已售產品的加工	2,656	11,136	13,939	10,580
11 已售產品的使用 (直接)	172,007	405,830	349,601	217,185
12 已售產品的生命終期處理	2,358	1,606	1,723	1,132
13 下游租賃資產	3,223	1,585	1,169	1,401
15 投資	26,092	20,248	19,207	22,265



潔淨技術創新與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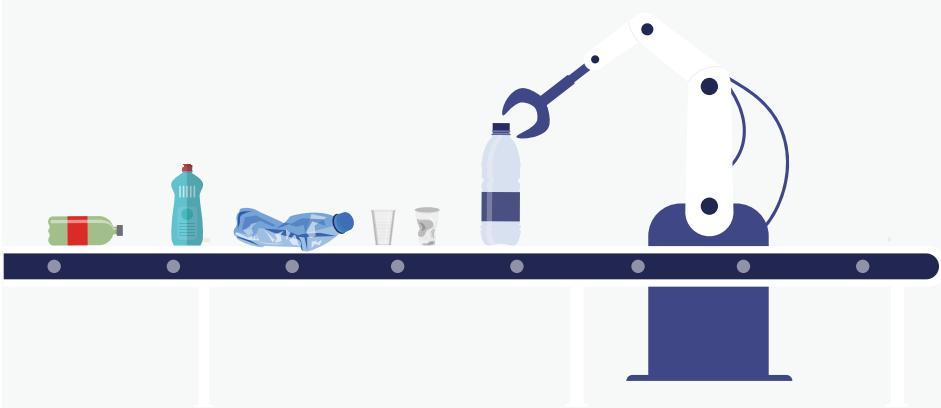
為了持續向本集團的客戶提供高效、節能及環保的產品與解決方案，並協助降低其營運成本及碳排放，本集團繼續加大對綠色及潔淨技術的投資。



第三代 AI 智慧分選回收機器人

本集團結合人工智慧技術與多年於軟硬體整合領域的深厚專業知識，顛覆了傳統勞動密集型的回收行業，並促進可持續發展。第五代 AI 智慧分選回收機器人代表廢棄物管理技術的一大突破。最新版本可辨識並分類超過 39 種可回收材料，具備高識別率與高成功取物率，亦可依品牌與顏色進行分類，並即時分析數據以監控回收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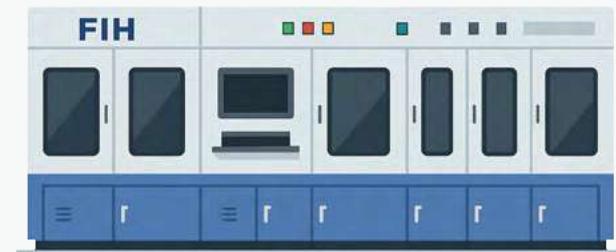
此項創新進一步鞏固本集團 AI 智慧分選回收機器人品牌「Rovox」於台灣與北美市場之領導地位。第三代機器人充分體現本集團對創新、循環經濟實踐與可持續發展的承諾。透過高精度、高效率之 AI 分選技術，本集團正積極邁向智慧且綠色的未來，與其長期可持續發展願景完全一致。



工業自動化解決方案加速可持續轉型

作為推動潔淨技術與可持續製造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與全球商用物聯網（IoT）及汽車產業領導企業合作，於本集團的製造流程中導入全自動化產線。此策略性合作大幅減少對人力資源之依賴，同時提升產品品質與製程穩定性。透過導入先進自動化技術，本集團不僅支援各產業的數位轉型，亦協助客戶實現潔淨且負責任的生產模式。

為因應客戶對營運效率與降低環境影響的日益增長需求，本集團投入數千萬美元建置客製化的智能生產線。這些最先進的設備採用端到端自動化技術，從上料、組裝、測試到包裝，所有元件與材料皆由全自動系統處理。此轉型不僅提升生產良率、降低人為錯誤，也確保生產作業可持續運行。此外，本集團利用其全球製造據點的優勢，策略性地分配產能以優化物並降低排放，進一步強化其於推動潔淨技術與可持續供應鏈中的關鍵角色。



04 環境管理

維持環境可持續性是本集團的首要任務。為盡量減少本集團營運對環境及自然資源所造成的負面影響，本集團採取系統化方式，將綠色及可持續措施融入營運之中。相關措施包括環保產品設計、溫室氣體排放減量、製程管理、能源及資源管理，以及供應鏈管理。

相關法律與法規遵循

本集團在營運過程中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涵蓋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域及土地的排放，以及有害與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為確保持續合規，本集團已制定《法律識別程序》，作為內部評估與審計流程，以確保遵循相關環境法律與法規。此外，本集團亦依據相關法規，辦理所需環境許可證之申請、維持及更新，並確保依規定使用及申報相關許可。

為維持合規性，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文件化流程，以控管環境許可證。如《行為準則》所載，應制定並執行適當且有效記錄之程序，以控管與環境相關的許可證，並設立追蹤機制，監控各項許可之到期與更新日期。若有任何變更可能影響登記狀態，進而導致已核准之環境許可內容變更，應主動向相關地方及國家監管機構報告。所有法規要求之環境許可、核准文件、登記及執照，皆應備查且於有效期限內保管，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廢氣排放、污水排放、雨水排放、有害物質之儲存與使用、以及廢棄物處理等項目。

詳情請參閱下文「 相關法律與法規」部分。

環境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符合國際標準，如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歐盟生態管理與審核制度 (EMAS)。此外，作為鴻海科技集團的一員，本集團亦被納入鴻海科技集團有關氣候的承諾與目標中，涵蓋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 (SBTi) 及「氣候行動 100+」(Climate Action 100+)。透過加入 SBTi 與「氣候行動 100+」，本集團承諾強化氣候管治、減少整個價值鏈的溫室氣體排放、依循 TCFD 框架進行資訊披露，並對齊鴻海科技集團的 SBTi 目標，於 2050 年前達成淨零排放。

為確保本集團營運符合《行為準則》，本集團主動監控多項關注重點領域，包括空氣污染防治、能源管理、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廢棄物管理，以及水資源之處理與利用。《行為準則》與本集團的環境管理理念及可持續政策保持一致。依據《行為準則》，本集團已制定具體政策與指引，並於供應鏈中全面落實，涵蓋採購、生產及交付等階段。為降低能源使用並提升能源效率，本集團制定《節能管理審核程序》，以指導節能技術之持續推行與升級。憑藉相關努力，本集團的台灣總部，以及位於中國、印度、越南、美國與墨西哥之所有廠區，均已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各廠區定期升級其環保基礎設施，強化空氣排放、污水、一般廢棄物及可回收材料之管理能力。為達成對本集團、目標企業及整體環境與社會可持續發展皆有利的成果，本集團於內部積極投資於節能減碳技術與設備，同時亦對外探索與環境保護相關產業的投資機遇。

能源管理

為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本集團已設定目標，以 2020 年為基準年，每年減少 4.2% 的絕對值溫室氣體排放量及電力消耗量。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已成功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達 63.26%，電力消耗量亦減少 65.51%。透過各項政策、制度與措施一包括導入及維持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一本集團積極推動能源效率、可再生能源的使用，以及相應之溫室氣體排放減量。本集團亦定期監控、審視並評估各業務單位與部門之能源使用情況，對表現優異者予以獎勵，並應用多項節能及減碳技術。

可再生能源部署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有營運據點均依據《國際確信準則》(ISAE 3410) —《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獲得有限確信。此外，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廊坊、龍華、北京及衡陽等廠區亦通過 ISO 14064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與查證標準之認證。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提升能源效率，本集團位於中國及越南的五個廠區已設置屋頂太陽能光伏發電系統，發電量佔總用電量約 5%。於 2025 年，本集團將持續擴充太陽能發電容量，並已聘請專業人員進行現地勘查與專案規劃。位於富山廠區已於 2024 年 5 月部分完成屋頂太陽能安裝工程，預計於 2025 年底前完成所有廠房建築物的安裝。

除擴大自建可再生能源設備外，本集團亦積極探索綠電採購方案。中國及印度共四座廠區透過電力購買協議 (PPA) 採購可再生能源，包括太陽能與風力發電，用作自有使用，以替代傳統化石燃料電力。這些可持續發展的努力措施已產生顯著成效，PPA 採購之綠電佔總用電量達 11%，彰顯本集團致力減碳及採用潔淨能源之承諾。此外，龍華、富山及奇瓦瓦廠區亦透過採購可再生能源憑證 (RECs)，作為使用再生能源的替代方式，憑證補償量占總用電量約 14%。這些憑證證明所消耗的電力源自傳統電網以外的可再生能源。

上述綜合措施一結合屋頂太陽能安裝、可再生能源採購與 REC 購買一顯示出本集團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並將可持續實踐嵌入營運中的承諾。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穩步提升整體能源結構中可再生能源所佔比例。

向低碳未來的轉型。這些投資預計將帶來長期的財務與環境效益，促進創新、減少排放，並確保本集團穩定的可再生能源供應。



Esta declaración de redención ha sido preparada para
FIH MEXICO INDUSTRY, S.A. DE C.V.

por

IBERDROLA CLIENTES SA DE CV
confirmando la redención de

484.000000

Certificados I-REC, que representan 484.000000 MWh de
electricidad generada a partir de fuentes renovabl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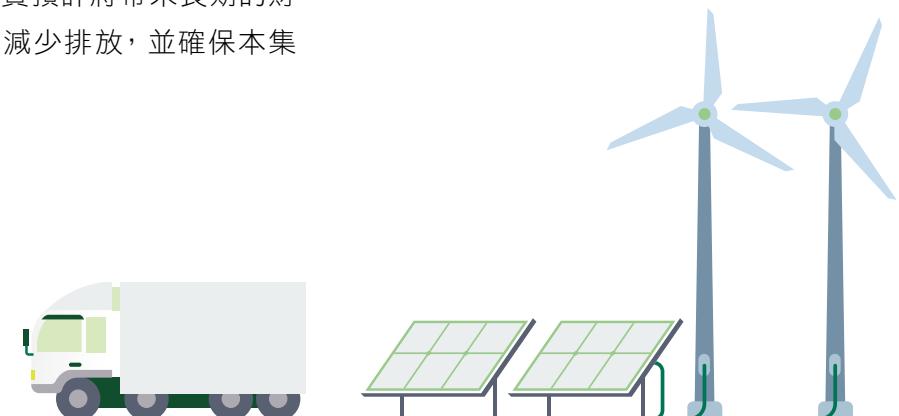
Esta declaración se refiere a la electricidad consumida en

Chihuahua
Mexico

en el periodo informado
2023-08-01 to 2023-10-31
El propósito declarado 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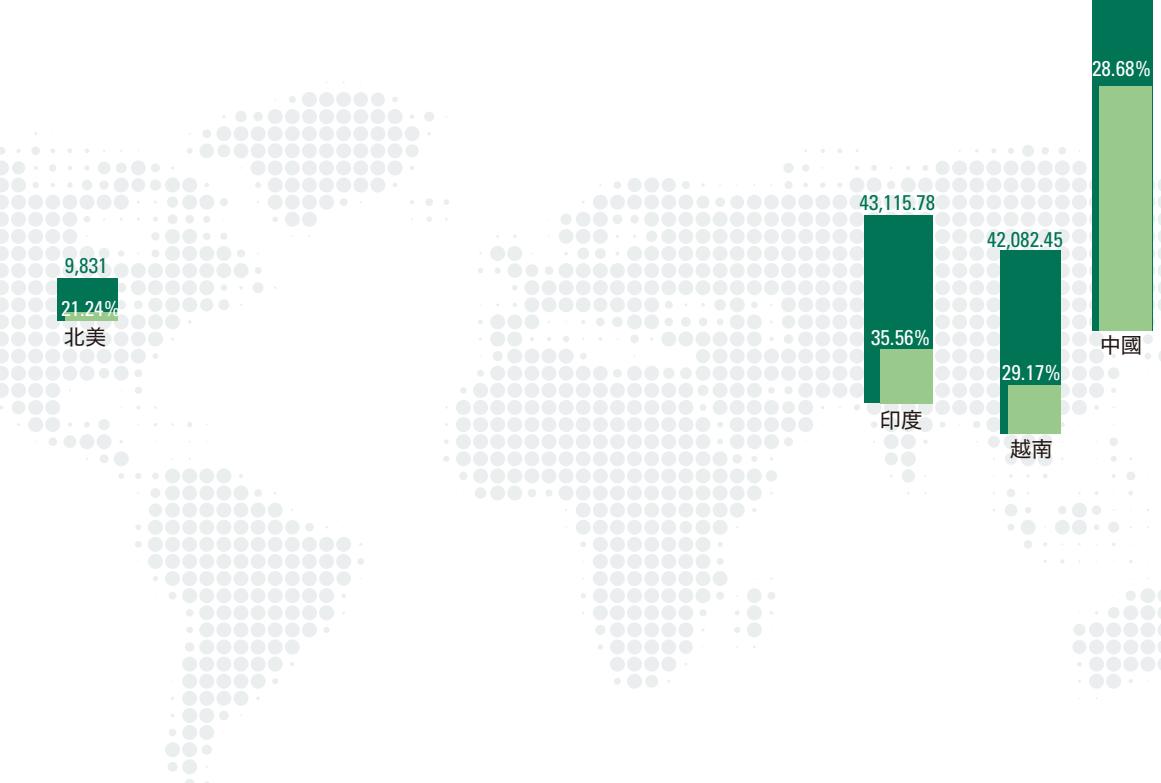
Certificación de Energía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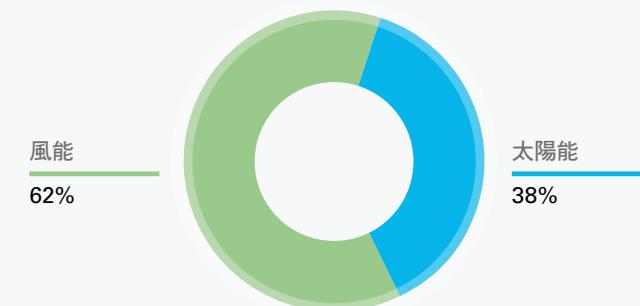


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亦持續探索可再生能源之投資機遇。目前，可再生能源相關投資已佔總用電量之 29.1%，其中 11% 來自太陽能，18% 來自風能。本集團正積極與可持續能源公司洽談合作，進一步強化其對可再生能源轉型與低碳未來的堅定支持。這些投資預期將帶來長期財務與環境效益，促進創新、減少排放，並為本集團確保穩定之可再生能源供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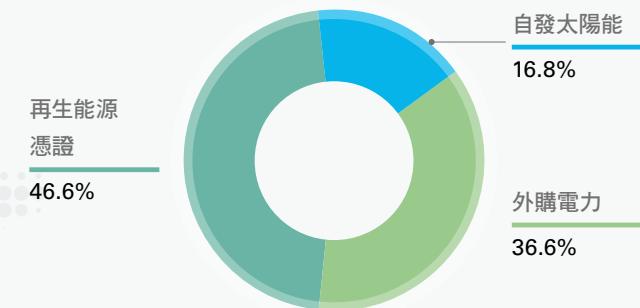
● 總電力使用量 ● 再生能源使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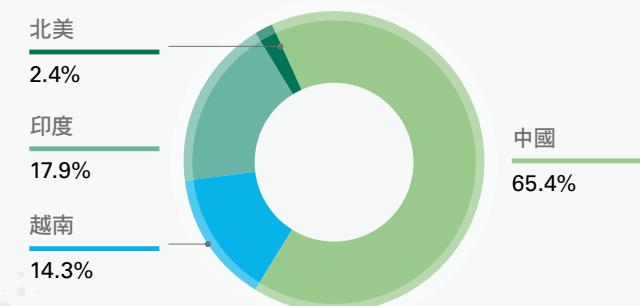
可再生能源的主要來源來自風能和太陽能。



可再生能源主要有三種來源：自發太陽能、電力購買協議（PPA）和再生能源憑證。



各區域所使用的綠色電力佔總體綠色電力消耗量之比較。



設備能源效率提升

除了持續在所有照明與空調系統中維持高標準的能源效率與溫室氣體排放減少表現外，本集團亦正逐步採取分階段方式，將現有設備替換為高效能與低排放之型號。

本集團多個廠區已導入多項節能減排技術，詳述如下：

► 減少營運中能源消耗或排放的技術與行動：

印度

- 將冷卻機組的出口溫度從 8°C 提高至 10°C，實現冷卻機組能源消耗降低 4%
- 為冷卻機組和空氣處理單元 (AHU) 的次級泵安裝變頻驅動器 (VFD)

越南

- 檢查壓縮空氣系統，識別並修復任何可能導致能源浪費的洩漏問題
- 評估照明系統，確保其運行效率與效果達到最佳
- 將傳統螢光燈管更換為節能的 LED 燈泡

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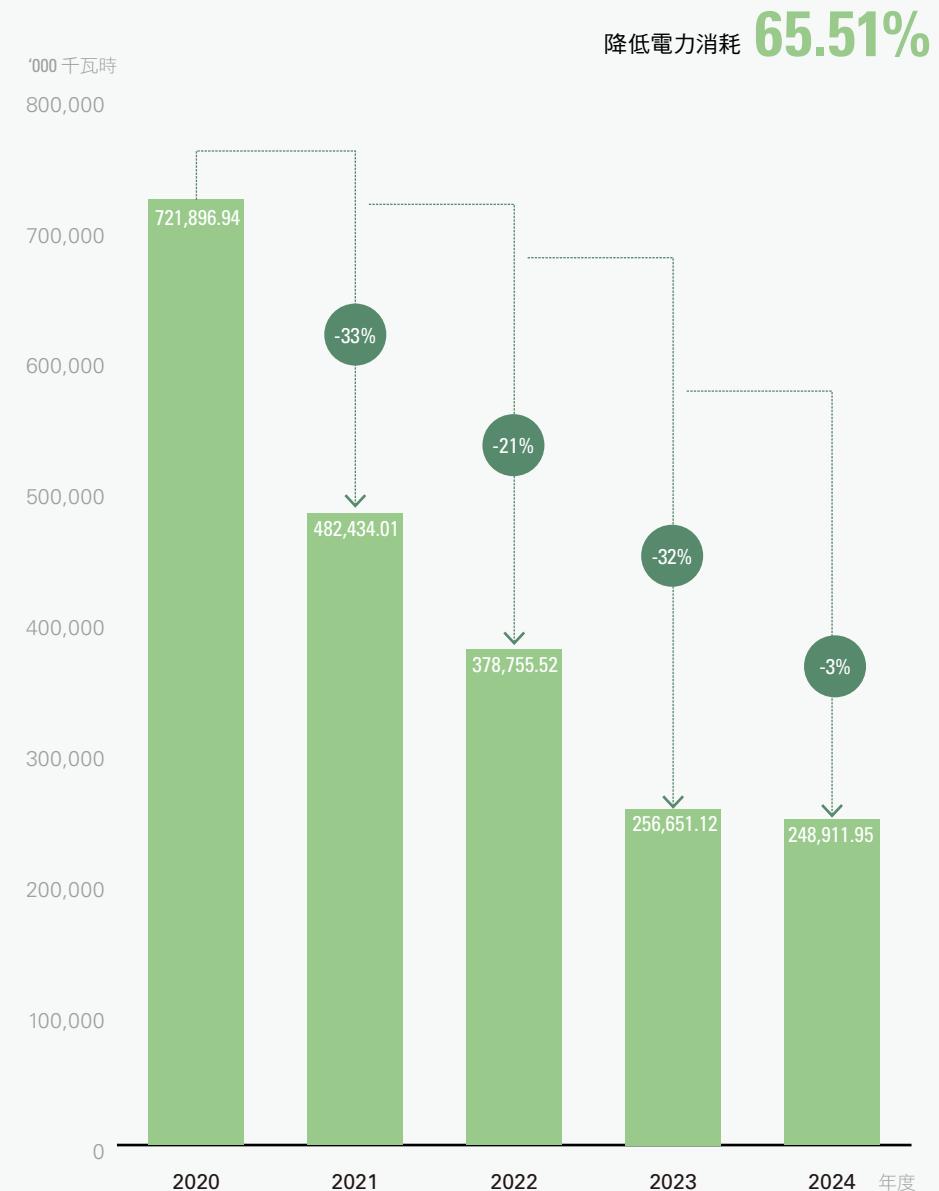
- 升級製造廠區基礎設施，包括綜合煙霧櫃、冷水機組和水泵
- 用雙軌型 SMT 組裝機替代單軌型機器，提高能源效率
- 實施遠程控制空調系統和智能倉儲系統，實現無人值守運行和全面自動化
- 重新設計與翻新生產線以提升能源效率，包括將傳統的電動皮帶組裝線替換為精益管線，並用 LED 燈等節能替代品取代傳統照明系統
- 改善冷卻系統效率
- 升級空調機房的加濕器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各廠區推行了八項主要節能措施，包括安裝 LED 照明與窗簾設備、設施升級、導入太陽能與風能等可再生能源，以及參與全球節能倡議。上述措施合計節省能源逾 1.1 億千瓦時 (kWh)。

本集團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於本報告期間內有效降低能源消耗與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詳情說明如下：

節能與溫室氣體排放減少措施	成果	
	節省能源 (kWh)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tCO ₂ e)
用 LED 照明替換過時燈具，以提高能源效率	3,220,190.48	1,785.75
升級空調、空氣處理單元 (AHU) 及附屬水泵	6,141,222.00	4,602.51
在生產設施入口安裝工業窗簾	463,786.45	311.67
安裝太陽能光伏面板以利用可再生能源	14,421,854.10	9,987.23
從第三方購買風能	81,405,046.32	62,662.68
關閉非必要電燈，例如在「地球一小時」及午餐時間	27,884.24	22.57
利用空氣源熱泵並回收空壓機的廢熱，用於替代蒸汽生產熱水	2,211,280.00	1,335.61
用高效永磁變頻空壓機替換現有的離心空壓機	1,097,130.00	662.67
透過產品升級與電力供應增強提升能源效率	1,781,583.09	1,641.24
在飲水機與餐廳 AHU 上安裝定時控制器以減少能源消耗	158,710.00	15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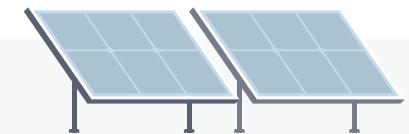
● 2020-2024 年電力消耗



案例分享

衡陽廠區的綜合能源效率方案

衡陽廠區採取涵蓋管理、技術與產品等層面的全方位節能策略。該廠區透過定期執行能源審計、明確各部門在節能方面之職責，並於廠區內推廣合理用能，致力於杜絕能源浪費，從而建構穩固的能源管理系統。此策略有效減少能源浪費，並於組織內部培養可持續文化。透過優化低效的製程、導入新製程、設備與技術，以及強化整體能源綜合利用，該廠區成功提升能源效率並降低浪費。



案例分享

太陽能面板專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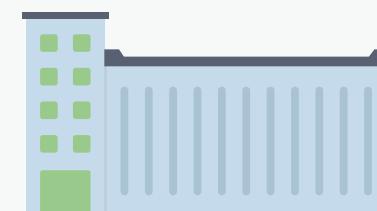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積極擴展屋頂太陽能發電能力，持續建置額外的太陽能光伏發電站。目前，北京、廊坊、龍華、富山及桂武等廠區皆已完成屋頂太陽能系統之建置，總裝置容量超過 8 兆瓦。在 2024 年，北京廠區發電量為 356 萬千瓦時；廊坊為 438 萬千瓦時；富山為 552 萬千瓦時；桂武為 61 萬千瓦時。

本集團將持續於各營運據點推動屋頂太陽能系統之擴建。其中，越南富山廠已完成部分太陽能系統建置工程，並正在新建之建築物上持續安裝，預計於 2025 年底前全面完工。

案例分享

熱泵升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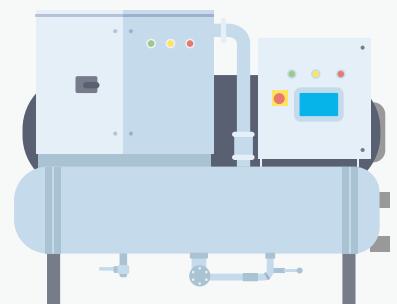
廊坊廠區將原有之傳統蒸汽加熱系統更換為低溫熱泵機組，成功減少達 103 萬千瓦時的能源消耗，節省成本達人民幣 70 萬元。此次設備升級不僅提升了廠區的能源效率，亦為營運提供更可持續且具成本效益的加熱解決方案。



案例分享

磁懸浮離心冷卻機

龍華廠區將原有傳統冷水機系統更換為磁懸浮離心式冷水機組，憑藉其卓越的冷卻能力與高效控制系統，實現節能達 145 萬千瓦時。此新系統無需複雜的油路與機械齒輪，不僅維護成本較低，亦可有效降低噪音。此項系統升級為本集團邁向節能與可持續目標的重要一步。



本集團積極與供應商合作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措施，以支持其在整個價值鏈範疇內的廣泛努力。供應商須遵守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減排政策，並於組織層級與產品層級建立溫室氣體排放的監控系統。更多有關本集團與供應商攜手推動綠色產品管理，詳情請參閱下文「[本集團價值鏈 — 供應鏈管理](#)」及「[本集團價值鏈 — 可持續產品管理](#)」章節。

空氣污染管制

本集團對製程及運輸過程中可能產生之空氣污染物實施嚴格控管與監測。空氣污染物排放系統定期接受檢查，以確保其正常運作。為減少空氣污染，部分廠區已將營運用柴油車輛汰換為電動車。此外，本集團於製程中採用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之黏著劑，以降低揮發性排放物。有關本集團空氣污染物排放數據，請參閱「 表現數據表」。

本集團已於各廠區導入多項空氣污染防治措施，具體包括

採用先進的廢氣處理設施



為進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並確保符合嚴格環境法規要求，本集團採用先進之廢氣處理系統，涵蓋前處理流程、沸石轉輪濃縮吸附技術，以及再生催化氧化系統（RCO）或再生熱氧化系統（RTO），以有效處理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

採用先進廢氣處理設施進一步降低排放濃度



定期監測



本集團定期進行監測，以維持空氣品質標準，並委託專業第三方環境監測機構執行排放數據測量，以確保數據之準確性與可靠性。

定期開展監測，保證達標排放



環境資訊披露



本集團高度重視資訊透明，積極對外披露環境資訊。污染源監測系統亦作為數據管理與共享平台，實現即時環境績效資訊披露，強化問責機制，並提升公眾對環境議題之關注。

環境資訊公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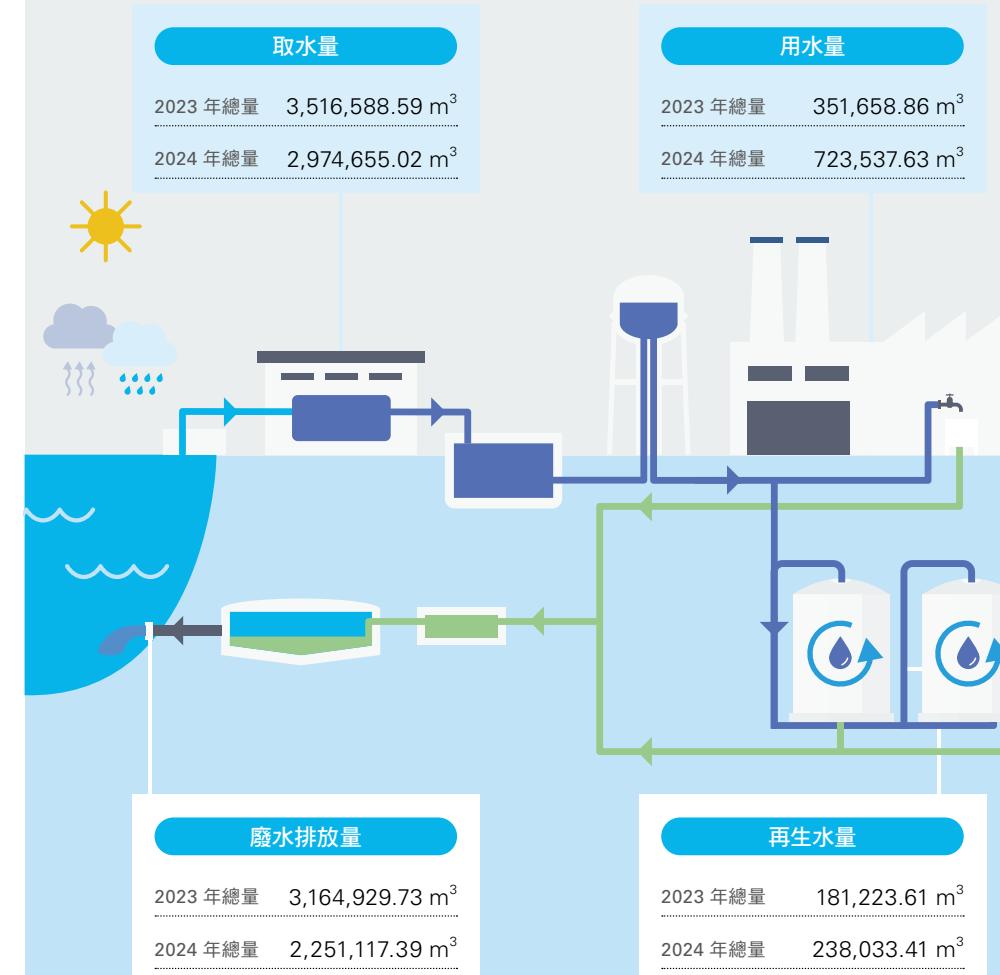
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		首页	个人工作台	数据采集	知识库	查询与分析	帮助中心
 企业信息填报	 不适宜带宽管理						
基本信息录入	连接方案嵌入	连接方案嵌入	前面板端口	禁用	 禁用	 启用	 检测状态
连接方案信息							检测状态
连接方案逻辑	(1)	C07-19 监测数据采集 端口(DA04)	禁用端口	禁用	禁用	禁用	禁用
手工监测数据录入							
在线监测站址录入							
在线结果录入、导出							
报告管理							
 不适宜带宽管理	(2)	C01-3F 监测端口带宽 限制(DA05)	禁用端口	禁用	禁用	禁用	禁用
 用户信息管理							
 功能授权机构							
		C05-1F 监测数据采集 端口(DA05)	禁用端口	禁用	禁用	禁用	禁用
		C06-1F 监测数据采集 端口(DA05)	禁用端口	禁用	禁用	禁用	禁用

水資源利用與處理

本集團全面遵守各地有關污水排放之法律法規。所有污水在排放或處理前，均依規定分類、監測、控管及處理。為確保效率及符合法規要求，污水處理與儲存系統皆進行例行效能檢查。各廠區均設有完善之處理設施，以降低污染物濃度並符合監管標準。污水排放依當地法規進行監測，若法規未明確規定，則至少每月監測一次，以確保所有排放皆符合法定及規範要求。2024年，本集團工業污水排放監測系統之導入率達100%。工業污水處理採用真空蒸餾系統，並定期進行檢查，以確保系統正常運作。

本集團設定目標，以2020年為基準年，於2025年前將用水密度（以密度值而非絕對值為基礎）降低6%。過往用水量是依據總取水比例計算。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達成此密度目標，相較2020年基準年降低34%。在2024年，透過加裝排水量測儀表後，能更精準掌握用水數據。然因測量方式更新，顯示絕對用水量較前一年上升105.75%。在既有密度目標已達成且數據精準度提升之情況下，本集團正考量於未來資訊披露中重新調整用水管理目標。本集團仍將持續透過政策落實、系統優化與營運措施進一步減少用水量，並積極推動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於多條生產線導入回收水使用，以降低營運對環境之影響。

除安裝智能感應器與節水水龍頭等節水設備外，本集團亦採用逆滲透技術處理冷卻塔排放水，並將其回收再利用於沖廁作業。此外，也回收處理再生水，用於員工宿舍沖廁及植栽澆灌。有鑑於未來水資源短缺之潛在風險，本集團亦積極減少自來水使用量，透過採購再生水以支持可持續水資源管理。



- 本集團於2023年達成了工業污水排放監測系統**100%**實施率的目標。
- 以2020年為基準年，本集團設定目標，在2025年之前將用水密度降低**6%**。



水處理與回收

本集團同時推動大型水處理設施建置及小型節水設備安裝，以全面提升營運中的用水效率。本集團已於位於印度、越南、墨西哥及中國之廠區設立污水處理廠。於印度廠區，已於超過 120 個水龍頭安裝節水濾水器，有效每小時節省用水超過 200 公升。該廠區之污水處理廠可提供約 16% 之廠區用水。於越南廠區，空氣處理機組 (AHU) 所產生之冷凝水經回收後用於冷水機及空壓系統之冷卻塔，以降低整體用水量。於墨西哥，本集團亦建置污水處理設施。污水首先進入初級處理池，再經過臭氧三級處理程序，處理後之水用於廠區綠地灌溉及衛生間沖廁。處理過程中產生之污泥亦於內部進行處理，並作為綠地肥料加以再利用。

於中國，含重金屬的污水經處理後達到當地回用標準；有機污水則透過膜生物反應器 (MBR) 處理，並回收作為沖廁用水使用。於廊坊廠區，2024 年回收水總量約達 109,500 立方米；而北京廠區 2024 年回收水總量約為 84,590 立方米，佔該營運據點總用水量的 39.76%。於衡陽廠區，為提升用水效率，已訂立節水計劃與目標，並於廠區洗手間安裝節水水龍頭。此外，廠區亦利用回收水，將表面黏著技術 (SMT) 車間所產生之工業污水進行處理與淨化，確保其符合回用標準。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依據其固體廢棄物管理原則，對固體廢棄物、化學品及有害物料進行分類、控管、減量、處置、運輸、儲存及回收，並全面遵守適用之環境法律及法規進行處理。特別是在污泥處理方面，本集團嚴格遵循所在地之法律規定。為降低委外污泥清運成本，本集團採用污泥乾燥方式處理，並僅委託具備當地政府核發許可之合格清運單位。

本集團致力於優化廢棄物回收利用，透過設計與技術手段將廢棄物轉化為有價值之資源。在各廠區營運據點中，使用過的木質和塑料托盤會被回收、清潔後再利用，以減少不必要之廢棄物產生。

印度廠區已達成 100% 的無害廢棄物回收率；墨西哥與越南廠區則設定達成 90% 廢棄物資源化率的目標。龍華廠區亦透過轉化與回收方式達成 100% 廢棄物收集與處理。於本報告期間內，共約 12,090 公噸工業廢棄物被回收再利用，避免直接處置。為展現於循環經濟實踐方面之領導力，本集團亦處理約 1,500 公噸廚餘，透過厭氧分解及生物堆肥等方式，使其達到無害並兼具資源效率之處理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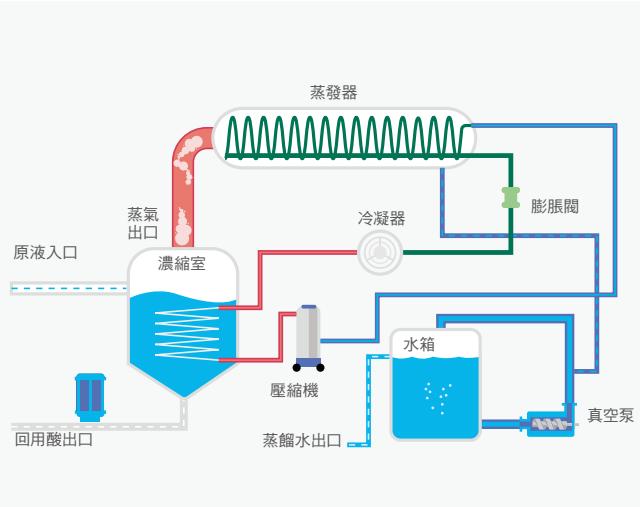
在 2024 年，龍華、廊坊、衡陽、北京、富山與桂武等廠區皆取得 UL 2799「廢棄物零填埋」白金級認證，各廠區皆達成 100% 的轉化率。截至本報告期末，上述六個廠區的認證皆屬有效期限內。此項成就凸顯本集團於有效廢棄物管理及可持續處置手段方面之堅定承諾。

在衡陽廠區已建立一套完整針對有害與無害廢棄物的處理方案。SMT 鋼網清洗過程中所產生的污水於廠內處理並回收利用，其產生之污泥則送往處理廠進行焚燒並進行能源回收。同樣地，有害物質如清潔用紙與空容器亦採焚燒發電方式處理，以避免直接丟棄。廚餘亦透過厭氧處理方式進行資源化處置，以進一步支持可持續廢棄物管理。

案例分享

磷酸回收再利用

本集團於陽極處理製程中導入磷酸回收再利用系統，帶來顯著之環境效益。透過濃縮含磷污水並回收磷酸進行再利用，有效降低液體廢棄物之排放。此項措施亦有助於減少有害廢棄物產生，並降低處置成本。此外，該系統之導入亦提升本集團於環境管理方面之競爭力，強化其對可持續實踐的承諾。



產品成分限制

本集團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及客戶要求，於產品與製造製程中禁止或限制特定物質的使用。相關產品亦依據法規及客戶倡議進行妥善標示，以利回收與處置。為確保人員與環境的安全，本集團主動識別、標示並管理化學品、廢棄物及其他具潛在危害性的物質，並採取措施確保其在搬運、運輸、儲存、使用、回收、再利用及處置過程中的安全性。

案例分享

奇瓦瓦廠區的電子廢棄物收集運動

奇瓦瓦廠區的員工透過參與由該市環境部門舉辦的電子廢棄物回收活動，展現對環境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活動鼓勵員工將家中淘汰的電子設備帶至回收據點，共回收逾 1,000 公斤廢棄物，包含舊主機、手機及家電產品等。此舉不僅提升員工對正確處理電子廢棄物的認知，亦提供便捷的負責任回收管道。所收集的電子廢棄物經交由具認證資格的回收設施進行環保處理，有效減少對生態系統的影響。透過員工積極參與，此活動於奇瓦瓦廠區內培養可持續文化，並支持城市層面推動電子廢棄物減量與回收的整體目標。



循環包裝材料

本集團致力於推動使用環保產品，並持續投資於設計與開發可持續替代方案。對於廢棄物回收及可再生材料的應用，本集團不僅追求經濟效益，同時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並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於產品製造過程中，本集團通常依客戶要求對成品進行包裝，所使用的包裝材料包括紙材及塑料等。然而，鑑於包裝材料的類型與數量屬於本集團及其客戶的商業敏感資訊，故無法對外披露。儘管如此，本集團仍積極與供應商及客戶合作，致力降低包裝對環境的影響。在生產環節中，透過替換或減量措施以減少一次性塑料的使用，包括使用木質和塑料托盤以及紙殼等替代材料。此外，因品質管控或製程限制而無法回收的塑料材料，亦會交由具認證資格的回收業者進行妥善處理。

案例分享 回收塑料

為減少一次性塑料的使用與處置，本集團積極於生產流程中導入可重複使用的木製托盤、塑料托盤及紙箱，以降低對一次性塑料的依賴。此外，本集團亦採取積極的措施，回收製程中產生的塑料邊料與二次塑料，轉化為再生塑料托盤與箱體。該生產流程涵蓋破碎、加熱、擠出、造粒及原料包裝等步驟，以製造具可持續性的替代材料。所製成的再生塑料托盤與箱體主要作為製程中的模具與零部件承載具，支持高效且可持續的製造營運。

保護自然生態與生物多樣性

保育生物多樣性與自然生態系是本集團最重要的環境優先事項之一。為盡量減少對周邊環境的生態影響，本集團之各廠區皆未設置於生態保護區附近，且各營運據點皆設有適當的廢棄物儲存區及合格的化學品倉庫。作為鴻海科技集團一員，本集團遵循 [《鴻海科技集團生物多樣性暨不毀林承諾》](#)，並配合《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遵守營運所在地的森林相關法規，致力實現淨零毀林的目標。

案例分享 富山廠區的生態友善築巢棲息地

富山廠區推動一項創新計劃，以營運過程中產生的可回收材料建構築巢棲地，藉此保育當地生物多樣性。該計劃包括設置鳥巢，為廠區內的小型野生動物提供安全棲息空間。藉由使用回收塑料及再利用木材，廠區不僅實現廢棄物減量，更促進工業活動與當地生態的共存。這些生態棲地有助於多物種的棲息，促進更健康的生態系統，並於社區內推廣可持續發展理念。



案例分享

濕地保育活動

「濕地保育活動」結合生態探索與棲地保護，邀請員工及其家庭共同參與生態保育行動。濕地為不可或缺的生態系統，對於氣候調節、水質淨化、防洪及碳匯功能均具關鍵作用。活動期間，在專業講師的帶領下，參加者深入了解濕地的生物多樣性與生態功能，透過導覽與互動體驗，加深對濕地重要性的認識，並強化環境意識。參與者亦實地投入棲地維護工作，協助濕地復育與生態修復。

此次活動不僅加深了參與者對自然資源的認識，也激發對於環境保育的責任感。透過提升對濕地的認識並培養對濕地的珍惜，該計劃旨在促進對生態系統保護的長期承諾，並激勵未來的保護行動。



員工環境意識

本集團積極推動員工環境教育與意識提升，透過舉辦多元參與型活動，深化員工對環境保護的理解與其在可持續發展中所扮演角色的認知。為配合其社會與環境責任，相關活動旨在培養員工的環保意識，並強化其對可持續發展議題的參與感。2024年，本集團於台灣舉辦一場週末「寓教於樂」活動，邀請員工

及其家庭共同參與。該活動結合戶外體驗與環境學習，旨在促進身心健康同時加深對自然的欣賞與珍惜。參與者透過兼具休閒與教育性的體驗，不僅培養健康生活方式，亦提升對生物多樣性與生態保育的認識。

CHAPTER

05

本集團價值鏈

05 本集團價值鏈

本集團積極推動有效的供應鏈管理實踐，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以提升營運效率。透過涵蓋經濟、環境與社會面向的全面性風險評估與稽核，本集團促進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此舉不僅強化供應鏈的韌性，亦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協助本集團達成本身的可持續管理目標。所有供應商皆須遵守當地法規，並依循本集團《供應商社會與環境責任行為準則》（簡稱「供應商 SER CoC」）。

此外，本集團優先採購環保產品與服務，並致力於在經濟效益與環境效益之間取得平衡，將社會責任與環境可持續性納入採購流程考量之中。本集團持續提升綠色採購標準與管理系統，並與上下游製造商合作，共同建立以環境保護、節能、減碳、零廢棄與綠色產品管理為核心的可持續供應鏈。

相關法律與法規遵循

本集團遵守有關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示、產品與服務隱私、申訴處理、賄賂、勒索、詐騙及洗黑錢等相關法律法規。為確保持續合規，本集團已導入《法律識別程序》，作為內部評估與稽核機制，以確保遵循所有適用之法律要求，包括反貪腐、客戶資料保護及知識產權等相關規定。詳情請參閱「 相關法律與法規」章節。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針對供應鏈管理訂立與 ESG 有關的目標與指標，以推動供應商於管理流程各階段持續提升其績效表現。

供應鏈管理 ESG 指標與目標	2024 年進度
協助至少 80% 的高風險供應商（提供危害性化學品者）取得 ISO 45001 認證	95%
對特定供應商進行 ESG 項目績效評估（包含綠色產品、社會與環境責任、碳管理），並將涵蓋率提升至 100%	100%
要求所有關鍵電子供應商於 RoHS 與 REACH 管理平台上實施全物質宣告	100%
於 2025 年前，取得 UL 2799「廢棄物零填埋」認證之特定電子供應商數量提升至至少 10 家	9 家供應商
於 2025 年前，承諾使用 100% 再生能源生產本集團產品之關鍵電子供應商數量提升至至少 15 家	12 家供應商
針對衝突礦產使用進行供應商問卷調查，回覆率達 100%，確保未使用衝突礦產	100%
機構零組件供應商每三年完成稽核之比例提升至 90%	94%

本集團已於其供應商管理流程中導入循環機制，涵蓋四個關鍵階段：準則遵循、風險評估、稽核驗證與持續改善。為支援此架構，本集團於供應商管理系統中建立社會與環境管理架構，並透過分析與供應商相關的數據，評估其對社會與環境標準的符合程度。此機制有助於本集團協助供應商識別潛在弱點，並提升其社會與環境績效表現。

◎ 供應商管理政策與流程之循環機制



1. 準則遵循

本集團嚴格遵循《供應商 SER CoC》及《供應商綠色管理要求》。此外，本集團亦自訂《行為準則》，以指導供應商及持份者遵循本集團核心價值，並將企業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理念融入日常營運實踐。該準則涵蓋供應商於道德操守、勞工與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保護、管理系統、負責任礦產採購與反貪腐等方面之遵循要求。所有上游供應商皆須遵守本行為準則，並達到與產業協會及供應鏈合作夥伴同等標準。新供應商須通過社會與環境責任相關之風險評估，並簽署《採購合約》及《環境與社會責任承諾書》，以確保其符合《供應商 SER CoC》及《供應商綠色管理要求》。上述合規措施亦作為供應商遴選的基本準則之一。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表現亦被列為採購決策的重要考量因素。為推動可持續價值鏈建構，本集團將環境標準納入

採購準則，並要求所有 1,086 家供應商及採購部門全面遵守《供應商 SER CoC》。

此外，所有供應商均須簽署《廠商承諾書》及《供應商主動申報書》，承諾不得向本集團之關係企業、關聯方或指定人員行賄或提供任何不當利益。供應商必須充分理解並嚴格遵守本集團對於負責任供應鏈的各項要求。

目前，所有 **1,086** 家供應商皆已透過以下政策落實對《供應商 SER CoC》的承諾：

禁止貪污、詐騙、勒索、洗黑錢、歧視及不正當競爭行為，並透過簽署承諾書以維護公平競爭與資訊透明。



在供應商查核、評估與優化過程中，不因國籍、種族、文化或政治立場等因素而產生歧視。



遵循本集團《供應商 SER 風險評估與管理措施》，評估標準包括：低溫室氣體排放、高能源效率、高回收率、綠色物流、通過現場抽查檢驗、無違反 SER 相關法規，且於篩選系統中無法律或環境違規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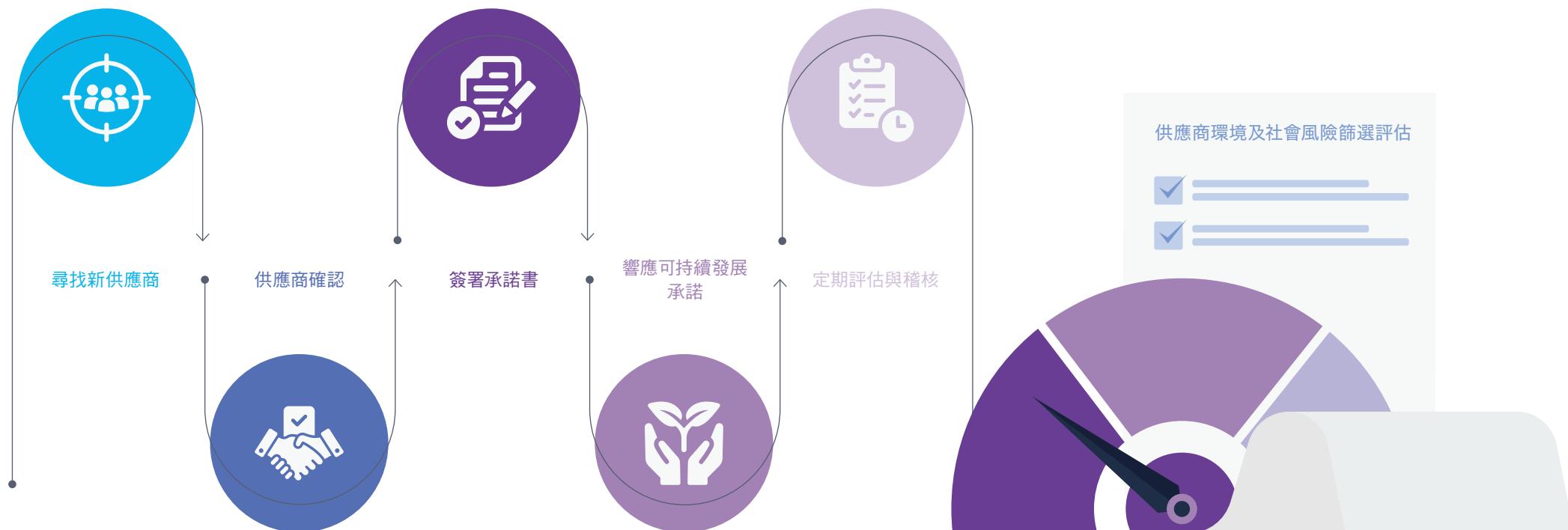


2. 風險評估

本集團要求現有供應商在第三方認證的支持下，建立完善的管理系統，以管理可持續的有害物質及產品，以確保供應商的營運模式符合本集團於價值鏈中推動的可持續發展供應鏈原則。從產品採購、風險管理至稽核等各環節，供應商皆須將可持續性原則融入至他們的營運之中，並於整體供應鏈中維持高標準的管理。新供應商的評估為本集團供應商管理系統中的關鍵環節。新供應商須提交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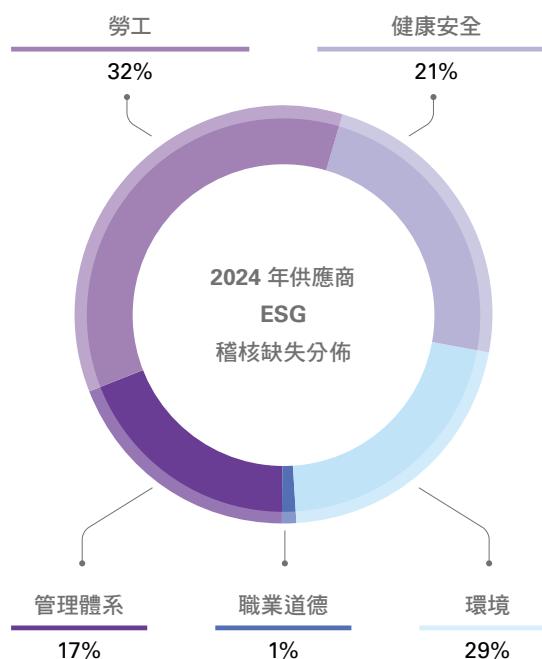
本資料、零組件認證、環境與社會責任承諾書，以及衝突礦產盡職調查相關文件。本集團之供應商評估系統將根據品質、綠色產品表現、ESG 責任與環境影響等面向進行評分，藉此判定其 ESG 風險等級、評估其生產能力，並衡量其與本集團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的意願。所有新供應商皆須接受年度審查與現場稽核。於 2024 年，所有新供應商均通過供應商環境及社會風險篩選評估。

► 供應商風險評估流程



3. 審核驗證

本集團針對中高風險供應商進行稽核，範圍涵蓋品質、營運製程、社會與環境責任、綠色產品合規性以及溫室氣體排放等面向。供應商須符合稽核標準，或提出可接受的改善成果，方可列入本集團合格供應商名單。本集團亦加強對前15大關鍵物料供應商及非指定供應商的管理與監督。自2023年起，本集團導入ISO 37001標準以評估供應商之商業道德風險，進行盡職調查，並聚焦於反貪腐與反賄賂議題進行內部控制稽核。於2024年，本集團已完成對91家供應商的反貪腐與反賄賂稽核。透過供應商管理平台，本集團定期執行線上問卷調查及現場稽核。對於在稽核中發現之零容忍違規行為，該供應商將被取消參與新專案的資格。對於非零容忍類型的問題，供應商須依據問題嚴重程度，在規定時限內提交改善計劃。未能於時限內完成改善之供應商，將列為受限供應商名單。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運用RBA VAP工具，對112家主要供應商執行全面ESG稽核。這些稽核由具備供應商管理、人力資源、職業安全與環境保護等背景的專業稽核小組負責執行，涵蓋五大核心領域：勞工、健康與安全、道德操守、環境及供應鏈管理系統。於2024年，共發現433項不符合事項，惟其中無任何屬於優先等級的缺失（不符合項）。大部分發現為輕微或其他等級缺失。所有供應商須於限定時間內完成改善措施與後續追蹤作業。本集團將持續監控供應商改善進度，確保各項缺失獲得妥善處理。

4. 持續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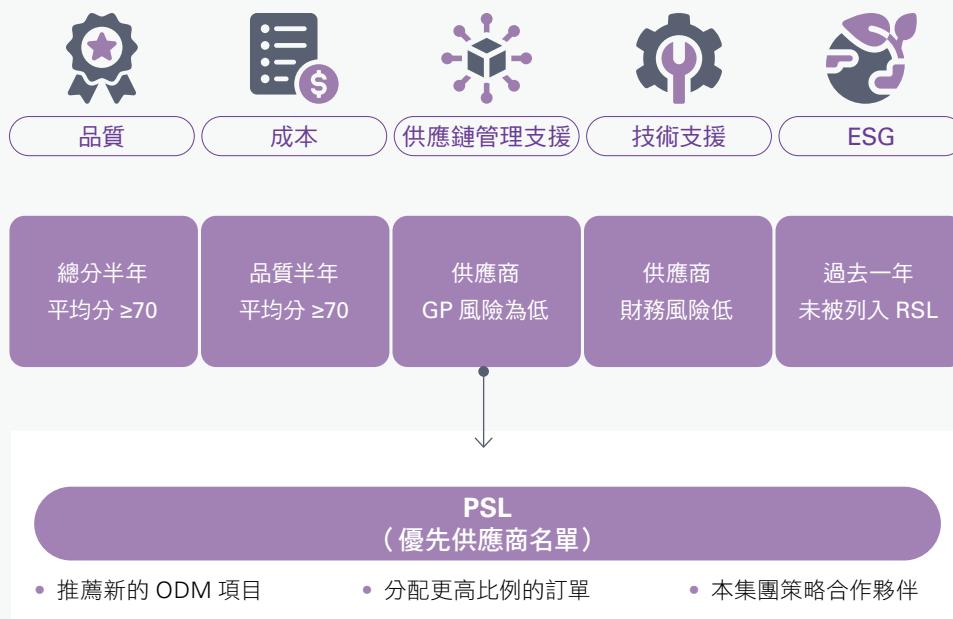
本集團要求供應商妥善解決稽核缺失項目，並透過使用計分卡系統對供應商進行績效追蹤。優先評估項目包括淨零排放、零廢棄物措施，以及綠色產品開發。本集團對標國際 ESG 評估指標、相關標準及客戶要求，建立供應商 ESG 績效評估標準。計分卡平台採用漸進式計分方法，根據供應商的績效表現提升或下降來調整分數，從而激勵供應商達到本集團的要求。根據績效評估結果，供應商將定期更新至本集團的《合格供應商名單》、《優先供應商名單 (PSL)》

或《拒絕供應商名單 (RSL)》。

本集團會為供應商提供指導，以協助供應商落實改善計劃。若供應商未能在指定期限內完成要求的改善事項，本集團可採取進一步行動，包括減少、限制或禁止其參與新專案，甚至終止合作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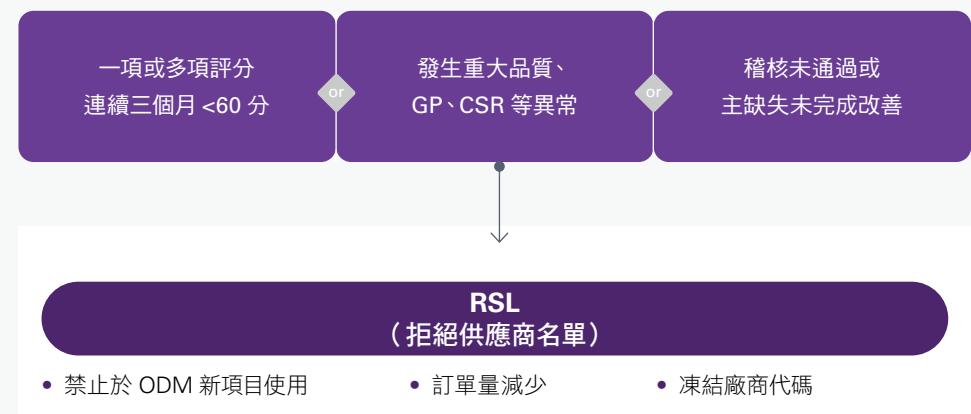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全年定期與供應商進行交流，以建立更堅實的策略夥伴關係，並促進可持續供應鏈文化的發展。

❶ 供應商績效（計分卡）審查



社會及環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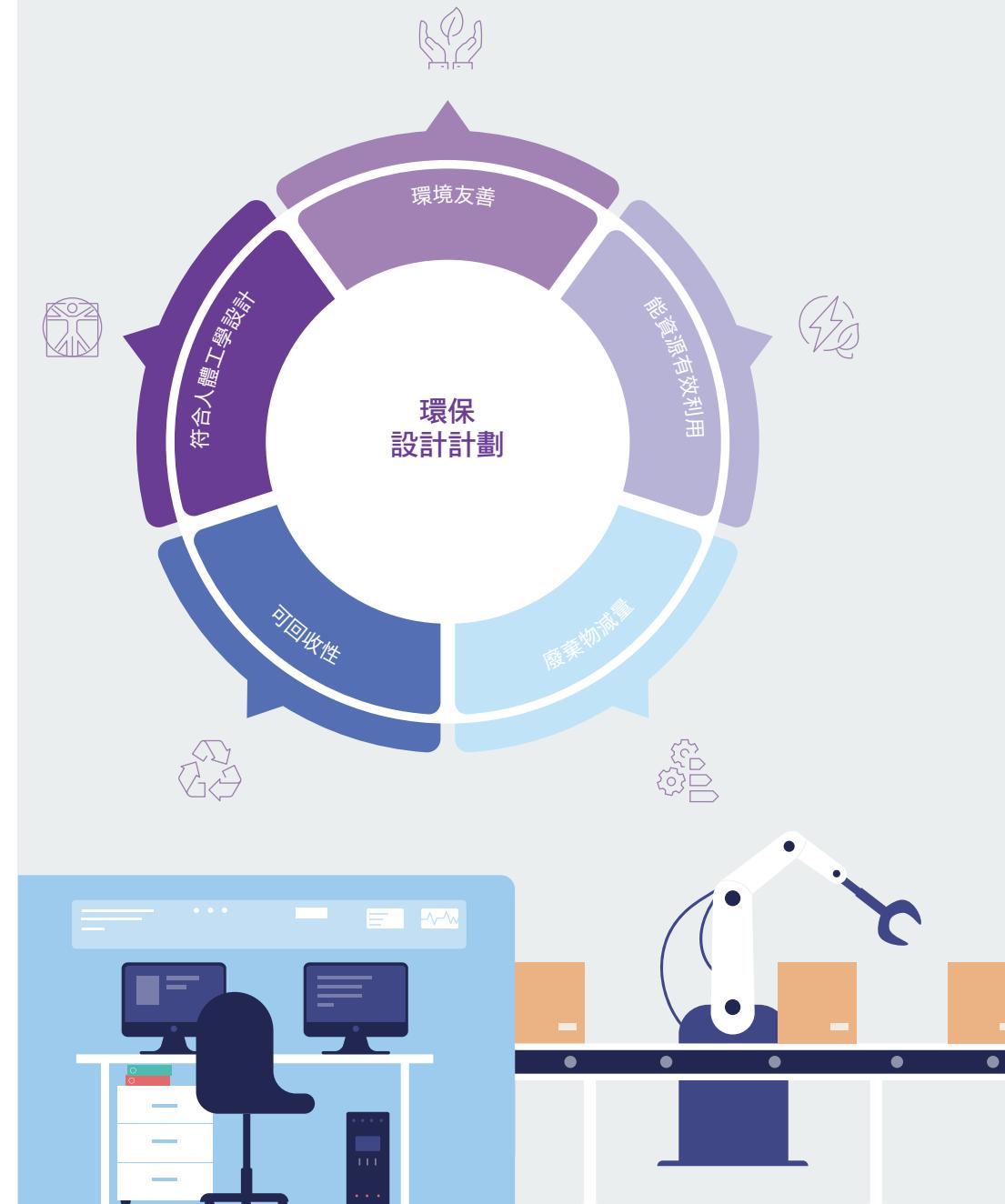
- 企業社會責任管理體系
- 稽核結果及改進不合規項目
- 衝突礦產調查
- 節能減碳與有害物質管理



可持續產品管理

從產品設計、材料採購至採購實務等各環節，本集團致力於將可持續理念融入至整體供應鏈中。為確保符合行業、客戶、監管機關與持份者所訂立之環境標準，本集團已設立專責部門負責監督法規遵循。這些部門確保遵守關鍵標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有害物質限制指令（RoHS）、歐盟《化學品註冊、評估、授權與限制法規》（REACH）、無鹵素（HF）認證、衝突礦產限制，以及溫室氣體減排要求。這些法規與要求皆已轉化為內部具體可執行的措施，並融入本集團之營運流程中。

為改善化學品安全與儲存、保護員工健康與資產，並預防事故，本集團已成立「化學品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來自工安、採購、人力資源、環安及檢測部門的代表。主要措施包括《物質安全資料表（MSDS）管理流程》、《化學品與材料管理規範》及《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規範》。為了逐步替代危險物質，本集團亦制定《化學品替代規範》及《化學品分類管理規範》。這些規範旨在最小化對環境的影響，並保障員工的健康、安全與財產。例如，龍華廠已完成全套化學品盤點，當前無需淘汰的危險物質；衡陽廠已依據國家化學品安全法規、標籤標準及安全儲存與使用指引，實施化學品倉庫管理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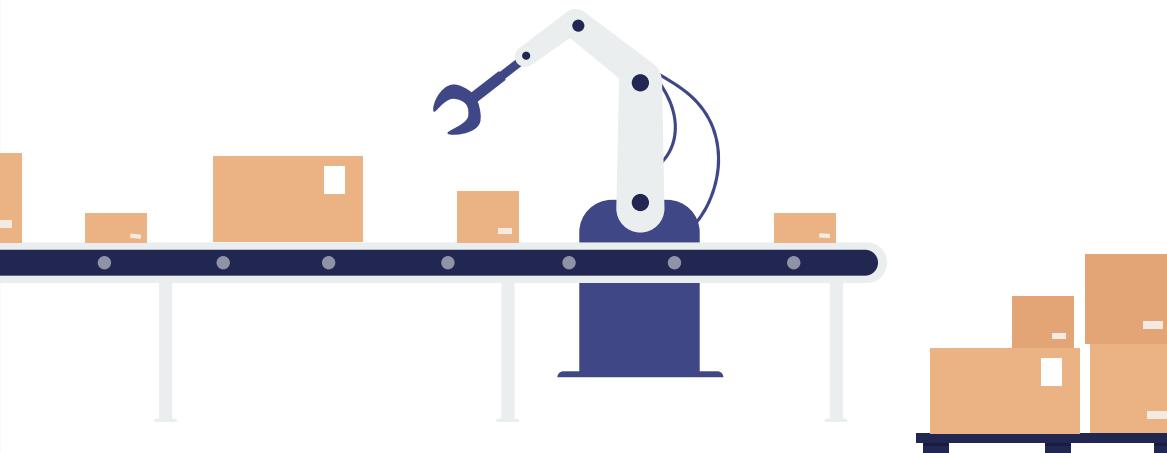
在鴻海科技集團的環保設計計劃下，本集團於產品開發過程中導入五大核心原則：環境友善、能資源有效利用、廢棄物減量、可回收性，以及符合人體工學設計。供應商需確保其上游供應商遵守相關有毒物質的相關限制，限制有害物質的使用，並採取溫室氣體排放減量措施。在可行情況下，亦須採用可回收材料生產環保產品。鴻海科技集團制定了《富士康供應商溫室氣體管理作業規範》，規範供應商應依據 ISO 14064-1 建立溫室氣體管理系統、透過第三方稽核驗證溫室氣體數據，並取得能源管理相關認證。供應商亦被鼓勵使用可再生能源、參與碳交易市場，並訂定減碳與碳中和目標。

作為本集團數位轉型應對的一部分，於 2024 年正式啟用「FIH 供應商品質管理與綠色採購平台」，整合供應商 ESG 績效計分卡。該平台可為本集團的採購部門執行數位化追蹤，涵蓋供應商材料與製造合規性管理。截至目前為止，平台累積超過 3,300 次訪問，並管理逾 300 家供應商。若發現材料或零組件有環境不合規情形，本集團將立即啟動召回程序，包括隔離問題品並進行庫存調查。展望 2025 年，本集團目標推動四家供應商簽署再生能源協議，以降低本集團產品之碳足跡，並完成 50 家供應商的碳排放數據蒐集與盤查作業。上述行動旨在推動減碳目標並建立更具可持續性的價值鏈。

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

鴻海科技集團作為責任礦物倡議（RMI）的成員之一，致力以道德且負責任的方式管理礦物採購。而本集團同時為鴻海科技集團的一員，為實踐此承諾，本集團制定了《環境與社會責任承諾書》以及《FIH 社會責任管理手冊》。這些文件概述本集團對於負責任礦物採購的立場，並對供應商於礦物溯源、避免衝突礦產使用，以及遵循國際優秀實務方面提出明確要求。

為進一步支持負責任的採購，本集團已實施 [《供應商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規範》](#)，該流程提供了具體指引，以防止供應鏈中間接使用衝突礦物。本集團不會直接向冶煉廠或精煉廠採購原材料，也不會故意在營運中使用衝突礦物。然而，本集團認知到上游零組件中可能存在此類物料。為了降低相關風險，本集團積極進行供應商評估和可追溯性檢查作業。為了提升透明度並獲得外部認可，本集團計劃披露參與國際第三方審核（如 RBA VAP）且涉及負責任礦物採購的供應商數量及其百分比。



本集團要求新供應商使用符合《負責任礦產保證流程 (RMAP)》標準的冶煉廠或精煉廠，並對使用《衝突礦產報告模板 (CMRT)》與《鈷報告模板 (CRT)》的供應商進行盡職調查。為防止從高風險衝突區與人權危機區域採購礦物，包括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鄰國，以及其他高風險地區，供應商必須追蹤可能含有衝突礦物（如金 (Au)、鉭 (Ta)、錫 (Sn) 和鎢 (W)）的產品來源，並提供有關這些礦物來源的詳細資訊。為成為合格的本集團供應商，新供應商必須提交經驗證的 CMRT 報告並簽署《環境與社會責任承諾書》，承諾遵守本集團的負責任礦物採購政策。供應商的負責任礦物採購表現將透過本集團開發的風險計分卡系統進行管理。

作為承諾的一部分，並在 [《供應商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規範》](#) 供應商要求中列明，本集團特此聲明：



1. _____

供應商必須履行其社會與環境責任。

3. _____

為發展和落實風險避免策略，供應商必須確保提供給本集團的零組件和產品不含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周邊高風險衝突區域的鉭 (Ta)、錫 (Sn)、鎢 (W)、金 (Au) 或鈷 (Co)，並透過使用 CMRT 和 EMRT 全面披露來源。

2. _____

供應商應確保與符合 RMI RMAP 標準的冶煉廠或精煉廠合作，並對冶煉廠／精煉廠的盡職調查實踐執行獨立第三方稽核（如直接向冶煉廠採購原料）。

4. _____

供應商應根據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發佈的《衝突影響區域與高風險區域的負責任供應鏈礦物盡職調查指引》，建立有效的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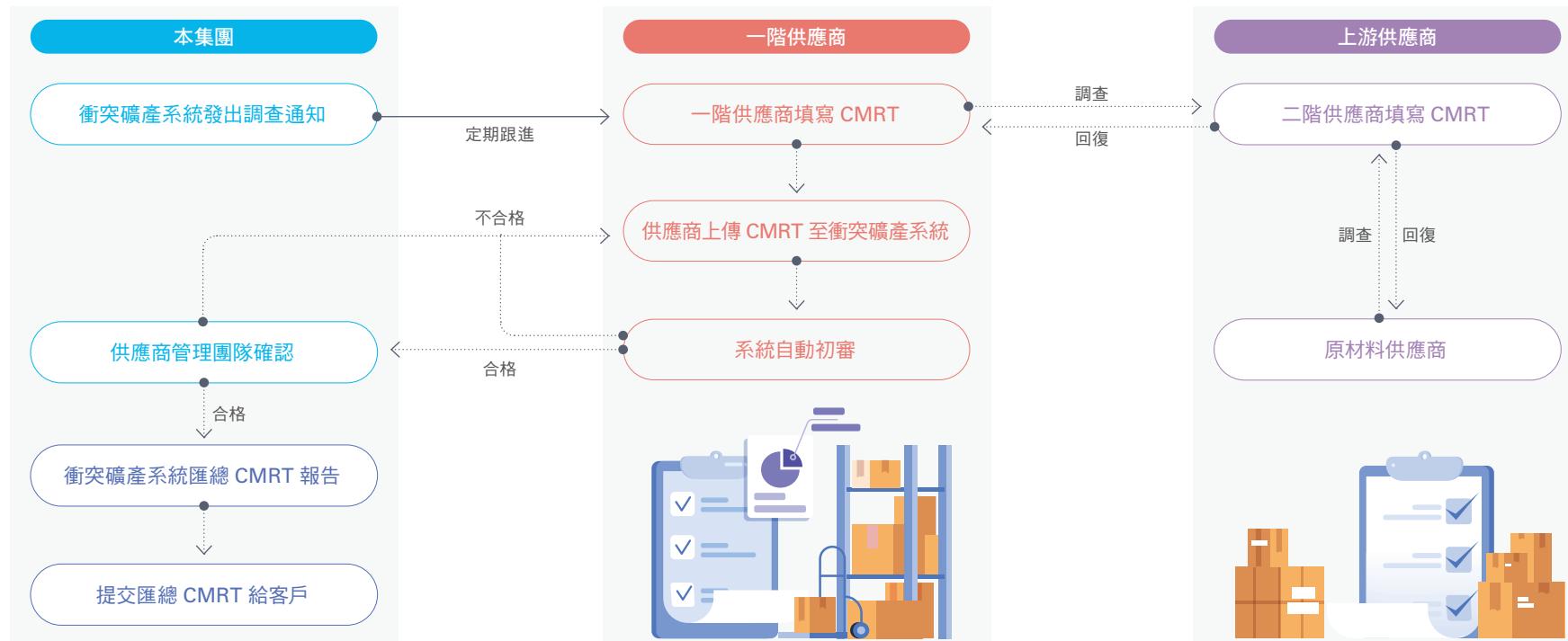
5. _____

供應商應要求其上游供應商進行同樣的風險識別與評估，並識別與評估自身供應鏈中的風險。

6. _____

供應商應公開披露其供應鏈的盡職調查過程及結果。

► 衝突礦產管理流程圖



FIH供應商
社會環境責任
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導入一個衝突礦產管理平台，為其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由供應商品質管理部門負責監控衝突礦產之使用情形，並每年執行審查。該平台為集中式系統，用以蒐集、審查並整合供應商所提交之衝突礦產盡職調查報告。平台所蒐集之數據將進行長期儲存與追蹤管理，並進一步用於建立數位化儀表板，以追蹤供應商使用衝突礦產的狀況，並向最終客戶進行資訊披露。為促進本集團內部負責任礦物採購管理資料之分享與統計，各業務單位供應商管理部門亦透過該平台執行供應商盡職調查作業。

在 2024 年，本集團透過衝突礦產管理系統平台，完成初步篩選後，總計調查了 416 家供應商之衝突礦產相關情況。其中有 126 家供應商未涉及使用

衝突金屬，另有 290 家供應商完成 CMRT／EMRT 問卷調查，整體回覆率達 100%。本次調查共辨識出 315 間冶煉廠與精煉廠，其中有 288 間已通過 RMI RMAP 計劃之合規驗證，其餘 27 間則仍處於申請中或須完成認證程序。調查未發現任何冶煉廠／精煉廠不符合 RMI RMAP 標準。本集團要求供應商於指定期限內督促該 27 間尚未通過 RMAP 認證的冶煉廠／精煉廠完成合規驗證，否則將自本集團供應鏈中汰除。本集團亦未發現任何供應商產品中含有來自衝突國家及其周邊地區之鉭 (Ta)、錫 (Sn)、鎢 (W)、金 (Au) 或鈷 (Co) 等礦物。下一階段，本集團計畫編製《衝突礦產報告》，內容將涵蓋供應商之統計分析與溯源調查結果，並於官方網站及 ESG 報告中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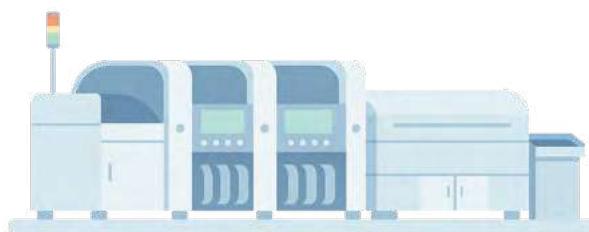
產品品質控管

本集團致力於產品環保設計之餘，也同樣重視產品的品質與安全。本集團持續努力於生產高品質且具可靠性的產品，並視此為對所有客戶應盡之責任。因此各業務部門皆須依據本集團整體品質管理體系，設定其品質管理目標，並且設立品質保證部門以確保產品品質。

為統一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之品質控制管理，本集團已建立品質保證流程，包括《品質手冊》及相關品質文件。於本報告期末時，所有生產營運據點均已取得 ISO 9001:2015 品質管理體系認證，並經稽核公司審查以維持其效能。本集團致力於透過持續改進及創新，確保其產品及服務之品質達至世界級水準，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提升客戶滿意度。就產品召回事宜，本集團亦已制定產品應急處理程序作參考，以維護企業形象、產品聲譽及客戶權益。藉此，本集團期望盡量減少損害及損失範圍，從而達成雙方均受惠之共識。

標示與廣告

本集團依據相關出口及進口地區之適用法律法規及其指引，提供包裝及產品資訊標籤服務。這些服務有助客戶識別製造據點，並可作為產品退貨或維修服務需求之查詢依據。由於本集團並不直接向最終消費者銷售產品，因此不涉及任何直接廣告活動；相關產品行銷及推廣活動由本集團之客戶負責。



客戶關係管理

本集團非常重視與客戶之間的互動機遇，並深信建立長期穩定的客戶關係對本集團之長遠業務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提升產品表現、提供客製化服務，並與多元化客戶群保持密切溝通。

客戶回饋為本集團的優先事項。本集團各業務單位定期對主要客戶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及問卷發放，以掌握客戶對本集團整體表現之觀感。調查問卷涵蓋四大面向：產品品質、服務品質、交貨履行及回應效率，藉此評估客戶滿意程度。透過分析這些數據，本集團可優化產能配置規劃、調整產品功能，以因應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此外，本集團積極推動與客戶互動策略，各業務單位均設有年度客戶滿意度目標。倘若未能達成預定目標，該業務單位須依據回饋意見制定改善計劃，並實施相應之改善措施。

客戶投訴處理程序

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對產品及服務品質所提出之回饋意見。為確保所有投訴案件皆能獲得有效處理，本集團已建立處理產品及服務相關投訴之作業程序。當接獲投訴時，相關業務單位將確認所提供之資訊，並調查生產流程以釐清問題根本原因。倘確認投訴屬實，將提出並執行改善措施，並持續監控執行情況，以確保問題獲得妥善解決。每宗投訴個案結案後，均會完整記錄並納入持續改善流程，以強化內部品質管控並防止類似問題再次發生。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未接獲任何產品或服務相關投訴。詳情請參閱「[表現數據表](#)」。

表現數據表

環境表現 ¹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千克)				
氮氧化物 (NOx) 排放	20,056.83	28,384.15	33,251.61	32,338.05
硫氧化物 (SOx) 排放	3.41 ²	21.87	36.21	9.61
懸浮粒子物質 (PM) 排放	43.60 ²	875.30	458.28	12.8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tCO ₂ e)				
範疇一排放	11,110.51	14,107.69	28,699.80	26,803.46
範疇二排放 (依位置基準)	234,017.29	268,226.34	357,017.18	435,116.97
範疇二排放 (依市場基準)	174,733.98	197,497.77	347,712.61	433,031.11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 (依位置基準)	245,127.79	282,334.03	385,716.98	461,920.43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 (依市場基準)	185,844.49	211,605.46	376,412.41	459,834.57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tCO ₂ e/ 百萬美元)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 (依位置基準) / 營業收入	42.98	43.80	41.06	53.82
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 (依市場基準) / 營業收入	32.59	32.83	40.07	53.58

環境表現 ¹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能源消耗總量 ³ (兆瓦時)				
	353,483.03	455,829.38	565,528.55	650,633.65
按類型劃分的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購買電力	248,911.95	256,651.12	378,755.52	482,434.01
燃料 (柴油、汽油、LPG ⁴ 和 PNG ⁵)	40,797.22	47,492.48	70,682.41	67,300.18
購買蒸汽	17,968.47 ⁶	59,608.73	93,337.98	87,751.55
可再生能源 — 太陽能 (自發、PPA 及 RECs)	32,853.04	10,141.68	12,470.45	10,842.89
可再生能源 — 風能 (自發、PPA 及 RECs)	52,896.65	81,935.37	10,282.20	2,305.02
按類型劃分的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 / 百萬美元)				
購買電力	43.65	39.82	40.32	56.21
燃料 (柴油、汽油、液化石油氣及壓縮天然氣)	7.15	7.37	7.52	7.84
購買蒸汽	3.15	9.25	9.94	10.22
可再生能源 — 太陽能	5.76	1.57	1.33	1.26
可再生能源 — 風能	9.28	12.71	1.09	0.27

¹ 能源排放因子乃採納自香港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天然氣排放因子源自英國政府公司報告溫室氣轉換係數。各國電力排放因子源自全球環境策略研究所 (IGES)《電網排放因子表》、能源管理局—經濟部，以及碳足跡。蒸汽排放因子源自《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全球變暖潛能值 (GWP) 取自《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第四次評估報告 (2017 年)》。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 (CO₂)、甲烷 (CH₄) 和一氧化二氮 (N₂O)。

² 在報告期內，本集團柴油叉車已被電動叉車取代。此外，空氣污染物顆粒排放的計算方法已作出調整。過去幾年，排放量是根據行駛里程估算的，而從今年起，實際燃料消耗被用於更科學的排放計算。

³ 總能源消耗是透過加總購買的電力、燃料、蒸汽和可再生能源來計算，同時扣除再生能源憑證 (RECs)，以避免重複計算。

⁴ LPG : 液化石油氣。

⁵ PNG : 管道天然氣。

⁶ 在報告期間，DFW 廠區未經歷嚴寒天氣，因此未使用蒸汽。此外，報告範圍已調整，排除了煙台廠區，導致蒸汽消耗顯著減少。

環境表現 ¹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水資源利用(立方米)				
總取水量	2,974,655.02	3,516,588.59	3,797,994.80	5,470,654.31
總用水量	723,537.63	351,658.86	379,799.48	547,065.43
廢水排放總量	2,251,117.39	3,164,929.73	3,418,195.32	4,923,588.88
用水密度(立方米 / 百萬美元)	126.87⁷	54.56	40.43	63.74
廢棄物總量(噸)	18,361.86	18,943.71	30,241.24	33,512.10
按處理方法劃分的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1,370.03	1,137.04	6,652.35	9,295.25
填埋	5.82	7.22	43.91	109.78
厭氧分解(可生物降解)	0.00	0.00	0.00	0.00
回收利用	1,080.48	818.15	2,600.57	2,956.86
能源回收焚燒	208.12	211.97	1,073.95	1,054.07
非能源回收焚燒	35.54	35.77	0.00	0.00
堆肥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0.07	63.92	2,933.91	5,174.54

環境表現 ¹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有害廢棄物重量密度(噸 / 百萬美元)				
	0.24	0.18	0.71	1.08
按處理方法劃分的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16,991.83	17,806.67	23,588.89	24,216.84
填埋	0.00 ⁸	47.93	775.45	1,587.83
厭氧分解(可生物降解)	876.78 ^{ix}	425.96	1,986.50	1,615.24
回收利用	11,211.62	8,285.67	13,889.58	16,579.20
能源回收焚燒	1,558.47 ⁹	3,282.27	0.00	0.00
非能源回收焚燒	129.58 ^x	516.89	4,931.05	4,434.57
堆肥	660.60	529.84	0.00	0.00
其他	2,554.78	4,718.11	2,006.31	0.00
無害廢棄物重量密度(噸 / 百萬美元)	2.98	2.76	2.51	2.82
回收材料總量(噸)	12,292.10	9,103.82	16,490.15	19,536.06

⁷ 根據歷史方法計算的 2024 年用水密度為 52.16 (tCO₂e/ 百萬美元)，比 2020 年基準年減少了 34%。隨著 2024 年安裝水排放計量儀表，正在獲得更準確的用水數據，這有助於在表現數據表中披露不同的用水數字。

⁸ 本集團積極實施 UL 2799 廢棄物零填埋認證。在報告期間，所有廠區都透過各種轉化方法管理廢物，確保沒有直接填埋處理。

⁹ 報告期間，報告範圍已調整，所有廠區積極實施廢物減量措施，導致廢物量顯著減少。

社會表現 ¹⁰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員工總數(人) ¹¹	31,568	36,657	44,055	73,993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男性	18,884	19,393	23,333	41,486
女性	12,684	17,264	20,722	32,507
按僱用類型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全職	20,214	23,127	28,824	47,091
兼職 / 臨時	11,354	13,530	15,231	26,902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30 歲以下	15,980	17,793	21,290	42,321
30 至 50 歲	14,829	18,114	21,950	30,897
50 歲以上	759	750	815	775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員工總數(人)				
台灣	1,225	1,220	1,194	1,335
中國	18,918	21,465	27,592	51,071
越南	5,087	4,513	4,253	5,074
印度	5,286	8,277	9,791	14,995
墨西哥	930	1,028	913	1,319
美國	115	146	303	185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7	8	9	9
巴西	0	0	0	5

10 2021 年和 2022 年未收集的數據以「N/A」呈現。同樣，2023 年和 2024 年未適用於計算或收集的數據也以「N/A」呈現。

11 總員工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呈現。

12 只包括全職員工，不包括兼職 / 臨時員工。流失率包括自願辭職、退休、解僱或死亡。

13 只包括全職員工，不包括兼職 / 臨時員工。

社會表現 ¹⁰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¹²				
男性	44.33	46.83	74.00	41.27
女性	36.84	36.47	59.10	28.48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30 歲以下	73.18	75.09	126.24	38.72
30 至 50 歲	25.22	27.28	38.45	31.75
50 歲以上	21.15	18.81	18.07	23.61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台灣	11.70	12.38	14.42	12.06
中國	30.00	28.66	71.53	42.99
越南	61.17	44.74	62.87	27.00
印度	56.41	13.72	69.92	7.14
墨西哥	117.63	41.44	76.78	134.19
美國	22.00	0.68	30.23	30.27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0.00	12.50	0.00	0.00
巴西	0.00	0.00	0.00	0.00
因工死亡人數及比率 ¹³				
因工死亡人數(人)	0	0	0	0
因工死亡率(%)	0.00	0.00	0.00	0.00

10 2021 年和 2022 年未收集的數據以「N/A」呈現。同樣，2023 年和 2024 年未適用於計算或收集的數據也以「N/A」呈現。

11 總員工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呈現。

12 只包括全職員工，不包括兼職 / 臨時員工。流失率包括自願辭職、退休、解僱或死亡。

13 只包括全職員工，不包括兼職 / 臨時員工。

社會表現 ¹⁰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數(天) ¹⁴	2,032	1,951	2,386	1,525
停工次數	0	0	N/A	N/A
因停工而損失工作天數(天)	0.00	0.00	N/A	N/A
可記錄事故發生率(TRIR)(%)				
全職	0.02	1.06	N/A	N/A
兼職 / 臨時	0.00	1.06	N/A	N/A
虛驚事件發生率(NMFR)(%)				
全職	0.00	0.00	N/A	N/A
兼職 / 臨時	0.01	0.71	N/A	N/A
失能傷害頻率率(FR)(%)	0.02	0.09	N/A	N/A
失能傷害嚴重率(SR)(%)	0.09	1.68	N/A	N/A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培訓比例(%)				
男性	59.82	52.90	52.96	56.07
女性	40.18	47.10	47.04	43.93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員工培訓比例(%)				
高階管理層	2.28	2.13	1.77	1.07
中階管理層	23.44	22.79	21.85	16.38
一般員工	74.28	75.08	76.37	82.56

社會表現 ¹⁰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每位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67.86	54.25	63.93	46.15
按性別劃分的每位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男性	64.23	56.68	72.74	41.85
女性	73.28	51.52	54.01	51.64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每位員工的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高階管理層	55.73	58.25	58.44	49.39
中階管理層	81.55	86.60	148.98	71.30
一般員工	63.92	44.32	39.72	41.12
收到的產品及服務相關投訴數量	0	61	89	0
有關腐敗行為對本集團或其員工提起的法律案件 數量及案件結果	0	0	0	0

14 損失天數的計算從超過 3 個連續的損失天數起記。

社會表現 ¹⁰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前 100 名供應商數量¹⁵				
塞浦路斯	1	1	1	1
芬蘭	1	1	0	0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18	18	21	20
印度	8	8	10	6
日本	1	1	0	0
荷蘭	0	0	0	1
中國	40	40	34	31
新加坡	3	3	3	6
南韓	2	2	2	2
台灣	22	22	24	24
美國	3	3	3	9
越南	1	1	2	0
完成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審核的廠區比例 (%)				
本集團廠區	18.18	15.38	N/A	N/A
本集團高風險廠區	100	100	N/A	N/A
完成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審核的供應商廠區比例 (%)				
本集團一階供應商廠區	10.31	50.08	N/A	N/A
本集團高風險一階供應商廠區	N/A	N/A	N/A	N/A

¹⁵ 上述表格涉及本集團在報告期間的前 100 名供應商（超過 1,000 名供應商中的 100 名）。本集團從這些前 100 名供應商的總採購金額佔據了本集團報告期間總採購金額的主要部分。此外，若提供有關本集團所有其他供應商的類似資訊和 / 或本集團在與供應商合作方面的實踐的供應商數量，將會導致資料過於冗長。因此，本集團認為，上述披露已足夠達成目前的目的。

社會表現 ¹⁰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出現的不符合項				
(i) 本集團廠區在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或等效流程中出現 (a) 優先不符合項的比率	0	1.11	N/A	N/A
(i) 本集團廠區在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或等效流程中出現 (b) 其他不符合項的比率	8.89	12.78	N/A	N/A
(i) 本集團廠區就 (a) 優先不符合項採取相關糾正措施的比率	N/A	N/A	N/A	N/A
(i) 本集團廠區就 (b) 其他不符合項採取相關糾正措施的比率	43.75	100	N/A	N/A
(ii) 本集團一階供應商廠區在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或等效流程中出現 (a) 優先不符合項的比率	0	0	N/A	N/A
(ii) 本集團一階供應商廠區在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或等效流程中出現 (b) 其他不符合項的比率	100	100	N/A	N/A
(ii) 本集團一階供應商廠區就 (a) 優先不符合項採取相關糾正措施的比率	N/A	N/A	N/A	N/A
(ii) 本集團一階供應商廠區就 (b) 其他不符合項採取相關糾正措施的比率	100	100	N/A	N/A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¹⁶

範疇	聯交所關鍵 績效指標	描述	本報告書頁碼 / 備註
A. 環境			
A1 排放	A1	一般披露 有關:(a)政策;及(b)與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水及土地排放,以及有害與非有害廢棄物產生相關的法律法規的合規情況,相關法律法規,P.60.93 這些對發行人的影響重大。	環境管理, P.60
	A1.1	排放類型及相應排放數據	參見表現數據表
	A1.2	直接(範疇一)及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以噸為單位),以及適用時的強度(例如,每單位生產量、每個設施)	參見表現數據表
	A1.3	產生的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為單位)及適用時的強度(例如,每單位生產量、每個設施)	參見表現數據表
	A1.4	產生的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為單位)及適用時的強度(例如,每單位生產量、每個設施)	參見表現數據表
	A1.5	設定的排放目標及達成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措施描述	氣候變遷, P.53-55
	A1.6	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方式描述,以及設定的減少目標及達成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措施描述	環境管理, P.68-69
A2 資源使用	A2	一般披露 有關有效使用資源的政策,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環境管理, P.60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和/或間接能源消耗(例如電力、天然氣或石油)的總量(兆瓦時)及強度(例如,每單位生產量、每個設施)	參見表現數據表
	A2.2	水的總消耗量及強度(例如,每單位生產量、每個設施)	參見表現數據表
	A2.3	設定的能源使用效率目標及達成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措施描述	環境管理, P.61-64
	A2.4	有關水源是否適用及水效率目標設定及達成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措施描述	氣候變遷, P.54 環境管理, P.67-68
	A2.5	完工產品的總包裝材料使用量(以噸為單位),如適用,並可參照每單位生產量	本集團通常根據客戶的具體指示和要求使用完工產品的包裝材料。包裝材料的數量與完工產品的數量相對應,尤其是對於主要客戶而言,這可能間接透露商業敏感資訊。因此,對所使用材料的種類和數量的具體細節被認為是商業敏感資訊,並未公開披露。

16 本內容索引遵循自2025年1月起生效的ESG守則版本。

範疇	聯交所關鍵 績效指標	描述	本報告書頁碼 / 備註
A3 環境與自然資源	A3	一般披露 有關最小化發行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管理, P.60
	A3.1	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描述及所採取的管理措施	環境管理, P.60
A4 氣候變遷	A4	一般披露 有關識別及減緩重大氣候相關問題的政策，這些問題已經影響並且可能影響發行人。	氣候變遷, P.43-44
	A4.1	描述影響過及可能影響發行人的重大氣候相關問題，及所採取的管理措施	氣候變遷, P.47-52
B. 社會			
僱用與勞工措施			
B1 僱用	B1	一般披露 有關:(a) 政策；及(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這些涉及薪酬與解僱、招聘與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遇、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福利與待遇。	以人為本, P.29 相關法律法規, P.94
	B1.1	按性別、僱用類型(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理區域劃分的總員工數	參見表現數據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理區域劃分的員工流動率	參見表現數據表
B2 健康與安全	B2	一般披露 有關:(a) 政策；及(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這些涉及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及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	以人為本, P.32 相關法律法規, P.94
	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內發生的因工死亡數量及死亡率	參見表現數據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數	參見表現數據表
	B2.3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的描述，及如何實施和監控這些措施	以人為本, P.32-34
B3 發展與培訓	B3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員工知識和技能以履行工作職責的政策。培訓活動的描述。	以人為本, P.35-36
	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例如高階管理層、中階管理層)劃分的員工培訓比例	參見表現數據表
	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的每位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參見表現數據表

範疇	聯交所關鍵 績效指標	描述	本報告書頁碼 / 備註
B4 勞工準則	B4	一般披露 有關:(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這些涉及防止童工和強迫勞動。	以人為本, P.29-30 相關法律法規, P.94 此外, 本集團遵守香港相關的僱用條例及法定要求。未記錄任何不合規的相關案例。
	B4.1	監查僱用措施以避免童工和強迫勞動的措施描述	以人為本, P.29-30
	B4.2	發現此類做法後所採取的消除措施描述	以人為本, P.37
營運措施			
B5 供應鏈管理	B5	一般披露 有關管理供應鏈環境與社會風險的政策。	本集團的價值鏈, P.73
	B5.1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量	參見表現數據表
	B5.2	與供應商合作的做法描述, 實施這些做法的供應商數量, 及如何實施和監控這些做法	本集團的價值鏈, P.73-82 至於實施這些措施的供應商數量, 請參見表現數據表(B5.1)。
	B5.3	用於識別供應鏈環境與社會風險的做法描述, 以及如何實施和監控這些做法	本集團的價值鏈, P.74-78
	B5.4	用於在選擇供應商時推動環保產品與服務的做法描述, 以及如何實施和監控這些做法	本集團的價值鏈, P.79-80
B6 產品責任	B6	一般披露 有關:(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這些涉及產品與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問題, 及處理方式。	本集團的價值鏈, P.83 相關法律法規, P.95
	B6.1	因安全與健康原因召回的總產品或運送產品的比例	由於本集團業務性質, 該指標被認為不重要, 尤其是本集團並未直接向最終消費者銷售產品。
	B6.2	收到的產品與服務相關投訴數量及其處理方式	本集團的價值鏈, P.83 參見表現數據表
	B6.3	關於觀察和保護知識產權的做法描述	企業管治, P.27
	B6.4	品質保證過程及召回程序的描述	本集團的價值鏈, P.83
	B6.5	消費者數據保護及隱私政策的描述, 及如何實施和監控這些政策	企業管治, P.26

範疇	聯交所關鍵 績效指標	描述	本報告書頁碼 / 備註
B7 反貪腐	B7	一般披露 有關:(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這些涉及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問題。	企業管治, P.24-25 相關法律法規, P.95
	B7.1	在報告期間,因貪腐行為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起的法律案件數量及案件結果	參見表現數據表
	B7.2	防措施及舉報程序的描述,及如何實施和監控這些措施	企業管治, P.24-25
	B7.3	提供給董事及員工的反貪腐培訓的描述	企業管治, P.24
社區			
B8 社區投資	B8	一般披露 有關社區參與的政策,以了解發行人所在社區的需求,並確保其活動考慮社區的利益。	以人為本, P.40
	B8.1	貢獻的重點領域(例如教育、環境問題、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以人為本, P.40-41
	B8.2	為重點領域提供的資源(例如金錢或時間)	以人為本, P.40

相關法律與法規

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包括不時修訂的法律法規）涵蓋以下範疇，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相應的相關法律法規，以及中國、印度和越南的其他適用法律法規：

範疇	中國	印度	越南
範疇 A1: 排放 空氣與溫室氣體排放、排放至水域與土地，以及有害與無害廢棄物的產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壤污染防治法》 《排污許可管理條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雜訊污染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廠法, 1948 年》 《電子廢棄物（管理）規則, 2016 年》 《危險及其他廢棄物（管理及跨境移動）規則, 2016 年》 《環境（保護）法, 1986 年》 《環境（保護）規則, 1986 年》 《環境影響評估通知, 2006 年》 《生物醫學廢棄物管理規則, 2016 年》 《電池（管理和處理）規則, 2001 年》 《坦米爾納德工廠規則, 1950 年》 《水（污染防治）法, 1974 年》 《水（污染防治）徵費規則, 1978 年》 《塑料廢棄物管理規則, 2016 年》 《危險化學品製造、儲存及進口規則, 1989 年》 《空氣（污染防治）法, 1981 年》 《噪音污染（規範及控制）規則, 2000 年》 《海岸線保護區通知, 2011 年》 《公共責任保險法, 1991 年》 《石油法, 1934 年》 《石油規則, 2002 年》 《原子能法, 1962 年》 《原子能（輻射防護）規則, 2004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保護法 No. 72/2020/QH14》 《第 08/2022/ND-CP 號法令，詳細規定環境保護法的若干條款》 《第 05/2025/ND-CP 號法令，於 2025 年 1 月 6 日生效，修訂第 08/2022/ND-CP 號法令，詳細規定環境保護法的若干條款》 《第 153/2024/ND-CP 號法令，於 2025 年 1 月 5 日生效，規定排放費用的環境保護費用》 《總理第 13/2024/QĐ-TTg 號決定，於 2024 年 8 月 13 日發佈，對排放溫室氣體的領域和設施進行清單規定，並要求執行溫室氣體清單》 《第 06/2022/ND-CP 號法令，關於溫室氣體減排及保護臭氧層》 《第 02/2022/TT-BTNMT 號通告，詳細規定環境保護法和第 08/2022/ND-CP 號法令的若干條款》 《第 45/2022/ND-CP 號法令，對行政環境保護違法行為的處罰》 《第 53/2020/ND-CP 號法令，規定污水環境保護收費》 《第 80/2014/ND-CP 號法令，關於排水和廢水處理的規定》
範疇 B1: 僱用 賠償與解僱、招聘與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遇、多樣性、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和福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禁止使用童工的規定》 《勞動保障監察條例》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 《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 《社會保險費徵繳和支付暫行規定》 《勞動派遣暫行規定》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廠法, 1948 年》 《坦米爾納德工業設立（國定及節假日）法, 1958 年》 《合同勞動（規範與廢止）法, 1970 年》 《最低工資法, 1948 年》 《工資支付法, 1936 年》 《獎金支付法, 1965 年》 《平等待遇法, 1976 年》 《工會法, 1926 年》 《工業僱用（工作條件）法, 1946 年》 《工業爭議法, 1947 年》 《契約勞動系統（廢止）法, 1976 年》 《跨邦外來勞工（僱用與服務條件規範）法, 1979 年》 《員工賠償法, 1923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勞動法 No. 45/2019/QH14》 《第 135/2020/ND-CP 號法令，規定退休年齡》 《第 145/2020/ND-CP 號法令，詳細規範勞動法中關於工作條件及勞動關係的實施》 《第 152/2020/ND-CP 號法令，關於外國工人在越南工作及越南員工在外國僱主下工作的招聘及管理》 《第 70/2023/ND-CP 號法令，2023 年 9 月 18 日生效，對第 152/2020/ND-CP 號法令的修訂及補充》 《第 09/2020/TT-BLDTBXH 號通告，詳細規定勞動法中有關未成年工的部分條款》 《第 10/2020/TT-BLDTBXH 號通告，詳細規定勞動法中有關勞動合同、集體談判委員會及與生育功能和兒童養育有關的危險職位的部分條款》 《第 11/2020/TT-BLDTBXH 號通告，公布有關嚴格勞動安全與健康要求的職業名單》 《社會保險法 No. 41/2024/QH15》
範疇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與強迫勞動			

範疇	中國	印度	越南
範疇 B1: 僱用 賠償與解僱、招聘與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遇、多樣性、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和福祉 範疇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與強迫勞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 《社會保險管理條例》 《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 《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公積金與雜項條例, 1952 年》 《員工國家保險法, 1948 年》 《產假福利法, 1961 年》 《賠償支付法, 1972 年》 《建設工人福利徵費法, 1996 年》 《勞動法 (某些設立免除返回及維護登記要求) 法, 1988 年》 《女性職場性騷擾防治法, 2013 年》 《護照 (進入印度) 法, 1920 年》 《外國人法, 1946 年》 《外國人登記法, 1939 年》 《外國人登記規則, 1992 年》 《學徒法, 1961 年》 《殘障人權法, 2016 年》 《兒童與青少年勞動 (禁止與規範) 法, 1986 年》 《跨性別人員 (保護權益) 法, 2019 年》 各邦勞動福利基金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 58/2020/ND-CP 號法令, 關於強制性職業事故與疾病福利基金的保險繳納比例》 《第 143/2018/ND-CP 號法令, 規範外國國籍員工在越南的強制社會保險及職業安全衛生》 《勞動法 No. 38/2013/QH13》 《第 28/2015/NDCP 號法令, 詳細規範勞動法中的失業保險條款》 《第 28/2015/TT-BLDTBXH 號通告, 指導第 52 條勞動法條文的實施》 《健康保險法 No. 25/2008/QH12》 《健康保險法修正法 No. 46/2014/QH13》 《健康保險法修訂案 No. 51/2024/QH15, 於 2024 年 11 月 27 日生效》
範疇 B2: 健康與安全 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並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工傷保險條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廠法, 1948 年》 《坦米爾納德消防服務規則, 1990 年》 《坦米爾納德消防服務法, 1985 年》 《空氣 (污染防治) 法, 1981 年》 《水 (污染防治) 法, 1974 年》 《坦米爾納德工廠規則, 1950 年》 《坦米爾納德升降機與自動扶梯規則, 1997 年》 《員工賠償法, 1923 年》 《爆炸物規則, 2008 年》 《坦米爾納德手工勞動者 (僱用與工作條件規範) 法, 1982 年》 《爆炸物法, 1884 年》 《鍋爐法, 1923 年》 《流行病防治法, 1897 年》 《氣瓶規則, 2016 年》 《道路交通法, 1988 年》 《坦米爾納德交通規則, 1989 年》 《靜態與移動壓力容器 (非加熱) 規則, 2016 年》 《災難管理法, 2005 年》 《災難管理 (國家災難管理研究所) 規則, 2006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職業安全與健康法 No. 84/2015/QH13》 《第 39/2016/ND-CP 號法令, 詳細規定職業安全與健康法的若干條款》 《第 88/2020/ND-CP 號法令, 詳細規定職業安全與健康法中關於職業事故與職業病強制保險的條款》 《第 29/2021/TT-BLDTBXH 號通告, 基於工作條件的工作分類標準》 《第 36/2019/TT-BLDTBXH 號通告, 規定機械、設備、材料和物質的職業安全與健康要求》 《第 23/2018/ND-CP 號法令, 關於強制性火災與爆炸保險, 經第 97/2021/ND-CP 號法令修訂》 《第 136/2020/ND-CP 號法令, 規範並詳細指導實施消防防治法》 《第 50/2024/ND-CP 號法令, 修訂第 136/2020/ND-CP 號法令的部分條款》 《第 06/2020/TT-BLDTBXH 號通告, 規定嚴格要求職業安全與健康的職業名單》 《第 58/2020/ND-CP 號法令, 關於強制性職業事故與職業病福利基金保險繳納比例》 《消防法 No. 27/2001/QH10》 《消防法修訂案 No. 40/2013/QH13》 《勞動法 No. 45/2019/QH14》 《第 145/2020/ND-CP 號法令, 詳細規定如上所述》 《第 18/2021/TT-BLDTBXH 號通告, 規定季節性生產工作和訂單加工工作員工的工時和休息時間規定》 《第 25/2022/ND-CP 號法令, 指導實施個人防護設備規定》 《第 14/2013/TT-BYT 號通告, 指導醫學檢查》 《第 24/2022/TT-BLDTBXH 號通告, 規定有害或危險環境中工人的附加福利》 《第 144/2021/ND-CP 號法令, 規範行政違法行為的處罰, 涉及社會保障、安全、防止社會惡行、消防、救援及家庭暴力》

範疇	中國	印度	越南
範疇 B6：產品責任 與提供的產品和服務相關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 《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印度標準局法, 2016 年》 《法定計量(包裝商品)規則, 2011 年》 《法定計量法, 2009 年》 《知識產權(進口商品)執行規則, 2007 年》 《海關法, 1962 年》 《消費者保護法, 2019 年》 《海關(減稅進口商品)規則, 2017 年》 《資訊技術法, 2000 年》 《資訊技術(合理安全實踐和程序及敏感個人數據或資訊)規則, 2011 年》 《著作權法, 1957 年》 《商標法, 1999 年》 《設計法, 2000 年》 《專利法, 1970 年》 《海關關稅法, 1975 年》 《印度電報法, 1885 年》 《印度電報規則, 1951 年》 《印度無線電報法, 1933 年》 《電信部通知》 《強制測試與認證電信設備程序(MTCTE), 2018 年》 《印度標準局規則, 2018 年》 《印度合同法, 1872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和商品品質法 No. 05/2007/QH12》 《第 119/2017/ND-CP 號法令, 關於行政違法行為的處罰, 違反標準、計量和商品品質規定》 《第 43/2017/ND-CP 號法令, 關於商品標籤規定》 《廣告法 No. 16/2012/QH13》 《第 38/2021/ND-CP 號法令, 關於文化和廣告活動中的行政違法行為處罰》 《知識產權法 No. 50/2005/QH11》 《知識產權法修訂和補充法 No. 36/2009/QH12》 《知識產權法修訂和補充法 No. 42/2019/QH14》 《第 103/2006/ND-CP 號法令, 詳細規範和指導知識產權法實施, 關於工業財產》 《第 122/2010/ND-CP 號法令, 修訂和補充第 103/2006/ND-CP 號法令的若干條款, 詳細規範和指導知識產權法實施, 關於工業財產》 《民法典 No. 91/2015/QH13》 《網路資訊安全法 No. 24/2018/QH14》 《第 53/2022/ND-CP 號法令, 指導實施網路安全法》 《第 13/2023/ND-CP 號法令, 關於個人數據保護》 《第 60/2024/QH15 號法案, 關於數據》
範疇 B7：反貪腐 賄賂、勒索、詐騙和洗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關於禁止商業賄賂的暫行規定》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關於禁止侵犯商業秘密行為的若干規定》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關於禁止侵犯商業秘密行為的若干規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貪污法, 1988 年》 《虛假交易(禁止)法, 1988 年》 《反洗錢法, 2002 年》 《印度刑法, 1860 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貪污法 No. 36/2018/QH14》 《第 59/2019/ND-CP 號法令, 詳細規定反貪污法若干條款及措施的實施, 並經第 134/2021/ND-CP 號法令修訂》 《反洗錢法 No. 14/2022/QH15》 《第 19/2023/ND-CP 號法令, 詳細規定反洗錢法若干條款的實施》 《第 09/2023/TT-NHNN 號通告, 詳細規定反洗錢法若干條款的實施》 《刑法 No. 100/2015/QH13》 《刑法修訂法 No. 12/2017/QH14》

TCFD 披露索引

核心元素	建議披露內容	本報告章節	頁碼
管治	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監督	03 氣候變遷 - 管治	P.43-44
	管理層在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中的作用	03 氣候變遷 - 管治	P.43-44
策略	組織識別出的短期、中期和長期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P.45-48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組織的業務、策略和財務規劃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P.49-52
風險管理	組織情境分析（包括 2°C 或更嚴苛的情境）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P.46
	該組織識別和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流程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P.45
指標和目標	該組織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流程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P.45
	如何將識別、評估和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流程融入組織的整體風險管理中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P.45
指標和目標	組織根據其策略和風險管理流程用來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指標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P.53-57
	範疇一、範疇二 以及（如果適用）範疇三的溫室氣體排放和相關風險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P.53-57
指標和目標	管理目標及相關績效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P.53-57

TCFD 行業氣候相關指標類別索引

指標類別	指標	結果	頁碼
溫室氣體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單位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₂e/營業收入百萬美元)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tCO₂e) 	42.98 245,127.79	P.84
轉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營運據點可再生能源消耗的百分比 (%) 節能措施的當年累積節能量 (兆瓦時) 	29.1 83,161.98	P.62-64
物理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氣候災害導致的生產中斷天數 (天) 單位消耗水量 (m³/營業收入百萬美元) 	2 126.87	P.85
資本部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部署減排、適應、研發及供應鏈的投資，包括但不限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溫室氣體減排設施：購買綠色能源、碳信用額度及節能設備 部署、水資源節約及水回收設備的營運與維護 可持續產品的研發 綠色設備及低碳供應鏈管理 	持續推進中	P.49-69
減碳	淨零排放的表現評估及承諾	持續推進中	P.49,55
報酬	透過引入員工限制性股票獎勵 (RSA) 發行計劃，將股東利益及 ESG (包括氣候變遷管理) 成為與高階管理層的薪酬掛鉤	評估中	P.44

SASB 準則內容索引

披露指標	指標代碼	報告內容或描述	本報告書頁碼 / 備註
水資源管理			
(1) 總取水量	TC-ES-140a.1	(1) 2,974,655.02 m ³ (2) 723,537.63 m ³ , 84%	表現數據表, P.85
(2) 總消耗水量；在水資源基線水壓力高或極高的各區域百分比			
廢棄物管理			
(1) 製造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量	TC-ES-150a.1	(1) 1,137.04 噸 (2) 78.9%	表現數據表, P.85
(2) 回收的百分比			
勞動措施			
(1) 停工次數	TC-ES-310a.1	(1) 0 (2) 0	表現數據表, P.87
(2) 總閒置天數			
勞動條件			
(a) 全職員工和 (b) 約聘員工的 (1) 可記錄事故發生率 (TRIR) 和 (2) 虛驚事件發生率 (NMFR)	TC-ES-320a.1	(1a) 0 (1b) 0 (2a) 0 (2b) 0	表現數據表, P.87
(1) 實體的廠區和 (2) 一階供應商廠區分別就其 (a) 所有廠區和 (b) 高風險廠區，完成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或等效流程審核的百分比	TC-ES-320a.2	(1a) 18.18% (1b) 100% (2a) 10.31% (2b) N/A	N/A
(i) 實體的廠區和 (ii) 實體的一階供應商廠區在 RBA 驗證評估計畫 (VAP) 或等效流程中出現 (1) 不合格項，以及針對不合格 (2) 已採取相關糾正措施，分別就 (a) 優先不合格項和 (b) 其他不合格項的百分比	TC-ES-320a.3	(1a-i) 0% (1a-ii) 0% (1b-i) 8.89% (1b-ii) 100% (2a-i) N/A (2a-ii) N/A (2b-i) 43.75% (2b-ii) 100%	N/A

披露指標	指標代碼	報告內容或描述	本報告書頁碼 / 備註
產品生命周期管理			
報廢產品和回收電子廢棄物之回收重量百分比	TC-ES-410a.1	本集團無法披露此資訊, N/A 因為它被視為商業相關機密。	
材料採購			
關於使用關鍵材料的風險管理的描述	TC-ES-440a.1	請參閱本報告書內文	本集團價值鏈, P.79-82
活動指標			
製造廠區數量	TC-ES-000. A	11	關於富智康, P.2
製造廠區面積	TC-ES-000. B	1,478,897.55m ²	N/A
員工數量	TC-ES-000. C	31,568	N/A

IFRS S1 內容索引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管治		
26	管治方面可持續性相關的財務披露的目標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用於監控、管理和監督可持續性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控制和程序。	
27	為達成此目標，實體應披露以下資訊：	
	(a) 負責監督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機構或個人。具體而言，該實體應識別該機構或個人並披露以下資訊： (i) 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的責任如何反映在該機構或個人的職權範圍、任務、角色描述和其他相關政策中； (ii) 機構或個人如何確定是否具備適當的技能和能力或將開發適當的技能和能力來監督旨在應對可持續性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iii) 機構或個人如何、多久獲知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 (iv) 該機構或個人在監督該實體的策略、重大交易決策、風險管理流程和相關政策時如何考慮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包括該機構或個人是否考慮了與這些風險和機遇相關的權衡； (v) 該機構或個人如何監督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的目標的設定，並監控這些目標的進展情況，包括是否以及如何將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薪酬政策。	P.17-22 企業管治 – 可持續發展問責制度 企業管治 – 董事會多元化及效能
	(b) 管理階層在監控、管理和監督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控制和程序中的作用，包括以下資訊： (i) 該角色是否委託給特定的管理級別職位或管理級別委員會，以及如何對該職位或委員會進行監督； (ii) 管理階層是否使用控制和程序來支援對可持續性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監督，如果是，這些控制和程序如何與其他內部職能結合。	
策略		
28	與可持續性相關的財務策略披露的目標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管理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29	<p>具體而言, 實體應披露資訊以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合理預期會影響實體前景的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與機遇; (b) 這些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對實體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 (c) 這些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對實體策略和決策的影響; (d) 這些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對報告期間實體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的影響, 以及它們對實體的短期、中期和長期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和現金流的預期影響, 同時考慮到這些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如何被納入實體的財務規劃中; (e) 實體策略及其業務模式對可持續性相關風險的抵禦能力。 	P.23
	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披露, 請參閱第 03 章氣候變遷
30	<p>實體應披露能夠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可能合理預期會影響實體前景的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具體而言, 該實體應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描述合理預期會影響實體前景的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 (b) 明確可持續相關風險和機遇的影響合理預期發生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 (c) 解釋實體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和「長期」, 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實體用於策略決策的規劃範圍相關聯。 	P.23
	商業模式和價值鏈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目前除了氣候相關的風險和機遇之外, 本集團在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評估中不考慮時間範圍。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披露, 請參閱第 03 章氣候變遷。
32	<p>實體應披露能夠使一般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實體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 實體應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對實體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描述; (b) 描述實體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集中在哪裡。 	P.11-15, P.23
		00 前言 – 持份者參與與重大性評估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有關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披露, 請參閱第 03 章氣候變遷。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策略與決策		
33 實體應披露能夠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以下資訊：		
	(a) 該實體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以及計劃應對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	P.23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b) 實體在前期報告期間披露的計劃的實施進展情況，包括定量和定性資訊	P.7-10 00 前言 - 可持續營運目標與策略 00 前言 - 2024 年度回顧
	(c) 實體考慮的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之間的權衡。	P.23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實體應披露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能夠了解的資訊：		
34	實體應披露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能夠了解的資訊：	
	(a) 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對報告期間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的影響；	
	(b) 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實體的短期、中期和長期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的預期影響，同時考慮如何將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納入實體的財務規劃。	
35	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以下定量和定性資訊：	
	(a) 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報告期間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	
	(b) 已識別出的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和機遇，其中在下一個年度報告期間，存在對相關財務報表中報告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c) 鑑於實體管理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預計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內將如何變化，同時考慮以下因素： (i) 其投資和處置計劃，包括實體未通過合約承諾的計劃； (ii) 實施其策略的計劃資金來源；	
	(d) 考慮實體管理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預計其財務表現和現金流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目前本集團正在評估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預期的財務影響的可行性。相關資訊將在未來的報告中披露。請參閱 03 氣候變遷 - 策略以了解更多詳情。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評估其他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影響的可行性。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彈性		
41	實體應披露能夠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其適應可持續性相關風險產生的不確定性的能力的資訊。實體應披露其策略和業務模式針對可持續性相關風險的韌性的定性評估，以及（如適用）定量評估，包括有關評估如何進行及其時間範圍的資訊。在提供定量資訊時，實體可以披露單一金額，也可以披露一個範圍。	P.23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目前本集團正在評估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預期的財務影響的可行性。相關資訊將在未來的報告中披露。請參閱 03 氣候變遷 - 策略以了解更多詳情。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評估其他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和機遇的影響的可行性。
風險管理		
43	關於風險管理的可持續性相關財務披露的目標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	
	(a) 了解一個實體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和監控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和機遇的過程，包括這些過程是否以及如何融入並告知該實體的整體風險管理過程；	
	(b) 評估實體的整體風險狀況及其整體風險管理流程。	
44	為達成此目標，實體應披露以下資訊：	
	(a) 實體用於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和監控可持續性相關風險的流程和相關政策，包括以下資訊：	
	(i) 實體使用的輸入和參數；	
	(ii) 實體是否以及如何使用情境分析來識別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	
	(iii) 實體如何評估這些風險的影響的性質、可能性和程度；	
	(iv) 實體是否以及如何優先考慮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相對於其他類型的風險；	
	(v) 實體如何監控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	
	(vi) 與上一報告期間相比，實體所採用的流程是否以及如何改變；	P.11-15, 01 企業管治 – 風險管理 P.23 00 前言 – 持份者參與與重大性評估 目前情境分析僅用於幫助本集團識別與氣候相關的風險。欲了解更多詳情，請參閱第 03 章氣候變遷 - 策略。
	(b) 實體用於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和監控可持續發展相關機遇的過程	
	(c) 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和監控可持續性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流程融入實體整體風險管理流程的程度和方式。	
指標和目標		
45	關於可持續性的財務指標和目標的披露目的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一個實體在可持續相關風險和機遇方面的表現，包括該實體設定的目標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到的目標的進展。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46	對於合理預期會影響實體前景的各項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與機遇，實體應披露：	
	(a) 適用的 IFRS 可持續性披露標準所要求的指標；	P.97-98 SASB 標準內容索引 TCFD 行業氣候相關指標類別索引
	(b) 實體用來衡量和監控的指標： (i) 與可持續性相關的風險或機遇； (ii) 其在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風險或機遇方面的表現，包括實體在達成其已設定的任何目標，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成的任何目標方面所取得的進展。	P.7-10 00 前言 - 可持續營運目標與策略 00 前言 - 2024 年度回顧
48	實體披露的指標應包括與特定商業模式、活動或表徵參與某個行業的其他共同特徵相關的指標。	P.98 SASB 標準內容索引
49	如果實體披露的指標來自《IFRS》可持續性披露標準以外的來源，則實體應識別該來源和所採用的指標。	P.5 00 前言 - 關於本報告書
50	如果實體已經制定了指標，則該實體應披露以下資訊：	本集團沒有制定指標，本報告中包含的所有指標均遵守本集團報告所遵循的披露標準。
	(a) 如何定義該指標，包括該指標是否通過調整除《IFRS 可持續性披露標準》以外的來源的指標而得出，如果是，則來源是什麼，以及實體披露的指標與該來源中指定的指標有何不同；	
	(b) 此指標是絕對指標、相對於另一指標所表達的指標或定性指標；	
	(c) 該指標是否經過第三方驗證，如果是，是哪一方驗證；	
	(d) 用來計算指標的方法和計算的輸入，包括所用方法的限制和所做的重要假設。	
51	實體應披露有關其為監控達成策略目標的進展情況而設定的目標，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到的任何目標的資訊。對於每個目標，實體應披露：	
	(a) 用於設定目標和監測達成目標進展的指標；	
	(b) 實體設定的或需要達到的具體定量或定性目標；	
	(c) 目標適用的期限；	
	(d)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	P.7-10 00 前言 - 可持續營運目標與策略 00 前言 - 2024 年度回顧
	(e) 任何里程碑和中期目標；	
	(f) 針對每個目標的績效以及對實體績效趨勢或變化的分析；	
	(g) 對目標的任何修改以及對這些修改的解釋。	

IFRS S2 內容索引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管治		
5	管治方面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的目標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用於監控、管理和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控制和程序。	
6	根據 IFRS S2 第 7 段的規定，實體在編製披露時應避免不必要的重複，以滿足第 6 段的要求。有關 IFRS S2 中的「管治」部份，請參閱本報告中 IFRS S1 內容索引中的相同部份。	
策略		
8	氣候相關財務策略披露的目標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	
9	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資訊以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	
(a)	合理預期會影響該實體前景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 P.47-48, -
(b)	這些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實體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	P.51-52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c)	這些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該實體的策略和決策的影響，包括有關其氣候相關轉型計劃的資訊；	
(d)	這些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報告期間實體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的影響，以及它們對實體的短期、中期和長期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和現金流的預期影響，同時考慮到這些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是如何被納入實體的財務規劃的；	P.51-52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e)	實體的策略和商業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和不確定性的氣候適應力，同時考慮到實體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		
10	實體應披露能夠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可能合理預期會影響實體前景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具體而言，該實體應當：	
(a)	描述合理預期會影響實體前景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P.47-48, P.51-52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b)	對於實體已識別的每種氣候相關風險，解釋實體是否認為該風險是氣候相關物理風險還是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P.47-48, P.51-52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c)	對於實體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請具體說明在哪些時間範圍內（短期、中期或長期）可以合理預期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影響會發生；	P.47-48, P.51-52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d)	解釋實體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和「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實體用於策略決策的規劃範圍相關聯。	P.47-48, P.51-52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風險管理框架
商業模式和價值鏈		
13	實體應披露能夠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實體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實體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描述；	P.51-52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b)	描述實體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位置。	
策略與決策		
14	實體應披露能夠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14	<p>(a) 有關該實體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以及計劃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該實體計劃如何達成其已設定的任何氣候相關目標，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到的任何目標。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以下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為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該實體的業務模式（包括其資源配置）的當前和預期變化； (ii) 當前和預期的直接緩解和適應努力； (iii) 當前和預期的間接緩解和適應努力； (iv) 任何與氣候相關的轉型計劃，包括有關製定其轉型計劃所使用的關鍵假設的資訊，以及該實體的轉型計劃所依賴的依賴關係； (v) 該實體計劃如何達成任何與氣候相關的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p>(b) 關於實體如何為所披露的活動提供資源以及計劃提供資源的資訊。</p> <p>(c) 有關前期報告期間披露的計劃進展的定量和定性資訊。</p>	<p>P.51-52</p> <p>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p> <p>P.54-55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淨零排放成就</p>
	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	
15	<p>實體應披露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能夠了解的資訊：</p> <p>(a) 期間實體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的影響；</p> <p>(b)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實體的短期、中期和長期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的預期影響，同時考慮如何將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納入實體的財務規劃。</p>	<p>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p> <p>P.47-48, P.51-52</p> <p>披露了短期、中期和長期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預期影響。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報告期間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可行性。</p>
16	<p>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以下定量和定性資訊：</p> <p>(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其報告期間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p> <p>(b) 已識別出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其中存在在下一年度報告期間對相關財務報表中報告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p> <p>(c) 鑑於實體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該實體預計其財務狀況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將如何變化，同時考慮以下因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其投資和處置計劃，包括實體未通過合約承諾的計劃； (ii) 實施其策略的計劃資金來源； <p>(d) 考慮到實體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預計其財務表現和現金流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將如何變化。</p>	<p>披露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預期短期、中期和長期影響。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報告期間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可行性。</p> <p>下一年度報告期間內不存在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p> <p>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其策略對財務定位的預期影響。</p> <p>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其策略對財務績效和現金流量的預期影響。</p>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氣候適應力		
22	實體應披露相關訊息，使通用財務報告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的策略和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和不確定性的適應能力，同時考慮到實體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實體應採用與實體情況相適應的方法來評估其氣候適應力。在提供定量資訊時，實體可以披露單一金額，也可以披露一個範圍。具體而言，實體應披露：	
(a)	截至報告日，實體對氣候適應力的評估，應使一般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	
(i)	該實體的評估對其策略和商業模式的影響（如有），包括該實體需要如何應對氣候相關情境分析中確定的影響；	P.46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氣候情境描述
(ii)	該實體在評估其氣候適應力時所考慮的重大不確定領域；	
(iii)	該實體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內調整或適應氣候變遷的策略和商業模式的能力，包括：	
(1)	該實體現有財務資源的可用性和靈活性，以應對氣候相關情境分析中確定的影響，包括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利用氣候相關機遇；	P.46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氣候情境描述
(2)	該實體重新部署、改變用途、升級或退役現有資產的能力；	
(3)	該實體在氣候相關緩解、適應和氣候復原機遇方面的當前和計劃投資的效果；	
(b)	如何以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境分析，包括：	
(i)	有關實體使用的輸入的資訊，包括：	
(1)	實體用於分析的氣候相關情境以及這些情境的來源；	
(2)	分析是否涵蓋多種與氣候相關的情境；	
(3)	用於分析的氣候相關情境是否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或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有關；	P.46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氣候情境描述
(4)	該實體在其情境中是否使用了與最新國際氣候變遷協議一致的氣候相關情境；	
(5)	該實體為何決定其選擇的氣候相關情境與評估其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適應力有關；	
(6)	實體在分析中使用的時間範圍；	
(7)	實體在分析中使用了哪些經營範圍；	
(ii)	實體在分析中所做的關鍵假設，包括以下假設：	
(1)	實體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氣候相关政策；	
(2)	宏觀經濟趨勢；	P.46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氣候情境描述
(3)	國家或區域層面的變數；	
(4)	能源使用及組合；	
(5)	技術發展；	
(iii)	進行氣候相關情境分析的報告期間。	P.46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氣候情境描述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風險管理		
24	風險管理中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的目標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和監測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過程，包括這些過程是否以及如何融入並告知實體的整體風險管理過程。	
25	根據 IFRS S2 第 26 段的規定，實體在編製披露時應避免不必要的重複，以滿足第 25 段的要求。有關 IFRS S2 中的風險管理部份，請參閱本報告中 IFRS S1 內容索引中的相同部份。	
指標和目標		
27	關於氣候相關財務指標和目標的披露，目的是使通用財務報告的使用者能夠了解一個實體在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方面的表現，包括其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展情況，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到的任何目標。	
28	為達成該目標，實體應披露：	
	(a) 與跨行業指標類別相關的資訊；	P.98 SASB 標準內容索引
	(b) 與特定商業模式、活動或表徵某個行業參與的其他共同特徵相關的行業指標；	P.56-57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c) 實體為減輕或適應氣候相關風險或利用氣候相關機遇而設定的目標，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管治機構或管理層用以衡量達成這些目標的進展情況的指標。	P.54-56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淨零排放成就
氣候相關指標		
29	實體應披露與跨行業指標類別相關的資訊：	
	(a) 溫室氣體 - 該實體應當：	
	(i) 披露報告期間內產生的絕對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二氧化碳當量噸表示，分類為：	
	(1) 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	
	(2) 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	P.56-57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3) 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	P.84-85 表現數據表 - 環境績效
	(ii) 依照《溫室氣體議定書：實體會計與報告準則》(2004 年) 衡量其溫室氣體排放量，除非司法管轄權機構或該實體上市的交易所要求使用不同的方法衡量其溫室氣體排放量；	
	(iii) 披露其測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包括：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1) 該實體用於衡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衡量方法、輸入和假設；	P.56-57 表現數據表 - 環境績效
	(2) 該實體選擇用於衡量其溫室氣體排放的衡量方法、輸入和假設的原因；	
	(3) 實體在報告期間對計量方法、輸入資料和假設所做的任何變更，以及變更的原因；	在測量其溫室氣體排放量時，採用營運控制方法。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29	(a) (iv) 對於披露的範疇一和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將排放量分解為：	
	(1) 合併會計組； (2) 其他被投資單位；	P.5 00 前言 – 關於本報告書 – 報告範圍 請參閱本集團的報告邊界，以了解披露的範疇一和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環境及社會KPI所提供的量化資訊是根據集團總部及全球營運，涵蓋台灣、中國、越南、印度、墨西哥及美國。本集團將評估在未來報告中納入合併會計集團和其他被投資實體的溫室氣體排放的可行性。
	(v) 對於披露的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基於位置的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任何必要的合同文書資訊，以幫助用戶了解該實體的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	P.84 表現數據表 – 環境績效 從今年開始，本集團將以市場基準和位置基準兩種方式報告其溫室氣體排放。
	(vi) 對於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披露，披露：	
	(1) 根據《溫室氣體會計系統實體價值鏈（範疇三）會計與報告準則》（2011年）中所描述的範疇三類別，此實體衡量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量所包含的類別； (2) 如果實體的活動包括資產管理、商業銀行或保險，則提供有關該實體的第15類溫室氣體排放或與其投資（融資排放）相關的排放的附加資訊；	P.56-57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b)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商業活動的數量和百分比；	03 氣候變遷 - 風險管理 - 主要氣候風險與機遇
	(c)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商業活動的數量和百分比；	P.45-52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d) 氣候相關機遇－與氣候相關機遇相符的資產或商業活動的數量和百分比；	
	(e) 資本部署－針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部署的資本支出、融資或投資金額；	P.49-52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物理風險策略 03 氣候變遷 - 策略 - 轉型風險策略
	(f) 內部碳價－實體應披露： (i) 說明該實體是否以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價； (ii) 該實體用來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噸溫室氣體排放量的價格；	- 本集團目前還沒有將內部碳價應用到決策中。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使用內部碳價的可行性。
	(g) 薪酬－實體應披露： (i) 描述氣候相關考慮因素是否以及如何計入高階主管薪酬； (ii) 本期確認的與氣候相關考量掛鉤的高階主管薪酬百分比。	- 本集團目前還沒有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高階主管薪酬。本集團將在未來的報告中評估這樣做的可行性。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32	實體應披露與一個或多個特定商業模式、活動或表徵參與某個行業的其他共同特徵相關的行業指標。	P.98, SASB 標準內容索引 P.56-57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溫室氣體排放分佈
氣候相關目標		
33	實體應披露其為監測達成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定量和定性氣候相關目標，以及法律或法規要求其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對於每個目標，實體應披露：	
	(a) 用來設定目標的指標；	
	(b) 目標的目的；	
	(c) 目標所適用的實體部分；	
	(d) 目標適用的期限；	P.54-55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淨零排放成就
	(e) 衡量進度的基準期；	
	(f) 任何里程碑和中期目標；	
	(g) 如果目標是量化的，那麼它是絕對目標還是強度目標；	
	(h) 最新的國際氣候變遷協議（包括由該協議產生的管轄承諾）對此目標有何影響。	
34	實體應披露關於其製定和評審每個目標的方法以及如何監控每個目標的進展情況的資訊，包括：	
	(a) 該目標及製定目標的方法是否經過第三方驗證；	04 環境管理 – 環境管理 P.60 作為鴻海科技集團旗下的一員，本集團遵守母公司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提出雄心勃勃的 1.5°C 情景，該目標於 2021 年提交給 SBTi，並於 2023 年獲得 SBTi 驗證。
	(b) 實體審查目標的流程；	P.43 03 氣候變遷 – 管治 - 氣候變遷管治框架
	(c) 用於監測達成目標進展的指標；	P.54-55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淨零排放成就
	(d) 對目標的任何修改以及對這些修改的解釋。	- 尚未對目標做出任何修改。
35	實體應披露其達成各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資訊以及實體績效趨勢或變化的分析。	P.54-55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淨零排放成就

參考段落	IFRS 核心內容	本報告相關章節或其他參考 / 說明
36	<p>對於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實體應披露：</p> <p>(a) 該目標涵蓋哪些溫室氣體。</p> <p>(b) 此目標是否涵蓋範疇一、範疇二或範疇三的溫室氣體排放。</p> <p>(c) 該目標是溫室氣體總排放目標還是溫室氣體淨排放目標。如果實體披露溫室氣體淨排放目標，則實體也必須個別披露相關的溫室氣體總排放目標。</p> <p>(d) 該目標是否是採用部門脫碳方法得出的。</p> <p>(e) 該實體計劃使用碳信用來抵消溫室氣體排放，以達成任何淨溫室氣體排放目標。在解釋其碳排放額度的計畫使用時，該實體應披露以下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達成溫室氣體淨排放目標的依賴程度和方式取決於碳信用額的使用； (ii) 哪些第三方計劃將核實或認證碳信用； (iii) 碳信用的類型，包括基礎抵消額是基於自然的還是基於技術碳去除，以及基礎抵消額是透過碳減排還是碳去除達成的； (iv) 一般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實體計畫使用的碳信用額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需的任何其他因素。 	<p>P.54-55 03 氣候變遷 – 指標與目標 - 淨零排放成就</p> <p>本集團認為其目標是溫室氣體總量目標，因為本集團目前還沒有計劃購買碳信用額來抵消其排放以達成該目標。</p> <p>科學碳排放目標不是透過部門脫碳方法得出的。</p> <p>本集團目前還沒有購買碳信用額來抵銷其排放。本集團致力於優化其營運，以提高能源效率和氣候適應能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評估購買碳信用的必要性。</p>